崇右影藝科技大學 108 學年度校園災害防救計畫

目錄

第1篇	總則	1
1.1	計畫依據	9
1.2	計畫政策	
1.3	計畫目標	1
1.4	計畫適用範圍	1
1.5	計畫計畫檢討修正之時期及時機	2
1.6	各類型災害管理標準作業程序	
1.7	學校概況資料	9
第2篇	共通性事項	27
2.1	校園災害防救組織架構與任務	27
2.1.1	校園災害防救委員會	
2.1.2	校園災害防救應變組織	28
2.1.3	災害防救作業流程	32
2.1.4	校園災害防救應變組織之啟動時機	33
2.1.5	校園災害防救應變組織之設立與運作	34
2.2	災害通報	35
2.2.1	通報原則及流程	35
2.2.2	通報時機	35
2.2.3	通報內容	37
2.3	災害防救資料蒐集	38
2.3.1	歷年校園事故統計	38
2.3.2	災害潛勢調查	38
2.4	災害應變器材整備與分配	
2.5	災害防救教育訓練	
2.6	校園災害防救演練	
2.7	家庭防災卡與 1991 報平安專線	
2.8	開設災民收容所規劃與實施	
2.8.1	收容所規劃原則	
2.8.2	收容所之開設	
2.9	避難疏散之規劃	
2.9.1	原則與流程	
2.9.2	避難疏散動線規劃	
2.9.3	避難疏散集合場所之配置	
2.9.4	避難疏散情形之調查	
2.10	危險建物與危險設施之警戒標示	
2.11	校園災害防救計畫經費編列	
第3篇	地震災害預防與應變事項	55
3.1	平時預防工作事項	
3.1.1	校園環境安全自主性調查	
3.1.2	校園環境安全改善	56

3.1.3	自我檢視學校潛在災害評估分析	56
3.2	災害應變工作事項	56
3.2.1	避難疏散之執行	58
3.2.2	緊急救護與救助	
3.2.3	毀損建物與設施之警戒標示	59
3.2.4	啟動社區住戶與家長之協助	
3.2.5	放學及停課措施	
3.2.6	停課放學疏散之執行	
3.3	其他作為	61
第4篇	淹水災害預防與應變事項	62
4.1	平時預防工作事項	62
4.1.1	校園環境安全自主性調查	
4.1.2	校園環境安全改善	
4.1.3	自我檢視學校潛在災害評估分析	63
4.2	災害應變工作事項	63
4.2.1	臨災戒備	64
4.2.2	停課放學疏散之執行	65
4.2.3	緊急救護與救助	65
4.2.4	啟動社區住戶與家長之協助	67
4.3	其他作為	67
第5篇	坡地災害預防與應變事項	68
5.1	平時預防工作事項	68
5.1.1	校園環境安全自主性調查	
5.1.2	校園環境安全改善	69
5.1.3	安全監測之建置	69
5.1.4	自我檢視學校潛在災害評估分析	70
5.2		
	災害應變工作事項	70
5.2.1	災害應變工作事項 臨災戒備	
5.2.1 5.2.2		71
_	臨災戒備	71 71
5.2.2	臨災戒備停課放學疏散之執行 停課放學疏散之執行 避難疏散之執行 緊急救護與救助	71 71 72 74
5.2.2 5.2.3	臨災戒備停課放學疏散之執行 遊難疏散之執行	71 71 72 74
5.2.2 5.2.3 5.2.4	臨災戒備停課放學疏散之執行 停課放學疏散之執行 避難疏散之執行 緊急救護與救助	71 71 72 74
5.2.2 5.2.3 5.2.4 5.2.5	臨災戒備停課放學疏散之執行 停課放學疏散之執行 避難疏散之執行 緊急救護與救助 毀損建物與設施之警戒標示	71727475
5.2.2 5.2.3 5.2.4 5.2.5 5.2.6	臨災戒備停課放學疏散之執行 停課放學疏散之執行 緊急救護與救助 毀損建物與設施之警戒標示 啟動社區住戶與家長之協助	7171727575
5.2.2 5.2.3 5.2.4 5.2.5 5.2.6 5.3	臨災戒備停課放學疏散之執行 停課放學疏散之執行 緊急救護與救助 毀損建物與設施之警戒標示 啟動社區住戶與家長之協助 其他作為	7172757575
5.2.2 5.2.3 5.2.4 5.2.5 5.2.6 5.3 第 6 篇	臨災戒備停課放學疏散之執行 停課放學疏散之執行 緊急救護與救助 毀損建物與設施之警戒標示 啟動社區住戶與家長之協助 其他作為 海嘯災害預防與應變事項	7172757575
5.2.2 5.2.3 5.2.4 5.2.5 5.2.6 5.3 第 6 篇 6.1	臨災戒備 停課放學疏散之執行 避難疏散之執行 緊急救護與救助 毀損建物與設施之警戒標示 啟動社區住戶與家長之協助 其他作為 海嘯災害預防與應變事項 平時預防工作事項	717275757575
5.2.2 5.2.3 5.2.4 5.2.5 5.2.6 5.3 第6篇 6.1 6.1.1	臨災戒備 停課放學疏散之執行 愛難疏散之執行 緊急救護與救助 毀損建物與設施之警戒標示 啟動社區住戶與家長之協助 其他作為 平時預防工作事項 校園環境安全自主性調查	7172757575757676
5.2.2 5.2.3 5.2.4 5.2.5 5.2.6 5.3 第6篇 6.1 6.1.1 6.1.2	臨災戒備 停課放學疏散之執行 避難疏散之執行 緊急救護與救助 毀損建物與設施之警戒標示 啟動社區住戶與家長之協助 其他作為 海嘯災害預防與應變事項 平時預防工作事項 校園環境安全自主性調查 校園環境安全改善	7172757575767676
5.2.2 5.2.3 5.2.4 5.2.5 5.2.6 5.3 第6篇 6.1 6.1.1 6.1.2 6.1.3	臨災戒備 停課放學疏散之執行 緊急救護與救助 毀損建物與設施之警戒標示 啟動社區住戶與家長之協助 其他作為 平時預防工作事項 校園環境安全自主性調查 校園環境安全改善 自我檢視學校潛在災害評估分析	

6.2.3	緊急救護與救助	80
6.3	災後復原重建工作事項	80
6.4	其他作為	81
第7篇	輻射災害預防與應變事項	82
7.1	平時預防工作事項	82
7.1.1	校園環境安全自主性調查	82
7.1.2	校園環境安全改善	83
7.1.3	自我檢視學校潛在災害評估分析	83
7.2	災害應變工作事項	83
7.2.1	避難疏散之執行	84
7.2.2	緊急救護與救助	
7.3	其他作為	86
第8篇	人為災害預防及應變事項	87
8.1	火災預防及應變事項	87
8.1.1	平時預防工作事項	87
8.1.2	災害應變工作事項	89
8.2	實驗室與實習場所災害預防及應變事項	92
8.2.1	平時預防工作事項	92
8.2.2	災害應變工作事項	113
8.3	交通事故預防及應變事項	
8.3.1	平時預防工作事項	
8.3.2	事故應變工作事項	119
8.4	有毒氣體、煙塵或其他之處理	
8.4.1	平時預防工作事項	
8.4.2	災害應變工作事項	
8.5	校園內外無人看守水域溺水事故	
8.5.1	校內溺水事故	
8.5.2	校外溺水事故	
8.6	變電箱及高壓電塔漏電事故	
8.6.1	校內變電箱	
8.6.2	校外高壓電塔	124
第9篇	災害復原工作事項	125
9.1	受災學生心靈輔導	125
9.2	學校環境衛生之維護	125
9.3	學生復課計畫、補課計畫	
9.4	供水與供電等緊急處理	126
第 10 篇	計畫實施與自評	128
10.1	計畫實施	128
10.1.1		
10.1.2	評估之方式	128
10.2	績效考核	128

附錄 1	校園環境安全檢查表之掃描檔	138
附錄 2	演練腳本	140
附錄3	校園災害防救計畫書簽核之掃描檔	141

圖目錄

啚	2- 1	校園災害防救委員會組織架構圖	. 19
圖	2-2	教職員工數 50 人(含)以上組織架構圖	.21
啚	2-3	災害防救作業流程圖	.25
昌	2-4	災害通報流程圖	. 27
啚	2-5	地震災害潛勢圖資	.31
圖	2-6	淹水災害潛勢圖資	.32
啚	2-7	坡地災害潛勢圖資	.32
昌	2-8	人為災害潛勢圖資	.33
昌	2-9	輻射災害潛勢圖資	.33
啚	2-1	0 海嘯災害潛勢圖資	.34
啚	2-1	1 校園災害潛勢申復作業流程圖	.35
啚	2-1	2 家庭防災卡	.40
		地震災害平時預防工作事項流程圖	
啚	3-2	地震災害應變流程圖	.49
啚	3-3	地震災害疏散路線圖(範例)	.50
		淹水災害平時預防工作事項流程圖	
		淹水災害應變流程圖	
啚	4-3	淹水災害垂直避難路線圖(範例)	.58
_			
		坡地災害平時預防工作事項流程圖	
		坡地災害應變流程圖	
		坡地災害就地避難疏散路線圖(範例)	
啚	5-4	坡地災害校外疏散避難路線圖(範例)	.65
_			
		海嘯災害應變流程圖	
圖	6- 2	海嘯災害避難疏散路線圖(範例)	.71
_		N. J. W. N. N. W. J. J	
		輻射災害應變流程圖	
啚	7- 2	輻射災害避難疏散路線圖(範例)	.77
_	•		
		火災災害應變工作流程圖	
		實驗室災害避難疏散路線圖(範例)	
啚	8-3	毒化災學校應變工作流程圖1	L14

表目錄

表 1-4-1 校園災害類型、階段區分與管理權責一覽表	9
表 1-6-1 各類型災害管理標準作業程序一覽表	2
表 1-6-2 各類型災害管理標準作業程序一覽表	3
表 1-6-3 各類型災害管理標準作業程序一覽表	4
表 1-6-4 各類型災害管理標準作業程序一覽表	6
表 1-6-5 各類型災害管理標準作業程序一覽表	7
表 1-6-6 各類型災害管理標準作業程序一覽表	8
表 1-7-1 基本資料	9
表 1-7-2 107 年度學生人數	10
表 1-7-3 校舍基本與現況調查資料	10
表 1-7-4 學校周圍環境	17
表 2-1 校園災害防救委員會任務編組名冊	20
表 2-2 教職員工數 50 人(含)以上組織分工表	
表 2-3 輻射災害各應變小組主要應變事項	
表 2-4 外部支援單位聯絡清冊	
表 2-5 災害通報事項	
表 2-6 歷年校園事故統計表	
表 2-7 崇右影藝科技大學校區災害潛勢評估結果	
表 2-8 搶救器材及緊急救護用品清單	
表 2-9 學校辦理全校性防災教育教學與宣導活動情形	
表 2-10 學校辦理防災避難演練情形	
表 2-11 收容所總配置表	
表 2-12 受災人員識別證	
表 2-13 收容所登記表	
表 2-14 各棟建築各棟建築物避難引導人員表	
表 2-15 學生避難疏散情形調查表	
表 2-16 教職員工避難疏散情形調查表	
表 2-17 歷年災害防救計畫經費編列統計表	
表 3-1 潛在地震災害分析表(範例)	48
表 3-2 建築物危險判定表	
表 3-3 校園災後緊急判斷之時機與行動	
表 3-4 自行接送同意書	
表 4-1 潛在淹水災害分析表(範例)	55
表 5-1 輪值人員班表	61
表 5-2 潛在坡地災害分析表(範例)	
表 6-1 潛在海嘯災宝公析表(節例)	69

表 7-1 輻射災害自我檢查表	74
表 7-2 潛在輻射災害分析表(範例)	
表 8-1 加油站(校園周邊 100 公尺範圍內)	80
表 8-2 製造業與瓦斯(校園周邊 500 公尺範圍內)	80
表 8-3 電力設施(校園周邊 80 公尺範圍內)	80
表 8-4 大專院校實驗場所基本資料調查表	84
表 8-5 實驗室及實習場所安全衛生自動檢查記錄表	87
表 8-6 車床自動檢查表	88
表 8-7 固定式起重機自動檢查表	89
表 8-8 鑽床自動檢查表	90
表 8-9 研磨機自動檢查表	91
表 8-10 滅菌鍋自動檢查表	92
表 8-11 空氣呼吸器檢查表	93
表 8-12 實驗室危害物質清單	94
表 8-13 實驗室局部排氣裝置檢查紀錄表	94
表 8-14 緊急洗眼沖淋設備定期檢查紀錄表	96
表 8-15 物質安全資料表 (以乙苯為範例)	96
表 8-16 電腦教室安全衛生檢查檢點紀錄表	102
表 8-17 實驗室及實驗場所危害辨識項目表	
表 10-1 自評表	120

第1篇 總則

1.1 計畫依據

- 1.1.1「災害防救法」。
- 1.1.2 教育部令頒「構建校園災害管理機制實施要點」。
- 1.1.3 教育部令頒「校園安全及災害事件通報作業要點」。
- 1.1.4 教育部函送「教育部軍訓人員值勤暨校安通報實施規定」辦理。
- 1.1.5. 教育部函轉內政部民防團隊基本訓練綱要計畫。
- 1.1.6. 內政部「各項活動安全管理指導綱要」。
- 1.1.7. 「消防法」。

1.2 計畫政策

統籌本校行政支援力量,建立災害防救體系,針對災害管理四階段「減災、整備、應變 及復原」等工作,擬定具體處理措施,強化災害(如風、水、震、土石流等災害)防治,迅 速應變俾使災害損失減至最低,並及早完成善後復原工作,有效維護師生及校園安全。

1.3 計畫目標

依據校園災害防救計畫內容有效執行校園安全工作,使學校能有防災、救災與應變的 知識與能力,落實災害防救工作。

1.4 計畫適用範圍

天然災害: 風災、水災、震災、土石流等。

人為災害:火災、毒性物質(實驗室災害)、法定傳染病、重大交通事故及其他人為傷害等。

崇右影藝科技大學校園災害類型、階段區分與管理權責一覽表(表 1-4-1)

N /10 /19 X	开投八子 次 国	人口从工 15	1人巴万六百年	上京 兄れ(れ 1	1)	
區分	天然災害			人為災害		
災害 類型	風災、水災 震災、土石流	火災	毒性物質災害 (實驗室災害)	傳染病事件	人安事件	物安事件
減災階段	總務處 各單位	總務處 環安中心 學務處 各單位	總務處 環安中心 各單位	總務處 環安中心 學務處 各單位	總務處 學務處 各單位	總務處 學務處 各單位
整備階段	總務處 學務處 教 單位	總務處 環安中心 學務處 各單位	總務處 環安中心 學務處 各單位	總務處 環安中心 教務處 學務處 各單位	總務處 學務處 各單位	總務處 學務處 各單位
應變階段	總務處 學務處 各處	總務處 環安中心 學務處 各單位	總務處 環安中心 學務處 各單位	總務處 環安中心 教務處 學務處	總務處 學務處	總務處 學務處 各單位

				各單位		
復原階段	總務處 學務處 教務處 各單位	總務處 環安中心 學務處 各單位	總務處 環安中心 學務處 各單位	總務處 環安中心 教務處 學務處 各單位	總務處 學務處 各單位	總務處 學務處 各單位
備考	各单位 各单位 各单位 各單位 名單位					下數類型: 生宿舍)因各 輔。 (A)。 傷害、活動傷

1.5 計畫檢討修正之時期及時機

校園災害防救計畫應每年舉行一次災害演練並檢討其結果,每二年依據學校軟硬體設施 或設備實際狀況之改變檢討補強,另每四年依校園災害防救計畫執行情況,進行整體計畫之 修正。

1.6 各類型災害管理標準作業程序

(表 1-6-1) 崇右影藝科技大學各類型災害管理標準作業程序一覽表

災害類型		天然災害(土	石流)	
權責單位	總 務 處	學務處	教 務 處	各單位
减災階段	1. 針對校園環境定期進行 檢討,並針對可能因豪 大爾造成土石流之處進 行預防性補強。 2. 定期檢查所有建築硬體 設施是否符合防災標 準。			1. 針對所屬可能發生土 石流之場所實施定期 檢查。
整備階段	1. 整備相關救災器材(如 養養等),時 之無數學。以應不時 之。一次 之。一次 之。一次 之。一次 之。一分 之。一。一 之。一 之。一 之。一 之。一 之。一 之。一 之	見會或在 財子 大學。 大學。 大學、 大學、 大學、 大學、 大學、 大學、 大學、 大學、	1. 擬定天然災害停課補課標準,以備不時之需。	1. 針對豪大雨來襲,注意 其降雨量,應於豪雨降 下前做好相關防災措 施,並關妥各辦公室、 教室門窗。

				,
	1. 豪大雨來襲時,應指派			1. 運用配屬之防災器材
	留守人員,定時巡查校	時掌握降雨狀況,遇有	定及本校實際受	進行緊急救災。
	區內山坡地,如發生土	單位遭受土石流淹沒,	災狀況決定停課	2. 導師協助通知受災學
	石流,隨時因應災情進	立即通知總務處及受災	與否。	生家長。
	行救災工作。	單位前往搶救。	2. 停課時間超過一	
亦始叶矶	2. 必要時協請消防單位協	2. 派遣教官、校安、護理	週以上者,依據	
應變階段	助救災。	人員前往事故現場,協	停課補課標準安	
		助受困人員脫困,必要	排補課事宜。	
		時安排送醫。		
		3. 向教育部校安中心回報		
		災情,必要時向校安中		
		心提出支援申請。		
	1 助加州中岛北外石州丰		1 別业	1 助业观户思办公公市
		1. 協助鑑定單位進行災情		1. 協助鑑定單位進行事
	鑑定。	鑑定。	況調整停課補課	故鑑定。
	2. 協助受災單位進行場地	2. 針對受災同學及同班同	措施。	2. 對受災場所進行復原
	復原工作。必要時以專	學進行心理輔導。	2. 若發生受災學生	工作,必要時填報修復
	案專款方式儘速完成復	3. 持續加強防災教育及宣	無法正常繼續學	單請求派工修復。
	原工作。	道 。	業時,給予適當	3. 持續加強防災教育及
左	3. 檢討防災救災成效,進	4. 向教育部校安中心續報	之協助。	宣導。
復原階段	行必要器材之補充、購	後續處理情形。		4. 配合學務處,針對受災
	置及救災程序之調整。	5. 受災學生傷亡,提供適		同學及同班同學進行
	4. 詳實紀錄受災及救災情	當協助(如協助申請學		心理輔導。
	况,作為日後參考。	產基金、學生平安保		5. 檢討受災原因,進行必
	// 作例日发参考。	度		要之改善補強措施,以
		等)。		避免再次受災。
I			ll .	

(表 1-6-2)

災害類型	天然災害(水災)
權責單位	總務處 學務處 教務處 各單位
減災階段	1. 針對校園環境定期進行 檢討,並針對可能因豪 大雨造成損害之處進行 預防性補強。 2. 定期檢查所有建築硬體 設施是否符合防災標 準。

整備階段		宣導正確防災觀念。 2. 針對颱風警報發布後, 於豪雨來襲前做好相關 防災措施。督導責任區 域(如宿舍)做好相關 防災措施。 3. 校安中心值勤教官隨 時注意豪大雨特報,提	1. 擬定天然災害停課補課標準,以備不時之需。	1. 針對颱風來襲,注意其 降雨量,應於豪雨降下 前做好相關防災措 施,並關妥各辦公室、 教室門窗。
應變階段	1. 豪大雨來襲時,應指派留守人員,定時巡查校區,隨時因應災情進行救災工作。 2. 必要時協請消防單位協助救災。	時掌握降雨狀況,遇有	定及本校實際受 災狀況決定停課 與否。 2. 停課時間超過一 週以上者,依據	1. 運用配屬之防災器材 進行緊急救災。 2. 導師協助通知受災學 生家長。
復原階段	鑑定。 2. 協助受災單位進行場地復原工作。必要時以專案專款方式儘速完成復原工作。 3. 檢討防災救災成效,進行必要器材之補充、購	1.協助鑑定單位進行災情 鑑定。 2.針對受災同學及同班同	況調整停課補課 措施。 2. 若發生受災學生 無法正常繼續學	故鑑定。 2. 對受災場所進行復原 工作,必要時填報修復

(表 1-6-3)

災害類型					*	然災害(厜	(災)						
權責單位	總	務	處	學	務	處	教	務	處	各	單	位	

	1. 針對校園環境定期進行			1. 針對所屬可能發生災
	檢討,並針對可能因颱			害之場所實施定期檢
	風造成損害之處進行預			查。
減災階段	防性補強。			
	2. 定期檢查所有建築硬體			
	設施是否符合防災標			
	準。			
	1. 整備相關救災器材(如	1. 於週會或上課時向學生	1. 擬定天然災害停	1. 針對颱風來襲,應於登
	發電機、探照燈等),擬	宣導正確防災觀念。	課補課標準,以	陸前做好相關防災措
	定應變計劃。以應不時	2. 針對颱風警報發布後,	備不時之需。	施,並關妥各辦公室、
	之需	於颱風來襲前做好相關		教室門窗。
	2. 颱風警報發布後,應於	防災措施。督導責任區		
	颱風來襲前做好相關防	域(如宿舍)做好相關		
整備階段	災措施。	防災措施。		
	3. 定期舉行救災演練,以	3. 校安中心值勤教官隨		
	熟練救災技能。	時注意颱風發展,提供		
	4. 協調學生餐廳備妥備用	相關單位應變參考。		
	食物,俾利颱風來襲時			
	餐點提供。			
	1. 颱風來襲時,應指派留	1. 校安中心值勤教官隨	1. 參照地方政府規	1. 運用配屬之防災器材
	守人員,定時巡查校	時掌握颱風狀況,遇有	定及本校實際受	進行緊急救災。
	區,隨時因應災情進行	單位遭受災害,立即通	災狀況決定停課	2. 導師協助通知受災學
	救災工作。	知總務處及受災單位前	與否。	生家長。
	2. 必要時協請消防單位協	往搶救。	2. 停課時間超過一	
	助救災。	2. 派遣教官、校安、護理	週以上者,依據	
應變階段		人員前往事故現場,協	停課補課標準安	
		助受傷人員急救、送	排補課事宜。	
		醫,必要時安排轉送署		
		基、長庚醫院急診。		
		3. 向教育部校安中心回報		
		災情,必要時向校安中		
		心提出支援申請。		

	1. 協助鑑定單位進行災情	1. 協助鑑定單位進行災情	1. 針對實際受災狀	1. 協助鑑定單位進行事
	鑑定。	鑑定。	況調整停課補課	故鑑定。
	2. 協助受災單位進行場地	2. 針對受災同學及同班同	措施。	2. 對受災場所進行復原
	復原工作。必要時以專	學進行心理輔導。	2. 若發生受災學生	工作,必要時填報修復
	案專款方式儘速完成復	3. 持續加強防災教育及宣	無法正常繼續學	單請求派工修復。
	原工作。	草 。	業時,給予適當	3. 持續加強防災教育及
復原階段	3. 檢討防災救災成效,進	4. 向教育部校安中心續報	之協助。	宣導。
	行必要器材之補充、購	後續處理情形。		4. 配合學務處,針對受災
	置及救災程序之調整。	5. 受災學生傷亡或家中經		同學及同班同學進行
	4. 詳實紀錄受災及救災情	濟陷入困境,提供適當		心理輔導。
	況,作為日後參考。	協助(如協助申請學產		5. 檢討受災原因,進行必
		基金、學生平安保險、		要之改善補強措施,以
		本校急難救助基金等)。		避免再次受災。

(表 1-6-4)

災害類型						天然	火害(鴽	震災)						
權責單位	總	務	處		學	務	處	教	務	處		各	單	位
減災階段	災造成	並針對 倒塌之 性補強	定期進行 可能因震 建築物進(如加裝								1.		-	能發生倒施檢查及
整備階段	發電機	、探照) 計劃。. 行疏散.		宣導 2. 定其	事正確 用舉行 以使	防災	觀念。	課補		隼,以		震)應於應變計整備,」	令平時 劃及 以備 校防	期災變(地 持做好器材 不時之散 下 、 、 、 、 、 、 、 、 、 、 、 、 、 、 、 、 、 、
應變階段	1. 震 # 作 要 投	人員投	入救災工 防單位協	時遇即位派人助必長向災時遇即位派人助必長向災	堂耳通竹遣复色段天发青只握單知往教前傷時醫育,中學位總搶官往人安院部必心	校遭務救、災員排急校要災受處。校害急轉診安時	教情災及 安現敗送。中並支散狀害受 、場送署 心可援隨,災 護,醫基 回向申随,立單 理協,、 報求	定 災 與 径 遇 停 調 停	& 本校 ¹ 代況決 ² 下。 果時間却	實定 超,票除停 過依準	2.	區至安 安 軍 軍 軍 罪 罪 罪	全置屬急助	生所 防災知難予以 以 學

	1. 協助鑑定單位進行災情	1. 協助鑑定單位進行災情	1. 針對實際受災狀	1. 協助鑑定單位進行事
	鑑定。	鑑定。	況調整停課補課	故鑑定。
	2. 協助受災單位進行場地	2. 針對受災同學及同班同	措施。	2. 對受災場所進行復原
	復原工作。必要時以專	學進行心理輔導。	2. 若發生受災學生	工作,必要時呈報修復
	案專款方式儘速完成復	3. 持續加強防災教育及宣	無法正常繼續學	單請求派工修復。
	原工作。	道。	業狀況,提供必	3. 持續加強防災教育及
復原階段	3. 檢討防災救災成效,進	4. 向教育部校安中心續報	要之協助。	宣導。
	行必要器材之補充、購	後續處理情形。		4. 配合學務處,針對受災
	置及救災程序之調整。	5. 受災學生傷亡或家中經		同學及同班同學進行
	4. 詳實紀錄受災及救災情	濟陷入困境,提供適當		心理輔導。
	況,作為日後參考。	協助(如協助申請學產		5. 檢討受災原因,進行必
		基金、學生平安保險、		要之改善補強措施,以
		本校急難救助基金等)。		避免再次受災。
備考				

(表 1-6-5)

(10 0	' / II			
災害類型		火	災	
權責單位	總 務 處	學 務 處	環 安 室	各 單 位
減災階段	1. 針對校園環境對大人 東東 東東 東京 東京 東京 東京 大人 大人 大人 大人 大人 大人 大人 大人 大人 大人	2. 對責任區內用火用電設施 定期檢查及維修。	 校內各責任區之劃分與推 動實施。 督導各責任區用電用火設 備之檢查與維護管理。 	劃之制定與推動實施。
整備階段	1.協助各責任區消防安 全設施之維修與更換。 2.整備相關救災醫等)。 發電機、探照燈等)。 以應不時之需 3.責任區內消防訓練編 组及緊急應 實施推動		檢查與維護管理。 2. 協助各責任區消防訓練編 組及演練之推動實施。 3. 每年度於新生入學時,辦	設施實施定期檢查、維 修與更換。 2. 責任區內消防訓練編

應變階段	場,協助受傷人員急救措施,必要時安排轉送署基、長庚醫院急診。 2. 提供必要器材、車輛進行救災與運送傷患 3. 必要時協請消防單位協助救災。 3. 向教育部校安中心回報災情,必要時並可向校安中心申請支援。	.派遣相關人員前往事故現 1. 立即停止作業,撤離所 有勞工及學生至安全 場所。 .對受災區域進行管制,禁 2. 運用配屬之防災器材止非救災人員出入。 .如為實驗室火警,廿四小 3. 對受災區域進行管 制,禁止非救災人員出 及 一
復原階段	故鑑定。 2. 協助受災單位進行場 地復原工作。必要時以 專案專款方式儘速完 成復原工作。 3. 檢討防災救災成效,進 行必要器材之補充、購 置及救災程序之調整。 2. 針對受災同學及同班同學 進行心理輔導。 3. 持續加強防災教育及宣 導。 4. 向教育部校安中心續報後 續處理情形。 3. 沒要理情形。 5. 受災學生傷亡,提供適當	. 協助鑑定單位進行事故鑑 1. 協助鑑定單位進行事故鑑定。 . 召集相關單位召開檢討 會,檢討事故原因及防範 之道,並檢討修正救災程序與作為以符合實際需要。 . 針對檢討結果,持續強化 減災工作,以降低災害再次發生機率。 4. 配合學務處,針對受災 同學及同班同學進行 心理輔導。 5. 檢討受災原因,進行必要之改善補強措施,以避免再次受災。

(表 1-6-6)

(表 1-6-6	0)			
災害類型		毒 性 3	物質災害	
權責單位	總 務 處	學 務 處	環 安 室	各 單 位
減災階段	1. 針對餐廳等可能發生毒性物質災害之場所實施 定期檢查 2. 督導在各場所人員遵守 安全衛生工作守則及毒 化物管理規定 3. 定期檢查所有建築硬體 設施是否符合防災標準。		餐廳等場所擬定自動檢 查計劃。	1. 針對所屬可能發生毒性物質災害之實驗(習)場所實施定期檢查 2. 運用上課前宣導並督導在各實驗(習)場所人員遵守安全衛生工作守則及毒化物管理規定
整備階段	1. 整備相關救災器材(如發 1. 電機、探照燈等),擬定 生 應變計劃。以應不時之需 2. 2. 定期舉行救災演練,以熟 (練救災技能。	E宣導正確防災觀念。 .整備相關急救物資 (ロ罩、手套、消毒藥 品等)。	 擬定可能發生毒性物質 災害之實驗(習)場所防 災計劃。 定期檢討現行防災器材 是否符合實際需求。 辦理環境安全衛生教育 訓練 	 定期檢查各實驗(習)場所防災器材是否充足與堪用。 每學期定期實施實驗(習)場所防災演練,增進同學防災知能。

應變階段 3.2	場,協助受傷人員急救措施,必要時安排轉送署基、長庚醫院急診。 提供必要器材、車輛協助救災與運送傷患 必要時協請消防單位協助救災。	1.派遣教官、護理老師 前往事故現場,協助 受傷人員急救措施, 必要時安排轉送署 基、長庚醫院急診。 2.協助維持現場秩序, 除必要之急救搶救 外,保持現場完整。 3. 向教育部校安中心回 報災情,必要時並可 向校安中心申請支 援。	1. 立即停止作業,撒離所有 教職員工及學生至安全場 所。 2. 運用配屬之防災器材進行 緊急救災。 3. 導師協助通知受災學生家 長。
2. 1 3. 4 3. 4 4. 1	鑑定。 協助受災單位進行場地 復原工作。必要時以專案 專款方式儘速完成復原 工行於災救災成效,進行 於要器材之補充、購置及 救災程序之與投資 ,進行 以後人 以後 以後 以後 以後 以後 以 以 以 以 以 以 以 以 以 以	同學進行心理輔導。 3. 持續加強防災教育及 宣導實驗(習)場所 人員遵守安全衛生工 作守則及毒化物管理 規定。 4. 向教育部校安中心續 報後續處理情形。 5. 受災學生傷亡,提供	求派工修復。 3. 持續加強防災教育及宣導 實驗(習)場所人員遵守

1-7學校概況資料(包含基本資料、人員狀況、建築物資料及周圍環境),內容分述如下:

1-7-1 基本資料

學校基本資料主要內容包含學校名稱、校區名稱、校區地址、是否被列為災害緊急避難(收容)場所、校長姓名及電話、總務長姓名及電話及防災業務窗口之姓名、職稱、電話與電子郵件信箱等,詳細情形如表 1-7-17-1 所示。

表 1-7-1 學校基本資料

學校名稱	崇右影藝科技大學
學校地址	基隆市信義區義七路 40 號
學校為避難(收容)場所	□是 ■否

校長	姓名	俞維昇	電話	02-24237785-201
總務長	姓名	李靜宜	電話	02-24237785-701
防災業務窗口	姓名	強麟	職稱	校安中心組員
炒火素粉囱 口	電話	02-24237785-623	電子信箱	chiang4657@cufa.edu.tw
學校正面照				

1-7-2 人員狀況

107 年度全校班級總數為 97 班,全校師生總人數為 3489 人,其中教師為 108 人、職員為 97 人、學生為 3489 人,其餘詳細資料如與表 1-7-2 所示。

表 1-7-2 107 年度學生人數

系科	大一	大二	大三	大四	專一	專二	專三	專四	專五	碩士 班
人數										1)1
智慧			7							
攝影	17	7	11							
休閒	183	22	38	85						
視傳	11	20	22	45					1	
數媒	37	15	21	57			15	14	5	
品設	3	20	25	38			16	12	12	
觀光	27	20	20	59			30	25	4	
	49	18	20	42					1	
經管	20	13	13	38			7	10		52
影視	37	27	31	62						
演藝	96	79	79	135					3	
表藝	68	58	39	64						

文化創意							34
進修學院	229	240					
二技							
進修學院			21				
延修生							
進修專校				155	279		
二專							
進修專校				9			
延修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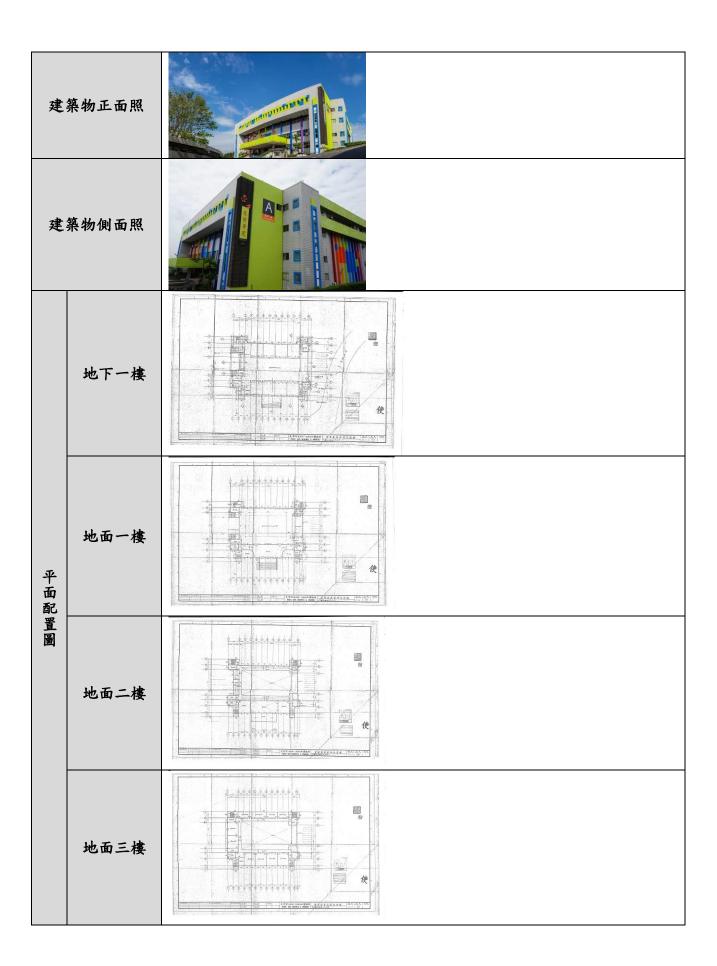
註:請依實際狀況自行調整。

1-7-3 建築物資料

本校主要建築物共有9棟,各棟建築物基本與現況調查等詳細資料如表1-7-3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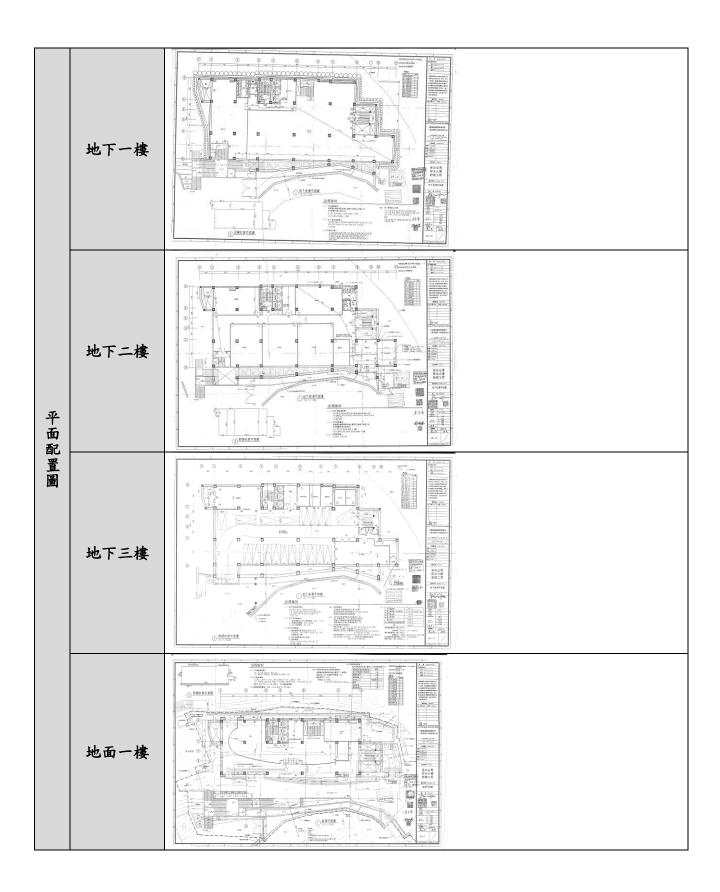
表 1-7-3 校舍基本與現況調查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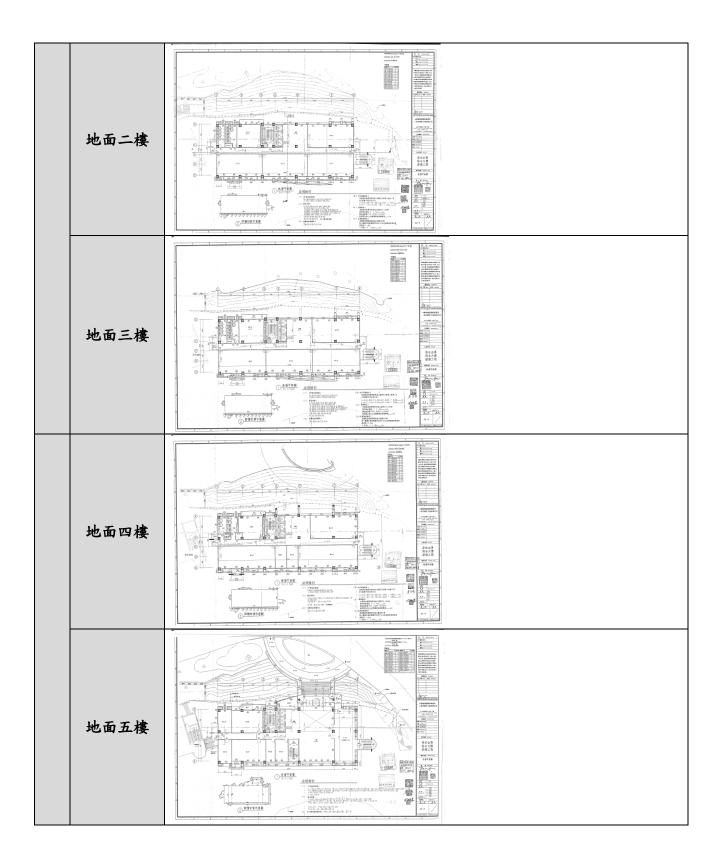
建築物名稱	設計1館	建造年代	1988		
構造形式	□磚構造 □木構造	□鋼構造(SC)			
梅 迈沙式	■鋼筋混凝土構造(RC)	□鋼骨鋼筋混凝	疑土構造(SRC)		
地面樓層數	5	地下樓層數	1		
使用人數	500 人	樓梯總數	4 座		
建築設計圖	□無 ■有,放置地點: _ 絲	魯務處營繕組			
増 建					
為避難收容場所	□否 ■是				
平日用途	□寢室 □室內遊戲空間	□室內、外信	者藏空間 □配膳室		
	□觀察室 □資源回收區 □生態教學園區				
(可複選)	■其他有利教學活動之空間	,名稱: <u>禮</u> 堂	堂教室。		
梁柱有無	■無□有	梁柱鋼筋	■無 □有		
裂縫或滲水	■ 無 □	裸露鏽蝕	■無 □ 月		
建築物有無	■無 □有				
沉陷或傾斜	■ 無 □ 万 				
走廊柱位	□走廊外側無柱 ■走廊夕	卜側有柱			
始 	□小於7公分乘上樓層數				
與鄰棟間距	■大於等於7公分乘上樓層	數或間距大於:	50 公分以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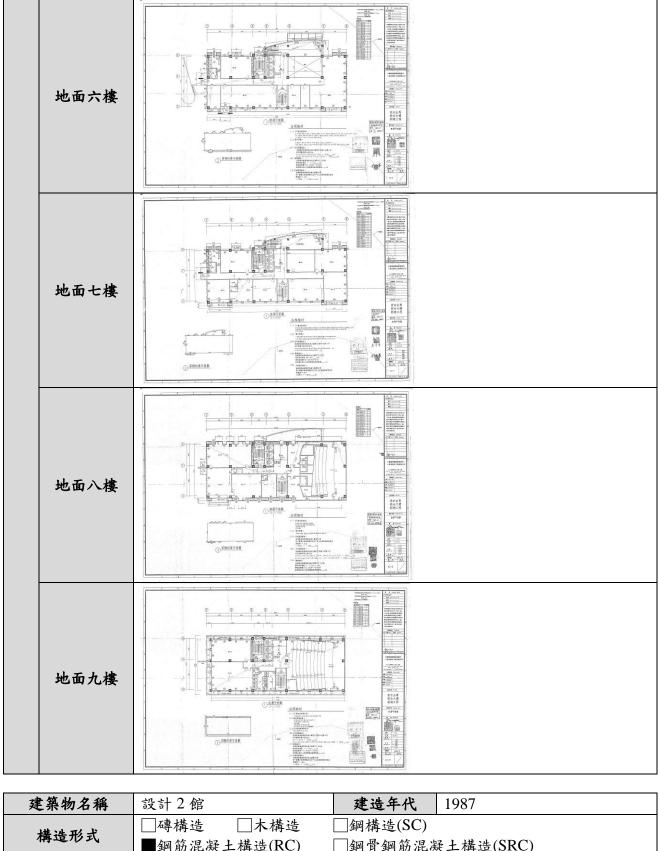


	地面四樓	
--	------	--

建築物名稱	圖資大樓	建造年代	2003				
廷宗初石柵			2003				
構造形式	□磚構造 □木構造	□鋼構造(SC)	7 1 1# vl (CD C)				
	■鋼筋混凝土構造(RC) □鋼骨鋼筋混凝土構造(SRC)						
地面樓層數	9	地下樓層數	3				
使用人數	850 人	樓梯總數	2 座				
建築設計圖	□無 ■有,放置地點: 絲	@務處營繕組					
增建	■無 □有,增建項目:						
為避難收容場所	□否 ■是						
平日用途	□寢室 □室內遊戲空間	□室內、外信	者藏空間 □配膳室				
	□觀察室 □資源回收區	□生態教學園	區				
(可複選)	■其他有利教學活動之空間	, 名稱: <u>教</u>	室 辦公室 圖書館 。				
梁柱有無		梁柱鋼筋	■ 5 □+				
裂縫或滲水	■無 □有	裸露鏽蝕	■無 □有				
建築物有無	■毎□去						
沉陷或傾斜	■無 □有						
走廊柱位	□走廊外側無柱 ■走廊外側有柱						
45 米N 上去 日日 OC	□小於7公分乘上樓層數						
與鄰棟間距	■大於等於7公分乘上樓層數或間距大於50公分以上						
建築物正面照							
建築物側面照		7.0					







建築物名稱	設計 2 館	建造年代	1987		
推洪亚子	□磚構造 □木構造	□鋼構造(SC)			
構造形式	■鋼筋混凝土構造(RC)	□鋼骨鋼筋混凝	疑土構造(SRC)		
地面樓層數	5	地下樓層數	1		
使用人數	800 人	樓梯總數	2座		
建築設計圖	圖 □無 ■有,放置地點: 總務處營繕組				

	増 建	□無 ■有,增建項目: <u>五樓</u>						
為退	弹難收容場所	□否 ■是						
	平日用途 (可複選)	□寢室□室內遊戲空間□室內、外儲藏空間□配膳室□觀察室□資源回收區□生態教學園區■其他有利教學活動之空間,名稱:数室辦公室。						
	梁柱有無 划縫或滲水	■無 □有 梁柱鋼筋 ■ 無 □有						
	E築物有無 C陷或傾斜	■無□有						
	走廊柱位	□走廊外側無柱 ■走廊外側有柱						
與鄰棟間距 □小於7公分乘上樓層數 ■大於等於7公分乘上樓層數或間距大於50公分以上								
建	築物正面照							
建築物側面照								
	地下一樓							
	地面一樓	to the second se						
	地面二樓							
平	地面三樓							
平面配置圖	地面四樓	K-02556 - Killing - K-02556 - Killing - K-02556 - K-0256 - K-02556 - K-02566 - K-02556 - K-02556 - K-02566						
重 國	地面五樓	TOTAL PARTY OF THE						

地	2面樓層數	4	地下樓層數	0	
,	使用人數	900 人	樓梯總數	2座	
廷	築設計圖	□無 ■有,放置地點:	總務處營繕組	_	
	增建	■無 □有,增建項目:			
為選	建難收容場所	■否 □是			
	平日用途 (可複選)	□寢室 □室內遊戲空間 □觀察室 □資源回收區 ■其他有利教學活動之空間	□生態教學[園區	
	梁柱有無 {縫或滲水	■無 □有	梁柱鋼筋 裸露鏽蝕	■無 □有	
	E築物有無 C陷或傾斜	■無□有			
	走廊柱位	■走廊外側無柱 □走廊タ	外側有柱		
典	异鄰棟間距	□小於7公分乘上樓層數 ■大於等於7公分乘上樓層	數或間距大於	50 公分以上	
建	建築物正面照				
建築物側面照					
	地面一樓				
*	地面二樓	1626			
平面配	地面三樓			(1) · · · · · · · · · · · · · · · · · · ·	
配置圖	地面四樓			· · · · · · · · · · · · · · · · · · ·	
- -	· 筑 山 夕 60	以出 1 於	建 进 左 八	1000	
廷	E築物名稱	影視1館	建造年代	1980	
	構造形式	□磚構造 □木構造 ■鋼筋混凝土構造(RC)		疑土構造(SRC)	
地	2面樓層數	4	地下樓層數	0	

樓梯總數

1座

使用人數

1000

人

廷	築設計圖	□無 ■有,放置地點: <u>總務處營繕組</u>
;	增建	■無 □有,增建項目:
為避	建難收容場所	□否 ■是
	平日用途 (可複選)	□寢室□室內遊戲空間□室內、外儲藏空間□配膳室□觀察室□資源回收區□生態教學園區■其他有利教學活動之空間,名稱:数室辦公室。
	梁柱有無 縫或滲水	■無 □有 深柱鋼筋 裸露鏽蝕 ■無 □有
	E 築物有無 C 陷或傾斜	■無□有
;	走廊柱位	■走廊外側無柱 □走廊外側有柱
典	早鄰棟間距	■小於7公分乘上樓層數 □大於等於7公分乘上樓層數或間距大於50公分以上
建築物正面照		
建築物側面照		
	地面一樓	
平	地面二樓	
平面配置圖	地面三樓	And the second of the second o
野圓	地面四樓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

•	
and particles and the second s	
1 The State Control of the Sta	
第4章 民意 東京 二 切った	
The state of the s	
A State of the second s	
1	
Section 19 and 1	

莫	建築物名稱	生活1館	建造年代	1966				
構造形式		□磚構造 □木構造 □鋼構造(SC)						
		■鋼筋混凝土構造(RC) □鋼骨鋼筋混凝土構造(SRC)						
杜	也面樓層數	3	地下樓層數	0				
	使用人數	500 人	樓梯總數	1座				
廷	建築設計圖	■無 □有,放置地點:						
	増 建	■無 □有,增建項目:						
為退	 弹難收容場所	□否 ■是						
	平日用途 (可複選)	□寢室 □室內遊戲空間 □觀察室 □資源回收區 ■其他有利教學活動之空間	□生態教學□	慰 區				
	梁柱有無 以縫或滲水	■無 □有	梁柱鋼筋 裸露鏽蝕	■無 □有				
	建築物有無 冗陷或傾斜	■無 □有						
	走廊柱位	■走廊外側無柱 □走廊夕	卜側有柱					
À	與鄰棟間距	□小於7公分乘上樓層數 ■大於等於7公分乘上樓層數或間距大於50公分以上						
建	築物正面照							
建	築物側面照	F						
平面配圖	地面一樓	無						
平面配置圖	地面二樓	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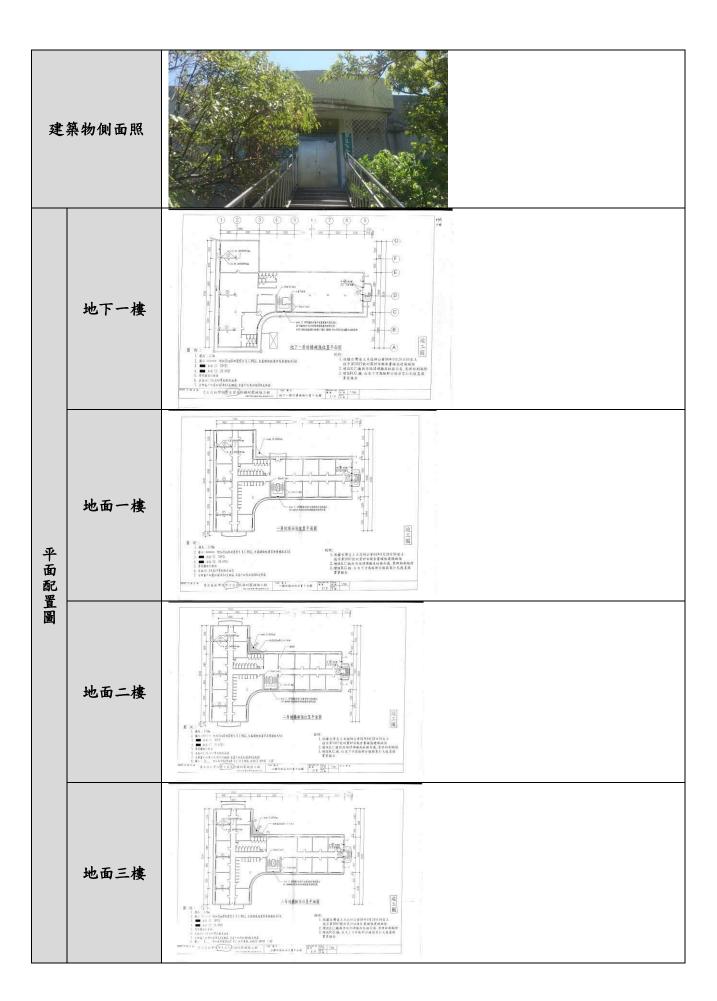
	地面三樓	無		
3	建築物名稱	生活3館	建浩年代	197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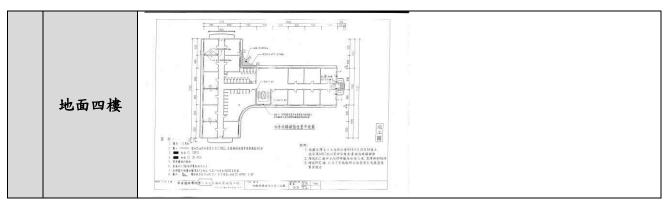
建	E築物名稱	生活3館	建造年代	1970			
	性洪化子	□磚構造 □木構造	□鋼構造(SC)				
,	構造形式	■鋼筋混凝土構造(RC) □鋼骨鋼筋混凝土構造(SRC)					
地面樓層數		4	地下樓層數	0			
7	使用人數	320 人	樓梯總數	1 座			
建	築設計圖	□無 ■有,放置地點:	總務處營繕組	_			
3	增 建	□無 ■有,增建項目:	四樓				
為避	業業收容場所						
	 平日用途	□寢室 □室內遊戲空間	□室內、外信	渚藏空間 □配膳室			
	〒日加延 (可複選)	□觀察室 □資源回收區 □生態教學園區					
	(7後送)	■其他有利教學活動之空間	, 名稱: <u>教室</u>	辦公室。			
	梁柱有無	 ■ 無 □有	梁柱鋼筋	 ■無 □有			
桑	縫或滲水	■無 □角	裸露鏽蝕	■ 無 □ 万			
建	E築物有無	 ■無 □有					
浙	2陷或傾斜	頃斜 □ □ □ □ □ □ □ □ □ □ □ □ □ □ □ □ □ □ □					
走廊柱位		□走廊外側無柱 ■走廊外側有柱					
遊	操棟間距	□小於7公分乘上樓層數					
7 '	. Ж. ИСТ-1 22	■大於等於7公分乘上樓層	數或間距大於:	50 公分以上			
建築物正面照							
建築物側面照		生活三郎 3rd. Living Building					
配置	地面一樓	00000	H H H H H H H H H H H H H H H H H H H				

地面二樓	
地面三樓	
地面四樓	

建築物名稱	崇上樓	建造年代	1975			
1	□磚構造 □木構造	□鋼構造(SC)				
構造形式	■鋼筋混凝土構造(RC) □鋼骨鋼筋混凝土構造(SRC)					
地面樓層數	5	地下樓層數	1			
使用人數	500 人	樓梯總數	2			
建築設計圖	□無 ■有,放置地點:	總務處營繕組	_			
増 建	————————————————————————————————————					
為避難收容場所	□否 ■是					
平日用途	□寢室 □室內遊戲空間	□室內、外信	渚藏空間 □配膳室			
(可複選)	□觀察室 □資源回收區 □生態教學園區					
(7夜运)	■其他有利教學活動之空間,名稱: <u>教室 辦公室</u> 。					
梁柱有無	■無 □有	梁柱鋼筋	■無 □有			
裂縫或滲水	■ 無 □为	裸露鏽蝕	■ 無 □ / / / / / / / / / / / / / / / / / /			
建築物有無	■無 □有					
沉陷或傾斜						
走廊柱位	■走廊外側無柱 □走廊外側有柱					
與鄰棟間距	□小於7公分乘上樓層數					
大州·1八日 ML	■大於等於7公分乘上樓層數或間距大於50公分以上					
建築物正面照						
建築物側面照						

	地下一樓					
平面配置圖	地面一樓					
	地面二樓					
	地面三樓					
	地面四樓	Secretary of the second of the				
	地面五樓	1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5 1 1 1 1 1 1 1 1 1			
建築物名稱		學生宿舍	建造年代	1987		
;	構造形式	□磚構造 □木構造 □鋼構造(SC)				
		■鋼筋混凝土構造(RC)		疑土構造(SRC)		
	2面樓層數	4	地下樓層數	1		
使用人數		230 人	樓梯總數	2座		
建築設計圖		□無 ■有,放置地點: 總務處營繕組				
増建 建		■無 □有,增建項目:				
為避難收容場所		□否 ■是		业		
平日用途 (可複選)		■寢室 □室內遊戲空間				
		□觀察室 □資源回收區 □生態教學園區□其他有利教學活動之空間,名稱:。				
沙扑士血		一	· A 冊· 梁柱鋼筋	_ ` 		
梁柱有無 裂縫或滲水		■無 □有	裸露鏽蝕	■無 □有		
建築物有無			Please over the			
沉陷或傾斜		■ _無 □ f				
走廊柱位		□走廊外側無柱 ■走廊外側有柱				
奥鄰棟間距建築物正面照		□小於7公分乘上樓層數				
		■大於等於7公分乘上樓層數或間距大於50公分以上				





註:請依實際狀況自行調整。

1-7-4 周圍環境

學校周圍環境主要內容包含校區平面配置圖及校區周邊道路圖如表 1-7-4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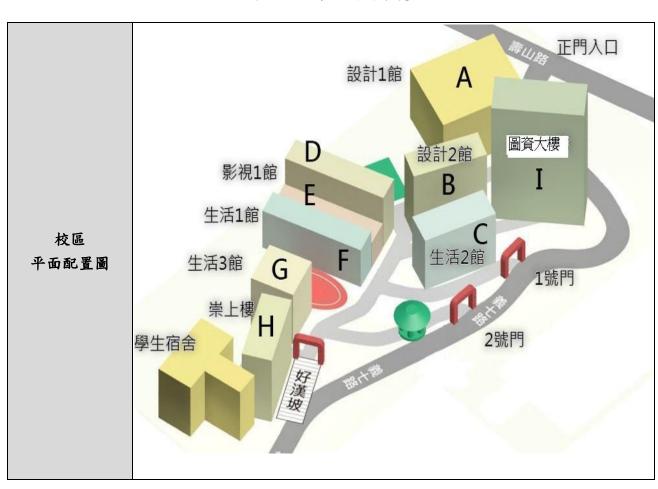


表 1-7-4 學校周圍環境



第2篇 共通性事項

2.1 校園災害防救組織架構與任務

為妥善組織校內人力共同推動災害防救相關作業,學校應設置「校園災害防救委員會」,規劃執行校園平日之災害預防工作,包含定期召開校內災害防救會報、編修校園災害防救計畫、推動防災教育課程與宣導活動、校園環境安全維護措施等工作。校園災害防救組織架構與任務內容說明如下:

2.1.1校園災害防救委員會

為妥善組織校內人力共同推動災害防救相關作業,於減災、整備、復原時期,由校長擔任召集人,成立校園災害防救委員會,負責學校災害防救相關事宜規劃。依校內人事架構自行調整分配,委任執行秘書一名,進行管考各組作業與協調工作執行事宜,另依據防災任務內容分配人力成立「減災規劃組」、「推動執行組」及「財務行政組」三組,落實平時減災、災前整備及災後復原等災害防救工作。未來可視需求,尋求專業團隊支援、協助及提供建議與諮詢。校園災害防救委員會組織架構圖如圖 2-1 所示;校園災害防救委員小組名冊如表 2-1 所示。



圖 2-1 校園災害防救委員會組織架構圖

負責工作 編組 姓名 聯絡電話(或手機) 指揮、督導、協調處理全般事宜,及 召集人 俞維昇 2423-7785#201 緊急決策處理 執行長 襄助指揮官指揮、督導、協調處理全 陳幼珍 2423-7785#601 (學務長) 般事宜 擔任組長負責災害減災復原任務規 李靜宜 2423-7785#701 減災規劃組 2423-7785#723 尹德根 協助組長災害減災復原任務規劃與 推動 張庭瑋 2423-7785#703 擔任組長負責災害人員防救執行任 2423-7785#602 梁明義 務 推動執行組 強麟 2423-7785#623 協助災害人員防救執行任務與人員 高誌傑 2423-7785#603 疏散安置 2423-7785#623 馬瑞禔 擔任組長編列防救所需各項財務事 張寶玲 2423-7785# 224

2423-7785# 725

表 2-1 校園災害防救委員會任務編組名冊

2.1.2校園災害防救應變組織

王藝蓁

財務行政組

校園災害防救應變組織需界定清楚各分組於災時之工作,避免於救災時人力分配不均之情形延誤搶救時機,學校亦須排定人員進行輪班,確實於災害初期即能快速啟動分組進行應變。若學校附設有幼兒園、員生消費合作社、社區大學等機構,緊急應變組織應將其納入編組。

協助防救經費支出與核銷工作

當災害發生,由指揮官發布救災指示於緊急應變組織各分組之負責人,再由負責人 指派分組成員執行,確保災時分組能快速進行救災行動,且為確保緊急應變組織之行動, 各分組除負責人外,須再行指定一名代理負責人,各應變小組成員平時應接受相關之技 能訓練,以提升災時應變之能力。

因此,考量學校現有人力、物力,茲將校內之緊急應變組織依學校規模規劃為五組, 分別是搶救組、通報組、避難引導組、安全防護組及緊急救護組。相關組織架構圖如圖

2-2 所示;校園編制成員與緊急應變組織分工表如表 2-2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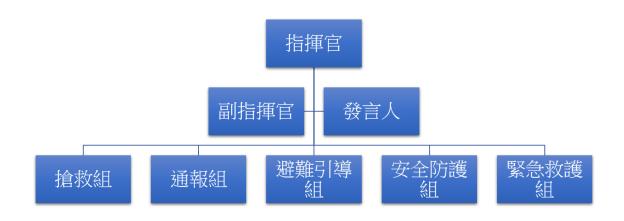


圖 2-2 教職員工數 50 人(含)以上組織架構圖

由於輻射災害所負擔之作業與上述其他災害類型有所不同,為使學校能於輻射災害發生後快速執行負責疏散、避難及搶救等應變工作,宜將應變啟動時機以及各應變小組所擔負之作業明確定義,亦須排定人員進行輪值,確實於災害初期即能快速啟動應變計畫,方能於適當時機召集應變小組成員,並於適當地點集結,進行災情分析及避難救助之行動,以避免因人力分配不均而延誤災害搶救時機。表 2-3針對各應變小組於輻射災害時之工作項目分配進行說明。

表 2-2 教職員工數 50 人(含)以上組織分工表

災害防救應變組織分工表

崇右影藝科技大學緊急應變小組編組職掌表							
組 別	單 位	工作職掌					
指揮官	校長	指揮、督導、協調處理全般事宜,及緊急決策處理。					
副指揮官	學務長	襄助指揮官指揮、督導、協調處理全般事宜。					
發言人	公關室	負責統一對外發佈訊息與發言。					
搶救組長	學務處	1. 受災學校教職員生之搶救及搜救。					
校安中心主任	校安中心	2. 以無線電通報應變小組已疏散人數、收容地點、災情及學校					
擔任		教職員、學生疏散情況。					
		3. 強制疏散不願避難之學校教職員生。					
		4. 依情況支援安全防護組、緊急救護組。					
通報組長	學務處	1. 校園危機事件預防處理。					

生輔組長擔任	生輔組	2. 承辦緊急應變小組會議相關行政事項。
		3. 負責作業管制、協調各組所有運作。
		4. 通報校安中心受災情形、目前處置狀況等。
		5. 執行媒體聯絡、蒐集、評估、傳播和使用有關於災害與資源
		狀況發展的資訊。
		6. 聯絡消防治安單位及提供資訊情報。
避難引導組長	教務處	1. 災害防救行政事務及支援搶救事宜。
教務長擔任		2. 依分配責任區,協助疏散學校教職員、學生至避難所。
, , , , , , ,		3. 維護學校災區及避難場所治安。
		4. 協助疏散學區周遭受災民眾至避難所。
		5. 學校停課、復課、招生考試之應變措施。
安全防護組長	總務處	1.採購與配發防災物資、設備修繕、環境維護。
總務長擔任	環安中心	2. 協助發放生活物資、糧食及飲水。
		3. 協助設置警戒標誌及交通管制。
		4. 清除障礙物協助逃生。
		5. 防救災設施之籌備與操作。
		6. 災前校舍安全維護評估與強化。
緊急救護組長	學諮中心	1. 設立急救站。
學諮中心主任	健康中心	2. 檢傷分類,基本急救、重傷患就醫護送。
擔任		3. 安撫及創傷個案諮商輔導。
		4. 平常急救常識宣導。
附記	1. 人事室協	·調人力調度事宜、管理教職員工之出勤狀況等支援事宜。
	2. 圖資中心	主任、會計室主任及其他單位視需要納編,協助負責校園危機
	事件預防及	相關行政支援事宜。
	3. 召開緊急	:會議應請信義派出所、基隆消防分隊派員列席。

表 2-3 輻射災害各應變小組主要應變事項

防救應變 組織	姓名	聯絡電話	原屬 單位	主要應變工作事項
指揮官	俞維昇	201	校長室	1. 平時督導、協調各組整備能力。 2. 災時指揮、督導、協調各組所 有運作。
發言人	江育詮	226	公關室	 統一對外發言。 對外通報「核子事故地方災害應變中心」有關全校師生疏散情況,包含目前處置狀況已疏散人數、接待學校或其他收容所、災情及待援助等相關事宜。

防救應變 組織	姓名	聯絡電話	原屬 單位	主要應變工作事項
通報組	陳秉寬	605	生輔組	 向消防隊通報,並確認已通報。 聯絡有關人員 於適當時機進行場所內廣播,以避免發生驚慌。
避難引導組	葉麗琴	301	教務處	1.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防救應變	姓名	聯絡	原屬	主要應變工作事項
組織	·	電話	單位	
				1. 清楚瞭解疏散路線。
				2. 掌握全校師生名單。
				3. 維護學校教室環境安全及門窗
				完整。
				4. 向全校師生加強宣導輻射防護
				常識。
				5. 告知親人若於政府宣布疏散
中入口一块人	大松山	701	總務處	時,亦會被安置於接待學校或
安全防護組	李靜宜			其他收容所,不必擔心。
				6. 協助行動不便之師生疏散。
				7. 協助避難引導組強制疏散不願
				避難之學校教職員生。
				8. 聯絡相關單位進行輻射劑量值
				測。
				9. 曝露在外之物品視情形協助做
				必要沖洗。
				1. 定期安排搶救訓練與宣導。
				2. 檢整與保養救災裝備與添購相
				關救災裝備。
				3. 整備能力的訓練。
				4. 受災師生之搶救及搜救。
搶救組	梁明義	602	校安中心	5. 清除障礙物協助逃生。
				6. 如發生火災,使用滅火器、消
				防栓進行初期滅火。
				7. 依情況支援安全防護組、緊急
				救護組。
				1. 定期安排救護訓練及急救常識
緊急救護組				宣導。
	37 14	608	學諮中心	2. 設置緊急救護站(避難點內)。
	梁明義	008	字語中心	3. 基本急救、重傷患就醫護送。
				4. 緊急處理受傷者及登記其姓
				名、班級,建立傷患名冊。
				5. 心理諮商、提供紓解壓力方法。

2.1.3災害防救作業流程

學校平時審酌災害防救作業管理工作,依「平時預防」(含平時減災及災前整備)、「災時應變」及「災後復原」管理機制進行,於受災前將校園可能導致災源、預設災害狀況,模擬實境動員演練,提升各校災害防救警覺與安全意識,強化臨災時災害防救應變處置,與災後收容復原能力,達到減少災害之效果,其災害防救作業流程如圖 2-3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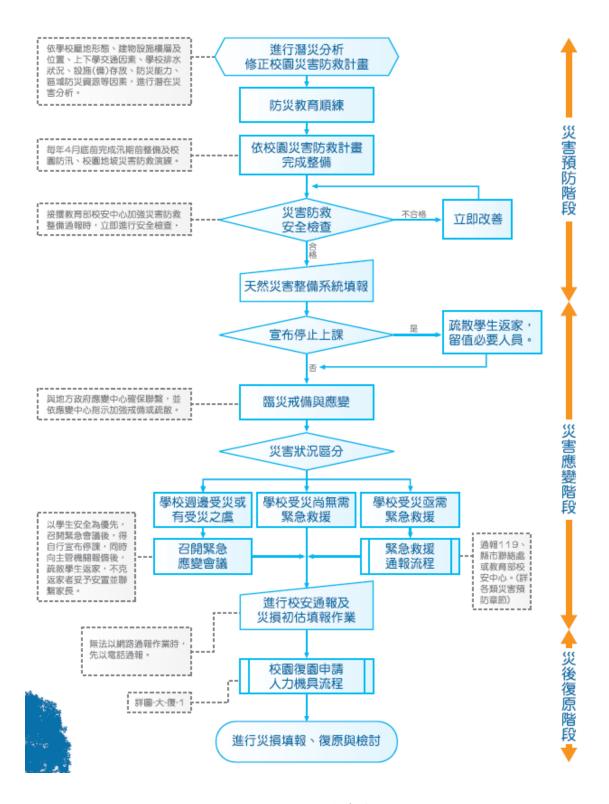


圖 2-3 災害防救作業流程圖

2.1.4校園災害防救應變組織之啟動時機

校內之應變組織,應於災害發生視災害情況啟動,啟動時機包含:

一、 地方政府成立應變中心時。

- 二、 上級指示成立。
- 三、 學校位於災區且受到災損時。
- 四、 校長視災情程度啟動應變組織。
- 五、 交通部中央氣象局發布颱風警報或豪大雨特報時。
- 六、 感受地震震度大於四級時。

2.1.5校園災害防救應變組織之設立與運作

校內災害應變小組之設立須考量災害潛勢區,並可於戶外設立第二災害應變場所以 防重大災害之發生,應變小組主要由指揮官下達指示,指揮各分組進行應變作業。

一、 應變小組之設立

調查校內之建物,以圖資大樓作為緊急應變小組,中心內備有電話、傳真、網路及相關之救災器具,中心內成員有指揮官、副指揮官、各應變小組負責人,由指揮官(校長) 坐鎮發布救災指示,各應變小組負責人接獲指示後,帶領各分組成員進行救災作業。為 確保地震災害發生時應變小組之設立,指定戶外生活一館前廣場為第二開設集合地點。

二、 應變小組之運作

為使學校能於地震災害發生後快速執行負責疏散、避難及搶救等應變工作,宜將應變啟動時機以及各應變小組所擔負之作業明確定義,亦須排定人員進行輪值,確實於災害初期即能快速啟動應變計畫,方能於適當時機召集應變小組成員,並於適當地點集結,進行災情分析及避難救助之行動,以避免因人力分配不均而延誤災害搶救時機。

災害發生後,指揮官、副指揮官及各分組負責人需快速進駐應變小組進行救災指示 之發布及分派調度,但於災害發生時,須由人員先前往勘查,確認災害應變場所之安全 無虞,若有安全之虞慮,立即於戶外指定之第二災害應變場所設立位置,進行應變小組 之開設。指揮官視災害之類別依各災害之應變程序指揮各分組進行救災作業。

2.2 災害通報

災情通報主要目的為爭取時效、掌握先機,快速將災害情報傳達,進行快速之搶救 作業;藉由廿四小時的值勤機制,即時協助處理校園緊急危安事件,以有效維護校園整 體之安全、安寧。

2.2.1通報原則及流程

為有效協助本校處理校園安全事件,減少事件之損害程度,依照校園安全及災害事件通報作業要點之規定將進行通報。通報流程如圖 2-4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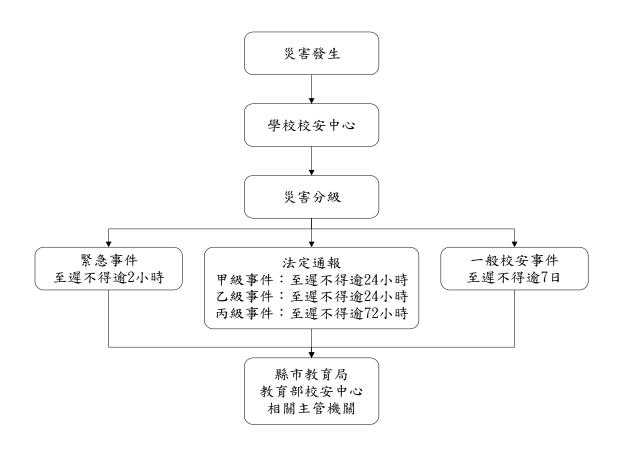


圖 2-4 災害通報流程圖

2.2.2通報時機

為使災害發生後之應變更為快速執行,通報之時機依事件級別之不同進行通報。

一、 緊急事件

應於知悉事件後,立即應變及處理,即時以電話、傳真、網路或其他科技設備通報縣市教育局及教育部,並於二小時內於校安通報網通報。若遇有網路中斷時,改以紙本方式傳真至教育部,待網路恢復後再補行通報作業。

二、 法定通報

應於知悉事件後,於校安通報網通報。甲級、乙級事件至遲不得逾二十四小時,丙級事件至遲不得逾七十二小時;法有明定者,依各該法規定通報。若遇有網路中斷時,改以紙本方式傳真至教育部,待網路恢復後再補行通報作業。

三、 一般校安事件

應於知悉事件後,於校安通報網通報,至遲不得逾七日。

四、 建立校外支援單位電話清冊

為使災害發生快速尋求支援協助,通報組應建立之校外應變支援單位之聯絡資訊如表 2-4 所示,表中詳細記載支援之單位及支援單位所能提供之器材。

表 2-4 外部支援單位聯絡清冊

單位名稱	聯絡電話	可支援工具或技術(服務項目及內 容)	備註			
	গ	肖防及醫療單位				
基隆市消防局第一大隊	2422-2615		校安			
信二分隊						
行政院衛生署基隆醫院	2429-2525		校安			
		警政單位				
基隆市警察局第二分局	2421-1595		校安			
信義派出所						
		公共設施公司				
臺灣電力公司基隆營運處	1911	電力設備搶修	營繕組			
欣隆天然氣公司	2420-1111	天然氣設備搶修	營繕組			
臺灣自來水公司第一區	1910	用水設備搶修	營繕組			
管理處						
其他工務單位	1999		營繕組			
縣市主管機關						
基隆市政府	2420-1122		營繕組			

基隆市府防災應變中心	1999	營繕組	
衛生局	2423-0181	營繕組	
環保局	2465-1115	營繕組	
社會處	1999	營繕組	
里長辦公室	2423-3879	營繕組	
		其他支援單位	
校友會長		就輔組	
基隆市救難協會	02-4666997	校安	
教育部校園安全暨災害	3343-7855	校安	
防救通報處理中心	0040-1000		

2.2.3通報內容

通報時主要迅速完成通報作業,在通報上應有制式之說詞,先告知通報人姓名、單位、職稱,接著告知事故發生時間、地點,再來說明事故狀況、傷亡情況、已實施或將實施之處置以及所需之協助等,災害通報之格式如表 2-5 所示。

表 2-5 災害通報事項

通報單位	通報事項	通報內容
消防隊/警察局(派出所)	發生災害類型 通報人員資料 災害發生時間與地點 人員受傷與死亡數量 人員失蹤統計 財物損失資料	「○○○嗎?這裡是○○縣市○立○ ○(科技)大學○○校區,我是○○主 任○○○,大約○○點校內有○○棟 建築,發生○○災害,目前○○人員 傷亡,有○○名學生下落不明,已進 行○○,請求救援。」
縣市教育局(處) 縣市應變中心 教育部校安中心	事件等級與發生災害類型 通報人員資料 災害發生時間與地點 人員受傷與死亡數量 人員失蹤統計 目前處理及救援情形 財物損失資料	「○○教育局(處)嗎?這裡是○○ 縣市○立(科技)大學○○校區,地址 是○○縣/市○○鄉/鎮/區/市○里 ○鄰○路○○段○○巷○○弄○ ○號,我是○○主任○○,大約○ ○點校內有○○棟建築,發生○○災 害,目前○○人員傷亡,有○○名學 生下落不明,已進行○○,請求救援。」

2.3 災害防救資料蒐集

學校之災害防救資料主要交由總務處負責調查蒐集,其餘處室提供資料,並請校內 具有相關專業知識之老師進行協助,調查之項目包含歷年校園事故統計及災害潛勢調查。

2.3.1歷年校園事故統計

本校蒙受之災害類型主要包含地震、淹水、坡地、火災、傳染病及交通事故等災害, 歷年災害之情形統計如表 2-6 所示,確實紀錄歷年受災之發生時間、災害類型、發生地 點、災害簡述、災害損失及災情處理情形等。

紀錄	災害		發生時間 災害 發生地點		災害損失		災情處理情形												
編號	發生呵 间	類型	發生地	災害簡述	人員	財務/設備	火阴处垤阴心												
		六沼	基隆市信	學生張 00 乙員學生			協助受傷同學送醫												
001	106年11月6日	交通	義區東明	校外發生交通意外	1 重傷	無	及處理後續醫療、慰												
	争	事故	路	事件,造成重傷。			助事宜。												
		交通 幸故	六沼	六汤	立	國道3號	學生呂 00 乙員學生			協助過世同學家屬									
002	106年2月13日		南港交流	校外發生交通意外	1 死	無	處理後續事宜。												
			尹以	争议	于	于	于	于以	予改	于以	尹弘		尹	争议	争议	道	事件,造成死亡。		
			基隆市七	學生林 00 洪 00 雨															
003	002 105 年 5 日 12 日	月12日 交通 堵區光		員學生校外發生交	1	14 韦 火 12	協助過世同學家屬												
003 1	105年5月12日			通意外事件,造成	1死1傷	機車半損	處理後續事宜。												
			路	一死一輕傷。															

表 2-6 歷年校園事故統計表

2.3.2災害潛勢調查

依據「全國各級學校災害潛勢資訊管理系統」(http://safecampus.edu.tw/ms/)崇右影藝科技大學校區災害潛勢評估結果如表 2-7 所示。本系統利用災害潛勢圖資套疊學校校廓,其地震、淹水、坡地、人為、輻射及海嘯等災害潛勢圖資判勢結果如圖 2-5 至圖 2-10 所示。

表 2-7 崇右影藝科技大學災害潛勢評估結果

災害類型	判定年度	潛勢結果	詳細說明
地震	106	低	學校位於活動斷層兩側超過 200 公尺範圍之學校
y <u>.</u> 1.	100	L	累積雨量達 450 mm/day,學校可能發生淹水深度達 0
淹水	106	中	公尺以上且未達 0.5 公尺;過去 5 年內校園不曾發生淹 水事件
			校園周邊 200 公尺範圍以下無土石流潛勢溪流影響範
土石流	106	低	圍或土石流潛勢溪流或順向坡;過去5年內校園不曾發
			生坡地災害事件
人為	106	低	校園周邊 500 公尺範圍以下有製造業與瓦斯;過去 5 年
	100	IEN	內校園不曾發生人為災害事件
輻射	106	低	學校位於核電廠圓周 16 公里防護準備區範圍內
海嘯	106	任	學校位於海嘯溢淹潛勢圖範圍內,且可能溢淹深度未達
/ 英二 開	106	106 低	0.5 公尺



資料來源:經濟部中央地質調查所

圖 2-5 地震災害潛勢圖資



資料來源:經濟部水利署

圖 2-6 淹水災害潛勢圖資



資料來源:行政院農委會水土保持局

圖 2-7坡地災害潛勢圖資



資料來源:內政部國土測繪中心

圖 2-8 人為災害潛勢圖資



資料來源: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圖 2-9 輻射災害潛勢圖資



資料來源: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

圖 2-10 海嘯災害潛勢圖資

若全國各級學校對於災害潛勢評估結果存有疑慮者,則可依據《各級學校災害潛勢 評估作業規定》第八條提出申復,其作業流程圖如圖 2-11 所示,而申復程序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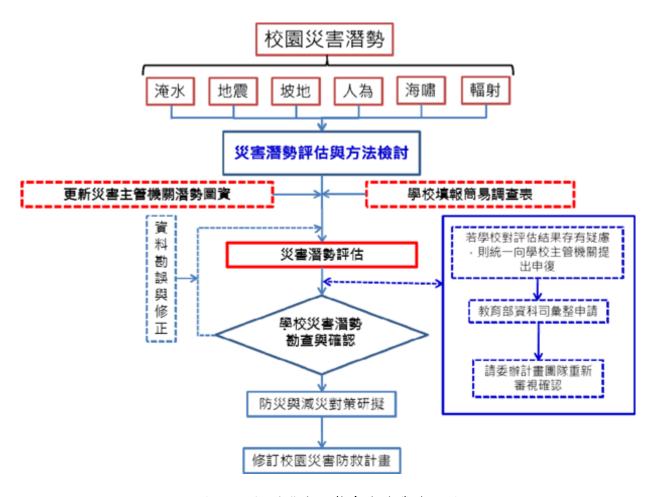


圖 2-11 校園災害潛勢申復作業流程圖

一、 申請期限

於教育部公告全國各級學校災害潛勢評估結果後一個月內,填寫全國各級學校災害潛勢評估結果申復申請表 (請至教育部-主管法規查詢系統下載,網址如下:http://edu.law.moe.gov.tw/inc/GetFile.ashx?FileId=8264),向學校主管機關提出申復。

二、 審查方式

全國各學校主管機關彙整完成申復學校名單後,以函文(教育部單位以會簽方式) 提報至教育部;後續依申復學校提出之災害類別,由教育部籌組檢核小組確認申復結果, 並將該結果函送學校主管機關;前述作業時間仍以教育部實際公告者為準。 三、 同一年度全國各級學校申請校園災害潛勢申復以一次為限。

2.4 災害應變器材整備與分配

在災害來臨時,因救災資源之送達往往時程較長,因此學校在災時自救顯得相當重要,在外部救災資源送達前先進行救援之工作,搜尋因受災而造成受困之學生,並針對受傷之教職員工生進行緊急處置,以期能於災害時第一時間協助學校內之教職員生進行避難。

為增加災害應變之搶救時效,總務處必須視學校實際情形來整備災害應變器材,如表 2-8 所示,並每月一次定期進行檢查,若器材損壞或超過使用期限須進行替換,而整備之器材需放置於固定地點進行管理,主要整備之器材項目包含有個人防護具、檢修搶救工具、急救器材、安全管制工具、通訊聯絡器材等。個人防護具為保護搶救人員之裝備,防止救災人員轉變為受災之人員;檢修搶救工具為搶救時可能用到之器材;急救器材為防止受傷人員因受傷流血過度以致不及送醫之緊急包紮止血處理,待道路聯通情形再行將受傷之人員外送;安全管制工具為將受損之建物劃定危險區域警戒及交通指揮之工具;通訊聯絡器材為搜救人員間之相互連絡或通報校外單位協助救援。

表 2-8 搶救器材及緊急救護用品清單

應變器材	數量	單位	存放位置	備註
			個人防護具	
簡易式口罩	20	個	保管室	
耐有機溶劑手套	0	雙		
耐酸鹼手套	0	雙		
			檢修搶救工具	
(移動式)抽水機	1	組	保管室	
清洗機	1	組	控制室	
推水器	20	支	保管室	
沙包	0	個		
擋水板	1	個	保管室	
乾粉及二氧化碳滅火器	106	組	校內	
太空包	0	個		
逃生救助袋	0	組		

安全管制用工具					
夜間警示燈	1	組	保管室		
夜間交通指揮棒	3	組	警衛室		
交通指揮背心	3	件	生輔組		
			通訊聯絡		
手機	8	支	校內各單位		
無線電對講機	12	支	課指組		
傳真機	20	台	校內各單位		
收音機	2	台	校內各單位		
衛星電話	0	台			
			緊急救護用品		
擔架	1	組	體衛組健康中心		
急救箱	1	組	體衛組健康中心		
氧氣筒	0	瓶			
電熱毯	1	件	體衛組健康中心		
骨折固定板	1	個	體衛組健康中心		
冰敷袋	1	個	體衛組健康中心		
三角繃帶	10	個	體衛組健康中心		
其他					
電池	5	盒	保管室		
蠟燭	0	盒			
防火毯	0	件		_	

2.5 災害防救教育訓練

災害防救教育為提升學校師生災害防救認知與技能之方法之一,由學務處邀請學者 或消防局人員舉辦防災教育相關之講座或各項逃生器材使用方法及逃生方式,並在校內 舉辦活動、宣導等方式(如校內公布欄張貼各項災害相關宣傳海報,定期舉辦校內防災相 關比賽,如防災書法或防災警語比賽等),針對各項有關天然與人為災害生成原因、危險 性說明,加強本校師生對於各項災害之瞭解。

為確實提升本校教職員工生於災害時之應變能力,於寒暑假過程中邀請學者、曾任 救災工作之人員至本校演講並要求校內所有導師、教職員工參加。開學後,於每學期之 期初、期中以及期末導師時間,由各班導師向學生宣導災時之避難需知,必要時可聯合 隔壁班級於戶外實地操演。每學期安排二次週會之時間,針對較可能發生之災害,諸如 地震、風災、火災及交通事故安排講座,每種災害之講座以 20-30 分鐘為主,說明災害 成因及如何逃生避難、宣導自助互助之精神。辦理防災活動情形如表 2-9。

表 2-9 學校辦理全校性防災教育教學與宣導活動情形

辦理時間	107年9月17日(星期一)09:00~10:00				
辨理地點	設計一館大禮堂				
辦理對象	以一年級新生演練為主,新生輔導班長為輔實施演練。				
	教學及宣導活動照片				
文字說明	依教育部 107 學年度「國家防災日避難掩護演練活動」實施計畫指示,配合實施「地震避難掩護演練」,期能透過實地就地避難演練(趴下、掩護、穩住)及實際疏散演練,提升應變處置知能,減少意外事故,降低師生生命財產損失,達到「保護自己、愛惜生命」之目標。				

2.6 校園災害防救演練

為使災害發生時各教職員工生能快速避難並啟動應變分組執行救災,由學務處規劃 演練內容,各處室人員協助辨理,務求使校園災害演練能順利執行。

演練目的在於使人員熟悉不同災害情境之應變作為,並提升應變技能,短期在學校 人力、資源有限之情況下可以每年逐棟或逐區來進行應變演練,逐年完成全校應變演練 之規劃,或配合多次各樓層或各棟小規模演練後,每年有一次中大規模或全校災害之演 練。針對每年或每次演練之缺失應於下年或下次演練規劃前即加以改進,提昇整體災害 應變能力。

學校每年至少應舉辦一次應變計畫演練(除消防防護計畫外亦宜考量其他災害類型之演練),演練情境可依該年度規劃重點進行腳本研擬,如表 2-10 所示。演練可依各年級施行或以樓層(棟別)為劃分,依據可能發生之災害類型、規模,依實際需求來設計實務演練,如通訊對講機練習、避難疏散演練、警報測試與廣播等。演練計畫之擬定必須基於以下基本觀念:

● 研擬演練計畫之前,必須先有充分的「情境假設」,並以學校所面臨的實際問題為 主。

- 至少應包含緊急避難、救護、收容、安撫之細節操作。
- 必須明定各執行程序之權責編組及銜接介面。
- 必須確保所需的應變時所需的資源與人力。
- 在演練的過程中,所有作業均隨著時序有詳細的紀錄,以利事中查證及事後重構與 檢討。

表 2-10 學校辦理防災避難演練情形

演練時間	107年9月25日(星期二)10:30~12:30
演練人數	270 人
結合外部 單位支援	■有□無 基隆市消防局
納入學校 行事曆	■有□無
演練腳本	(請放於附錄裡)
	防災避難演練照片
	一、為強化本校師生防火、防震、防災知識,邀請基隆市消防局遴派隊員蒞校
	實施防災教育及安全演練。並置重點於火災發生時之應變知識及處置作為(包
	含緩降機、滅火器之使用、消防著裝體驗、cpr)。
	二、本演練另結合學務處(衛保組)實施傷患急救、運送等演練,總務處實施
文字説明	安全設備檢查及滅火等演練。
	三、安全教育(演練)時間:107 年 9 月 25 日(星期二)上午 10:30 時至
	12:30 時,由消防局人員擔任講師,負責講解說明及示範。
	四、實施地點:本校生活應用1館操場。
	五、參加對象:本校學生宿舍全體學生及總務處環安中心、學務處(生輔組、 衛保組、校安中心)等相關業務人員;各單位派員參加研習,以強化教職員工
	安全教育知能。
演練後檢 討改善紀	
録	

2.7 家庭防災卡與 1991 報平安專線

大規模災害發生時,交通、通訊往往相當混亂且可能中斷,家庭成員的團聚,變得

急迫卻又困難,故內政部消防署設置 1991 報平安平臺,藉由此平臺留言訊息,以達災害時聯繫家人或朋友之效用。另教育部建立「家庭防災卡」機制,卡片內容結合內政部消防署 1991 報平安平臺資訊,於災變時家庭團聚及聯絡。學校應於每學期開學之初,由學生攜帶回家,與家長共同填寫,讓全家能藉此熟悉避難場所與緊急聯絡方式。每個家庭皆有個別的「家庭防災卡內容」,平常攜帶於書包、鉛筆盒、身上等,若能印在家庭聯絡簿的底頁更佳,並考量實用性,卡片材質以耐磨者為佳。家庭防災卡範例如圖 2-12 所示。

家	庭防災卡 班 級: 學(座)號:
. 나와 하루에 받아가 하고 있습니다. 그런 그렇게 하고 그 때문에 그 그 그 그 그 그 그 그 그 그 그 그 그 그 그 그 그 그 그	社區外: 社區外:
★緊急聯絡人(本地) 稱謂: 手機號碼: 電話(日): 電話(夜):	電話(日):
★災民收容所(緊急安置所) 地址: 電話: □言詢住家所在地鄉鎮市公所人員或網站。 所在地公所已經就災害類別區分不同避難處	、「內政部社會司」網站、各縣市政府、社會局(處)或消防局網站中取得,若
are notice of the second of th	B的電話號碼,以家戶電話(含區域號碼)或手機號碼為佳。如為市話如為行動電話O912-345-XXX,請按O912345XXX。

圖 2-12 家庭防災卡

2.8 開設災民收容所規劃與實施

本校於災害發生後被地方政府指定為緊急之避難收容場所,依縣市應變中心之需求 開放部分校區收容附近之居民。

2.8.1收容所規劃原則

收容區之劃設以校長及各處室主任開會進行決定,原則上收容之居民為附近之住戶,收容區與學區需劃分仔細,在生活收容區之民眾以不影響災害復課之進行為原則。

劃設上需注意此區域是否具潛在災害之危害、收容所之收容人數等,各收容所需有負責 人員進行管理,如表 2-11 所示。

表 2-11 收容所總配置表

編號	收容所 名稱	建築構造	樓層	負責人	聯絡電話	安置人數	備註(代理 負責人)

2.8.2收容所之開設

學校收容所負責人依指揮官(校長)指示開放收容所收容受災民眾,並於收容所門口發放受災民眾人員識別證,如表 2-12 所示;避難引導組引導災民前往收容所進行避難,並以戶為單位安置居民;搶救組以戶為單位要求居民填寫收容所登記表以方便管理,如表 2-13 所示,並尋求村里自助隊協助定時巡視收容所周遭以防宵小於災施行不義之行為。

表 2-12 受災人員識別證

受災民眾及師生識別證

編號:○○○○

安置收容所:○○大學○○校區

姓名:○○○

住址:○○縣/市○○鄉/鎮/區/市○○里○○鄰○○路○○段○○巷○○弄○○號○○樓

表 2-13 收容所登記表

編號			填表人		
利田 30/C			県 八		
家長姓名(戶長)		/ 		受災 日期	年 月 日
身分證字號		住址		災民 來源	□自行來所 □單位送來()
	共 人	ATP-SE		收容 日期	住進時間: 年月日時 離開時間: 年月日時
家庭人口數	(男人、女人)	電話		離所方式	□自行返家 □安排座車
				住宿分配	□有眷:
家親屬姓名				住戶簽章	□單身:男□ 女□
可聯絡親友		電話		遭受損害情形	

2.9 避難疏散之規劃

2.9.1原則與流程

校園疏散主要以人員疏散為主,因此在規劃疏散計畫時,對疏散時機之認定非常重要,而疏散時機為意外狀況有擴大之虞或對人員可能造成生命威脅時,須即刻通知人員 進行疏散。若本校有特殊師生時需考量專人協助避難。

對於校內教職員生平時應加強防災演練知識宣導,並藉由每學期之定期演練,演練各種校內可能發生之災害應變演習,加強人員對於疏散動線的熟悉程度,避難引導組每學期規劃每棟建築物舉辦一次避難疏散演練,使得在實際災害發生時,能有效增加緊急疏散的效率。避難引導組每學期末前,應擬定緊急疏散地圖(疏散路線和疏散地點),避難疏散路線可結合早上升旗路線、班級集合地點進行規劃,調查避難路線是否暢通,如有障礙物時應立即清除,並於新學年度公告周知教職員工、避難引導人員及相關人員。

考量到本校特教之學生,是屬避難時較為弱勢之一環,因此於安排教室時,盡量將 特教學生及其他應受特別照顧學生之教室安排於一樓或是較方便逃生之區位,使其得以 於災難發生時迅速避難。

另外,由於特殊障礙學生對於突發事故頗為敏感,情緒易受驚嚇而較難以控制,而

更害怕有其他宿疾之學生突然併發急性症狀;且學生本身又因不同身體障礙別考量,而 更加據其逃生「特殊」性。因此,於災害應變分組上,實務之作法即以各班為單位,藉 由同儕之間之互相協助(如可以行走之同學搭配無法站立行走、坐輪椅的同學二人一組, 互相扶持),並在班級導師、教師助理員、避難引導組及搶救組之引導下順利逃生,以下 針對各障礙類別學生之避難疏散方式分別敘述說明:

一、 視覺障礙類學生

以盲生辨識設備、音源導引設備等來指引疏散與訊息告知,視障類學生對於聲音之 方向尤為敏感;此外,更需搭配設立無障礙空間,以利逃生;並於災害緊急應變期間善 加利用梯機、緊急逃生椅及斜坡道等避難器具有助於避難疏散。

二、 聽覺障礙類學生

需要低音大鼓、閃光指揮棒、螢光指揮箭頭標示等救難物資設備,以提醒危害之發生,並引導至安全疏散方向,並於災害緊急應變期間善加利用梯機、緊急逃生椅及斜坡 道等避難器具有助於避難疏散。

三、 智能障礙類學生

於災害緊急應變期間善加利用梯機、緊急逃生椅及斜坡道等避難器具有助於避難疏 散。

四、 肢體障礙類學生

肢體障礙類學生由於身體部份之障礙而導致逃生速度較慢,此時無障礙之緊急疏散 設備空間設計將非常重要,並於災害緊急應變期間善加利用梯機、緊急逃生椅、斜坡道、 易拉式鐵捲門及防鎖死保護裝置等之啟用有助於避難疏散。

2.9.2避難疏散動線規劃

疏散路線的規劃不應只有一條(尚需規劃替代路線),以因應災害情境變化,校園疏散路線應 盡量避開有潛在地震危險的地方,並於規劃後標示於逃生路線圖上。集結地點的選擇宜考慮 適當之安全距離,選擇附近沒有潛在危險地區及可容納部分或全部師生疏散人員之場所,於 事故發生時能依疏散路線,各棟建築物應規劃避難引導人員作適當管制進行人員疏散引導。 各棟建築物應規劃避難引導人員如

表 2-14 各棟建築各棟建築物避難引導人員表

棟別	樓層別	班級或辦公處所	避難引導人員	救護人員	備註
圖 資 大樓	2-4 樓		高誌傑校安人員		電腦教室上課學生及上課老師

2.9.3避難疏散集合場所之配置

避難疏散集合場所應選擇無災害威脅之場所,之後由指揮官(校長)視災情決定於原 地避難或移往校外之避難場所。

2.9.4避難疏散情形之調查

避難疏散完畢後應針對全校之學生及教職員工進行疏散情形之調查,如表 2-15 及表 2-16 所示。表 2-15 及表 2-16 為到達避難場所後,確實掌握學生與教師人數調查進行填寫,若在平時演練或災害發生時需快速掌握學校人員時,可自行採用學校常用表格。

表 2-15 學生避難疏散情形調查表

班級					班級導師		
應到人數					實到人數		
學生姓名	緊急聯	絡人	聯絡電話		安全情況		備註
				□受	:傷□死亡□失蹤□請信	段未到校	
			□受傷□死亡□失蹤□請假未到校				
				□受傷□死亡□失蹤□請假未到校			
			□受	:傷□死亡□失蹤□請信	段未到校		
受傷人數							
死亡人數							
失蹤人	數						

請假未到校人數	
共計人數	

表 2-16 教職員工避難疏散情形調查表

應到人數					實到人數		
教職員工姓名	緊急聯	絡人	聯絡電話		安全情况		備註
				□受	:傷□死亡□失蹤□請値	段未到校	
				□受	:傷□死亡□失蹤□請値	段未到校	
			□受	:傷□死亡□失蹤□請値	段未到校		
				□受	:傷□死亡□失蹤□請伯	段未到校	
受傷人婁	受傷人數						
死亡人數							
失蹤人數							
請假未到校人數							
共計人妻	t						

2.10 危險建物與危險設施之警戒標示

總務處偕同學務處之人員,於每學期開學前巡視校內之建物及設施,巡視之重點對 象為校內老舊之建物及電器設備,發現可能致災之建物與設施應立即張貼臨時警告標 示,並自行改善或尋求校外專業人員協助,若於開學時仍無法獲得改善,須劃定警戒區, 張貼明顯標示,並於開學時周知所有學童,並要求各班導師於上課前再次告知,學務處 人員於危險設施、建物未獲得改善前須不定時巡視,待獲改善後始能拆除警告標示。

2.11 校園災害防救計畫經費編列

總務處每年應針對提升校內防災能力編列經費,此經費之用途為維護校內硬體減少致災因素、整備校內之防災器具以及提升教職員工生之防災素養等,此經費不得挪為其他用途使用。編列之項目含防災宣導手冊及教材、儲備物資、防災教育講座、防災/救災訓練、災害應變演練、救災設備及其他等。歷年災害防救計畫經費編列統計表如表 2-17 所示。

表 2-17 104~106 年歷年災害防救計畫經費編列統計表

年度	編列經費 (萬元)	執行重點	工作項目內容 (條例舉出)	經費來源
105	0.64	□防災宣導手冊及教材 □儲備物資 ■防災教育講座 □防災/救災訓練 □災害應變演練 □救災設備 □其他	消防安全研習	□自籌(%)■教育部補助(100%)□縣市政府補助(%)□其他(%)
106	0.64	□防災宣導手冊及教材 □儲備物資 ■防災教育講座 □防災/救災訓練 □災害應變演練 □救災設備 □其他	消防安全研習	□自籌(%)■教育部補助(100%)□縣市政府補助(%)□其他(%)
107	0.64	□防災宣導手冊及教材 □儲備物資 □防災教育講座 ■防災/救災訓練 □災害應變演練 □救災設備 □其他	消防安全研習	□自籌(%)■教育部補助(100%)□縣市政府補助(%)□其他(%)
107	2.0	□防災宣導手冊及教材 □儲備物資 □防災教育講座 ■防災/救災訓練 □災害應變演練 □救災設備 □其他	107學年度國家防災 日避難掩護演練活 動	□自籌(%)■教育部補助(%)□縣市政府補助(%)□其他(%)

第3篇 地震災害預防與應變事項

3.1 平時預防工作事項

總務處應針對校園災害防救計畫內之地震災害進行調查,內容包含校園災害潛勢區、校園設施等資料,並對校園儀器、設備與建築物進行危險評估並將所調查出危險之項目進行改善,降低災害來臨時可能帶來之危害,關於災害潛勢調查,總務處可請校外專業技師公會團體協助,災前工作事項流程如圖 3-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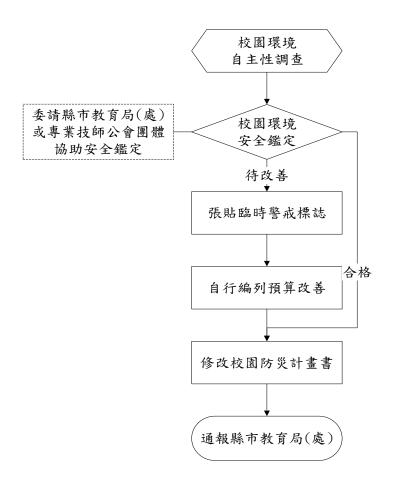


圖 3-1 地震災害平時預防工作事項流程圖

3.1.1校園環境安全自主性調查

每學期開學前進行一次校園環境安全維護與評估,利用教育部出版「校園災害管理工作手冊(大專校院適用)」P41~P43之校園環境安全檢查表(印出紙本,經業務檢查人及

覆核人核章後,掃描置於計畫附錄供參閱),以目視方式調查校內建築物中之主要結構、設施進行檢視,並判定是否符合安全,若不符合安全則簡述須改善內容,聘請專業技師或專業技術輔導團體進行改善協助,以確保教職員工生之安全。若當校園遇震度 4 級(含)以上之大規模地震過後,學校須立即進行校園環境安全狀況檢查與評估,並採取適度措施。

每學年都應進行全校校舍建築物自主性簡易調查工作,應聘請具有土木、建築、營 繕等相關背景或經驗之教職員工或家長,針對全校建築物進行全校性檢查。如建築物有 耐震疑慮,應予列管並委請專業團隊辦理評估、補強等工作。

3.1.2校園環境安全改善

總務處依建築設施耐震檢查表之不合格項目進行改善並填具建築設施耐震改善檢查 表之改善內容,若有無法改善且該項目有危及安全之顧慮時,應在此區域張貼臨時警告 之標識,並儘速聘請專業技術人員協助改善。當地震發生時,常因教室中設施物品翻倒、 移位或掉落造成傷害,並阻隔避難逃生的通道,故學校教室須有固定防止翻落、移位的 措施,確保臨災時人員的安全。

3.1.3自我檢視學校潛在災害評估分析

依據歷年校園災害事故統計及災害潛勢評估結果,填寫學校潛在災害類型自我評估 表如表 3-1 所示,以利後續防災專家學者提出建議。

致災源	地震
致災區	本市為菲律賓板塊及歐亞板塊撞擊區,常發生地震
潛在災害	 1.房屋倒塌。 2.震後火災。 3.外牆磁磚掉落。 4.學校建築物牆柱損壞。
災損評估	強烈地震的災損所造成的損失將甚為慘重,除了建築物與財物的 損失外,因為學生集中在教室上課,如在上課時間發生強烈地震, 將可能產生人員的重大傷亡情事。

表 3-1 潛在地震災害分析表

3.2 災害應變工作事項

當地震發生時,其學校所在之處震度達四級以上時,當學生感覺到有相當程度的恐懼感,則應立即就地緊急避難,而學校組織轉變為緊急應變小組,由指揮官判斷是否進行疏散,故由緊急應變小組執行學生安全疏散之確保、緊急救護與救助實施、蒐集與回報受災情況、緊急安置收容與家長聯繫及緊急避難與收容所之開設等內容,其詳細災害應變流程如圖 3-2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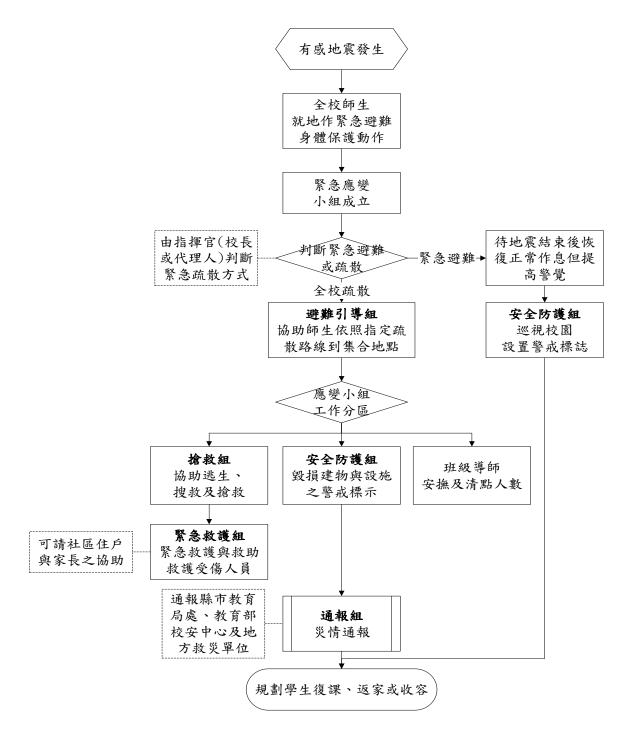


圖 3-2 地震災害應變流程圖

3.2.1避難疏散之執行

- 一、指揮官在接受教育局的命令或自行判斷災情之下,可決定發布疏散命令之時間,並回報至其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及教育部校園安全暨災害防救通報處理中心 (簡稱教育部校安中心)。
- 二、 緊急疏散時各班導師或任課老師應確認該班學生出席狀況及學生安全狀況,並依指示就地避難或依避難逃生路線將學生帶領至安全地點集合,如圖 3-3 所示。





疏散說明:

- 一、設計一館及國資大樓 師生疏散至A館西側 籃球場。
- 二、設計二館3-5樓師生 循東側天橋經綜合大 樓疏散至4館西側籃 球場。設計二館1-2 樓師經 線 報 經 高 爾夫
- 三、生活二館、影視一館、 生活一館疏散至生活 一館前籃球場。
- 四、生活三館、崇上樓及 學生宿舎疏散至第3 傳車楊廣場。

圖 3-3 地震災害疏散路線圖

- 三、 避難引導人員在引導避難時,應有專人注意行動不便或有特殊情況的學生及教職員工給於必要之協助。
- 四、 避難疏散過程發現學生、教職員工發生意外時,救護人員應迅速實行救護行動。
- 五、 清點學生及教職員工之人數並上報指揮官。
- 六、 特教及身障等學生身心較未成熟,可能會遲緩不便,班導師一人難以應付,緊急救護組成員須主動進行協助。

3.2.2緊急救護與救助

一、 尋找傷患並搬運至緊急救護場所

搶救組前往避難地點確認失蹤人數,基本上以三人為一團隊,視失蹤人數由指揮官 決定派遣團隊前往,團隊應攜帶擔架及急救箱。至現場後進行人員搜救,搜救出之人員 由團隊中之緊急救護人員進行初步包紮,之後將傷患送往避難地點。

二、 緊急包紮、外送

搶救人員將傷患送達避難場所,緊急救護人員仔細檢查傷患之傷勢並包紮,若傷患 傷勢嚴重須連絡附近醫院(診所)將重傷之傷患送往。

3.2.3毀損建物與設施之警戒標示

一、 警戒標示流程

地震災害過後,許多建築物可能會產生結構上之破壞,難以於第一時間內進行補強, 故須劃定危險區域拉起警戒線,必要時定時派員前往巡視,確認無學生進入拿取物品。

二、 警戒線(警告標示)設置

地震災害過後,由搶救組確認建築物無師生滯留,安全防護組若認定此建築物與設施為危險時,安全防護組之人員須立即設立警戒線(警告標示),警告師生不可靠近,並且定時派遣人員進行巡視,派遣巡視之人員以二人為一組為原則,警戒設置判定如表 3-2 所示。

表 3-2 建築物危險判定表

項次	損壞狀況	有(中度、嚴重)	無(輕微)
1	建築物整體塌陷、部分塌陷、上部結構與基礎錯開		
2	建築物整體或部分樓層明顯傾斜		
3	建築物柱、梁損壞,牆壁龜裂		
4	墜落物與傾倒物危害情形		
5	鄰近建築物傾斜、破壞,影響本建築物之安全		

6	建築基地或鄰近地表開裂、下陷、邊坡崩滑、擋土牆倒塌、土壤液化	
7	其他(如瓦斯管破裂瓦斯外溢、電線掉落、有毒氣體外 溢等)	

3.2.4啟動社區住戶與家長之協助

由指揮官指派家長會長協助集結社區志工、家長會成員或校友會,協調災時所能提供的搶救災資源及人力部署支援,通報組需建立支援機構之通訊錄如表 2-4 所示,以便於災時得以第一時間請求所需支援。指揮官亦可請求社區提供具有專長的社區志工名單,協助學校搶救災之進行。特教班之班導師須儘可能連絡學生家長前來協助安撫學生。

3.2.5放學及停課措施

災害發生後,若校園受災則應立即進行搶救與安排師生安置,並儘速統整災情通報 上級,避難引導組可目視檢查校舍,來判斷校舍是否安全,其停課判斷時機如表 3-3, 提供校長判斷是否停課放學。

表 3-3 校園災後緊急判斷之時機與行動

地震發生後,停止 上課之適當時機	應採取之行動
校舍嚴重毀損者	 停止上課,並另闢安全上課地點。 可停班放學,但應在安全情況下,才可送學生返家。
部分校舍倒塌	 受災區及危險區內的教室禁止使用。 學校須確保校舍開放,並安排教職員工照顧在學校之學生,直至正常放學時間。 未到校學生應留在家中或安全場所。 可停班放學,但應在安全情況下,才可送學生返家。
校舍損害輕微	 部分受損教室或校舍關閉。 應確保學生安全無虞後,才可讓學生返家。 必須確保校舍開放,同時安排教職員工照顧無法離校之學生,直至正常放學時間,並應在安全情況下, 才可送學生返家。
無損毀	所有班級應繼續上課,直至正常放學時間,並應在安全 情況下,才可送學生返家。

3.2.6停課放學疏散之執行

- 一、 指揮官在接受教育局(處)的命令或自行判斷災情之下,可決定發布疏散命令之時間,並派員管制交通動線,學生離校時提醒隨身攜帶「家庭防災卡」,不克返家者 妥予安置,同時向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及簡稱教育部校安中心報備。
- 二、 緊急疏散時各班導師或任課老師應確認該班學生出席狀況及學生安全狀況,並依停 課放學路線疏散學生。
- 三、 避難引導人員在引導避難時,應優先協助行動不便或有特殊情況的學生。
- 四、 避難疏散過程發現學生、教職員工發生意外時,應通知救護人員迅速實行救護行動。
- 五、 如家長提前到校接送時,應請家長填寫學生自行接送同意書(如表 3-4)。

表 3-4 自行接送同意書

學校名稱	:		年班 導師:		
學生人數	: <u> </u>		日期:年月日		
座號	學生姓名	領回家長簽名	領回時間	備註	
1					
2					

註:各校可依實際狀況進行檢視項目之增減。

3.3 其他作為

(學校若針對地震災害有其他作為,請補充於此。)

第4篇 淹水災害預防與應變事項

4.1 平時預防工作事項

總務處應調查校內容易受風害及容易淹(積)水之區域、建築物、設備及設施等,並進行淹水危險項目評估,並將所調查出危險之項目進行改善,降低災害來臨時可能帶來之危害,災前工作事項流程如圖 4-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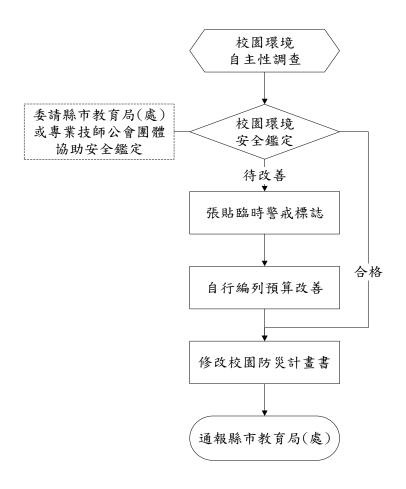


圖 4-1 淹水災害平時預防工作事項流程圖

4.1.1校園環境安全自主性調查

學校每年於汛期前(4 月底前)應進行一次校園防汛安全維護與評估,利用教育部出版「校園災害管理工作手冊(大專校院適用)」P80~P82 之校園防汛安全檢查表(印出紙本,經業務檢查人及覆核人核章後,掃描置於計畫附錄供參閱),調查校內容易受風害及容易

淹(積)水之區域、建築物、設備及設施等,並進行颱風、水災危險項目評估,並判定是 否符合安全,若不符合安全則簡述須改善內容,聘請專業技師或專業技術輔導團體進行 改善協助,以確保校園教職員工生之安全。若交通部中央氣象局發布海上颱風警報或豪 雨特報時,須立即進行校園環境安全狀況檢查與評估,並採取適度措施。

4.1.2校園環境安全改善

應針對校園防汛安全檢查表所勾選之不合格項目進行改善,填具校園防汛安全檢查表之改善內容,並依「各縣市水災危險潛勢(易淹水)地區」資訊,加強校內及周邊排水設施疏濬及清淤工作(可協調地方政府清理)。若於颱風豪雨來臨前有無法改善之項目而有受災之虞時,須採取臨時之應變措施(沙包、封閉窗戶或劃定區域禁止進入、拆除懸掛物等)以降低災害所帶來之影響。若校園常受淹水(積水)之危害,則應採取減災工程(如增設抽水機、加高校園四周高程等措施)。

4.1.3自我檢視學校潛在災害評估分析

依據歷年校園災害事故統計及災害潛勢評估結果,填寫學校潛在災害類型自我評估 表如表 4-1 所示,以利後續防災專家學者提出建議。

表 4-1 潛在淹水災害分析表

致災源	颱風引起的校園災害		
致災區	基 本校校園及相關設施		
潛在災害	校園內老舊建築或輕鋼架建築,無法承受颱風吹襲。 教室門窗未上鎖,遭颱風吹襲而破損。 颱風吹起的飄落物,擊中建築物之門窗玻璃。 操場球門未固定被吹倒。 校園內的花草樹木未整修、固定,遭颱風吹倒。 輸電線路遭狂風吹落,有短路之虞。		
災損評估	校舍倒塌。 門窗玻璃破損。 操場體育設施損壞。 花草樹木折斷。 電線走火致災。		

4.2 災害應變工作事項

淹水災害應變工作事項包含災害來臨前之戒備、校園災害防救應變組織之運作、停課放學疏散之執行、緊急救護與救助實施、災情通報及啟動社區住戶與家長之協助等內容,其詳細災害應變流程如圖 4-2 所示。[註:圖-大-颱-應-2 及表-大-颱-應-4 請見「校園災害管理工作手冊(大專校院適用)」P104 至 P10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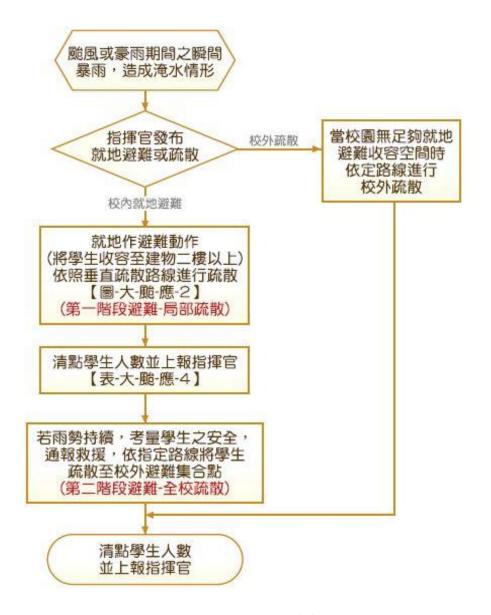


圖 4-2 淹水災害應變流程圖

4.2.1 臨災戒備

當交通部中央氣象局就校內所在地發布海上颱風警報或豪大雨特報時,指揮官(校長或代理人)須待在校區關注防災有關作為。學務處偕同總務處人員巡視校內之門窗(擋水門)是否緊閉,假若交通部中央氣象局預測將有狂風產生,須針對校內玻璃做適當處置、校內若有易掉落之裝飾,選擇強化固定之方式或將裝飾收起,先搬移到適當場所存放,

並確認災害發生後使用之緊急應變之工具是否齊全,如有缺漏或損壞立即告知總務處將項目補齊或替換。

4.2.2停課放學疏散之執行

- 一、指揮官在接受教育部(處)的命令或自行判斷災情下,可決定發布疏散命令之時間,聯繫家長接回學生,並派員管制交通動線。並應先洽相關單位應變中心,瞭解周邊淹水狀況與道路通阻,進行家長接回學生之疏散或收容。學生離校時提醒隨身攜帶「家庭防災卡」,不克返家者妥於安置並聯繫家長,同時向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及教育部校安全中心報備。
- 二、緊急疏散時,各班導師或任課教師應確認該班學生出席及安全狀況,並依事先確認 暢通之疏散路線引導學生。
- 三、 避難引導人員在引導避難時,應優先協助行動不便或有特殊情況的學生。
- 四、 避難疏散過程發現學生、教職員工發生意外時,應通知救護人員迅速實行救護行動。
- 五、 若學校有附設幼兒園,導師應聯繫家長接回幼兒或安排護送放學。

4.2.3緊急救護與救助

- 一、 校內就地避難
 - (一) 指揮官在接受教育部(處)的命令或自行判斷災情之下,可決定就地避難之執行(第一階段避難-低樓層班級垂直疏散),並回報至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及教育部校園安全暨災害防救通報處理中心。
- (二) 搶救組人員清除避難路線上之障礙物(如漂浮之桌椅)協助避難。
- (三) 就地避難以「垂直」避難為原則,將學生收容至建築物二樓以上。垂直疏散路線圖可參考圖 4-3 範例。
- (四) 避難引導組人員引導避難時,應優先協助行動不便或有特殊情況的學生。

- (五) 避難過程若發現學生、教職人員發生意外時,應通知護理人員迅速實行救護行動。
- (六) 完成避難動作後應清點學生人數並上報指揮官。可參考學生疏散情形調查表辦理,如表 2-15。
- (七) 若雨勢持續,淹水狀況未改善,則考量學生安全,通報救援協助進行校外疏散(第 二階段避難-全校疏散)。
- (八) 若較長時間滯留於避難地點,則由避難引導組人員發放糧食、飲用水給學生。



疏散說明:

- 一、設計一館及圖資大樓 師生疏散至A館西側 籃球場。
- 二、設計二館3-5樓師生 循東側天橋經綜合大 樓疏散至A館西側藍 球場。設計二館1-2 樓師生疏散至高爾夫 綾寶編。
- 三、生活二館、彩視一館、 生活一館疏散至生活 一館前籃球場。
- 四、生活三館、崇上樓及 學生宿舍疏散至第3 停車楊廣場。

圖 4-3 淹水災害垂直避難路線圖

二、 校外疏散避難

- (一) 由避難引導組人員引導學生及教職員工疏散至附近避難集合點。
- (二) 由通報組人員聯繫社區志工與家長,啟動救災協助。
- (三) 搶救組人員清除避難路線上之障礙物協助疏散。
- (四) 避難引導組人員進行疏散路線之交通管制,並遵守交通標誌指示。
- (五) 遵照媒體傳播系統之指示。

- (六) 疏散路線不經過危險路段(如路旁有未加蓋之排水溝或洪水匯集處)或陡坡區。
- (七) 由緊急救護組人員於避難疏散集合點設立急救站,並啟動緊急救護與救助機制。
- (八) 避難引導組人員在引導避難時,應優先協助行動不便或有特殊情況的學生。
- (九) 避難過程發現學生、教職員工發生意外時,應通知護理人員迅速實行救護行動。
- (十) 完成避難動作後應清點學生人數並上報指揮官。可參考學生疏散情形調查表辦理,如表 2-15。
- (十一)若較長時間滯留於避難地點,則由避難引導組人員發放糧食、飲用水等生活物資 給學生。

4.2.4啟動社區住戶與家長之協助

由指揮官指派家長會長協助集結社區志工、家長會成員或校友會,協調災時所能提供的搶救災資源及人力部署支援,通報組需建立支援機構之通訊錄如表 2-4 所示,以便於災時得以第一時間請求所需支援。指揮官亦可請求社區提供具有專長的社區志工名單,協助學校搶救災之進行。特教生之班導師須儘可能連絡學生家長前來協助安撫學生。

4.3 其他作為

(學校若針對淹水災害有其他作為,請補充於此。)

第5篇 坡地災害預防與應變事項

5.1 平時預防工作事項

總務處應針對校園坡地災害潛勢區進行自主性調查,並對校園儀器、設備、設施 與建築物進行危險評估,並將所調查出危險之項目進行改善,以降低災害來臨時可能 帶來之危害。規劃設置簡易之監測設備(如在擋土牆設立水準器),隨時留意邊坡之情 形,下雨時需派員觀看擋土牆排水孔是否堵塞,災前工作事項流程如圖 5-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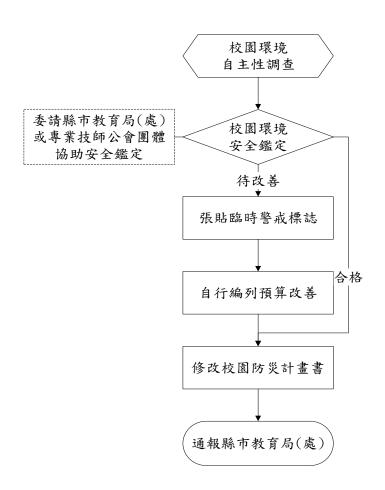


圖 5-1 坡地災害平時預防工作事項流程圖

5.1.1校園環境安全自主性調查

學校每年於汛期前(4月底前)應進行一次校園坡地災害安全維護與評估,利用教育部出版「校園災害管理工作手冊(大專校院適用)」P117~P119之校園周邊坡地災害自主性安

全檢查表(印出紙本,經業務檢查人及覆核人核章後,掃描置於計畫附錄供參閱),針對邊坡之結構物是否有裂縫或崩塌之現象、校園周圍是否有落石現象及邊坡是否有無異常滲水之現象進行檢查,並判定是否符合安全,若不符合安全則簡述須改善內容,聘請專業技師或專業技術輔導團體進行改善協助,以確保校園教職員工生之安全。若交通部中央氣象局發布海上颱風警報或豪雨特報時,須立即進行校園環境安全狀況檢查與評估,並採取適度措施。

校方應針對校園坡地災害安全檢查表之不合格項目進行改善,並填具校園坡地災害安全檢查表須改善之內容,加強校內及周邊坡面排水設施疏濬及清淤工作(可協調地方政府清理)。

5.1.2校園環境安全改善

針對坡地災害自我檢查表所勾選之不合格項目,由總務處人員會同專業技師前往審 視並提出改善辦法,而校園環境安全專家檢查表之改善內容,若有無法在短期內改善項 目而有安全之疑慮時,應在此區域設置相關警告標示並設置安全監測設備進行監視,並 避免校內教職員生進入。

5.1.3安全監測之建置

經過校園環境自主調查與改善後經專業技師確認依然具危害校園之地點,總務處應立即增設監視器,監視該地點邊坡之即時情形,尤其於颱風豪雨時,須安排人員日夜輪班如表 5-1 所示監看該坡地之狀況,若發現坡地有滑動之疑慮應立即通報校長或是留守之指揮官,由校長(或指揮官)決定是否提前疏散校內教職員生。

時段	輪值人員/代理人姓名	校內分機	手機/代理人手機	備註
早班	/		/	
午班	/		/	
晚班	/		/	

表 5-1 輪值人員班表

裝設之監視裝置應由總務處人員或請專業人員每學期進行維護,且於強風豪雨過後 進行不定時之檢查,確保監視裝置之正常運作,此監視器為監視邊坡之設施不得兼為監 視校內之裝置進行轉動。

5.1.4自我檢視學校潛在災害評估分析

依據歷年校園災害事故統計及災害潛勢評估結果,填寫學校潛在災害類型自我評估 表如表 5-2 所示,以利後續防災專家學者提出建議。

表 5-2 潛在坡地災害分析表

致災源	地震強度 a≥0.1g,安全系數可能降至 1.05 以下時。
致災區	學校西南側之公園預定地
潛在災害	該區域之檔土牆山坡疑似走山現象
災損評估	截至目前無災損發生。

5.2 災害應變工作事項

坡地災害應變工作事項包含災害來臨前之戒備、校園災害防救應變組織之運作、避難疏散之執行、緊急救護與救助實施、災情通報及毀損建物與設施之警戒標示等內容,其詳細災害應變流程如圖 5-2 所示[註:圖-大-坡-應-2、圖-大-坡-應-3 及表-大-坡-應-4 請見「校園災害管理工作手冊(大專校院適用)」P140~P14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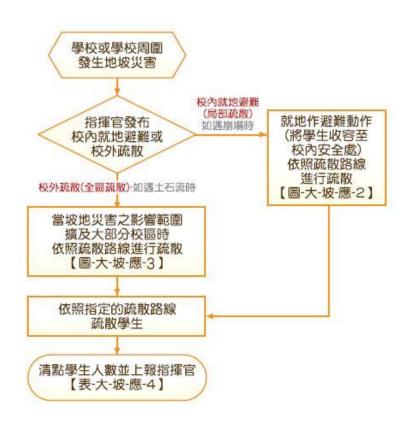


圖 5-2 坡地災害應變流程圖

5.2.1 臨災戒備

接獲交通部中央氣象局預報有颱風或豪雨來襲時,指揮官(校長或代理人)須待在校區內下達指令,當氣象預報降雨量大於警戒值時,須立即下達避難指示,撤離依靠邊坡之教室班級或進行全校區撤離;學務處須派人巡視校園相關擋土設施,封閉可能遭受土石衝擊之區域,並設警告標示以及拉警戒線並利用廣播系統通知教職員工生,並確認坡地災害發生後使用之緊急應變之工具是否齊全,如有缺漏或損壞立即告知總務處將項目補齊或替換;總務處須派遣人員確保監控邊坡的相關設備是否正常運作,並監看坡地之情形,如若發現土石滑落之現象須立即通告指揮官,總務處尚需確認校外避難地點之情形,以便災時之避難疏散;上課老師須於上課時確實點名,並告知教務處出席狀況進行登記,待災害發生疏散至安置場所之人數清點。

5.2.2停課放學疏散之執行

一、指揮官在接受教育部(處)的命令或自行判斷災情下,可決定發布疏散命令之時間,並派員管制交通動線。學生離校時提醒隨身攜帶「家庭防災卡」,不克返家者妥於安置並聯繫家長,同時向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及教育部校安中心報備。

- 二、緊急疏散時,各班導師或任課老師應確認該班學生出席及安全狀況,並依事先勘查之疏散路線引導學生。
- 三、 避難引導人員在引導避難時,應優先協助行動不便或有特殊情況的學生。
- 四、 避難疏散過程發現學生、教職員工發生意外時,應通知救護人員迅速實行救護行動。
- 五、 若學校有附設幼兒園,導師應聯繫家長接回幼兒或安排護送放學。

5.2.3避難疏散之執行

- 一、 校內就地避難(局部疏散)-如遇崩塌時
- (一) 指揮官在接受教育部(處)的命令或自行判斷災情之下,可決定就地避難之執行,並 回報至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及教育部校安中心。
- (二) 搶救組人員清除避難路線上之障礙物協助避難。
- (三) 就地避難之原則為將學生收容至遠離災害範圍之安全處。校內就地避難路線圖可 參考圖 5-3 範例,此範例為學校後方邊坡崩塌,影響範圍為近邊坡之兩棟校舍。
- (四) 避難引導組人員引導避難時,應優先協助行動不便或有特殊情況的學生;避難過程發現學生、教職員工發生意外時,應通知緊急救護組人員迅速實行救護行動。
- (五) 完成避難動作後應清點學生人數並上報指揮官,可參考表 2-15。
- (六) 若較長時間滯留於避難地點,由避難引導組人員進行糧食、飲用水之發放。



疏散說明: -、發計一館及國資大樓 郵生疏散至A館西側 藍球場。

- 二、設計二館3-5樓師生 循東側矢橋經綜合大 樓疏散至A館西側籃 球場。設計二館1-2 樓師生疏散至高爾夫
- 三、生活二館、影視一館、 生活一館疏散至生活 一館前籃球場。
- 四、生活三館、崇上樓及 學生宿舍疏散至第3 停車楊廣場。

圖 5-3 坡地災害就地避難疏散路線圖

- 二、 校外疏散避難(全校疏散)-如遇土石流時
 - (一) 由避難引導組人員引導學生及教職員工,依照疏散避難路線疏散至避難集合點。
 - (二) 校外疏散避難為將學生依村里疏散避難路線疏散至避難收容處。校外疏散避難路線圖可參考圖 5-4 範例。
 - (三) 由通報組人員聯繫社區志工與家長,啟動救災協助;搶救組人員清除避難路線上 之障礙物協助疏散;避難引導組人員進行疏散路線之交通管制,並遵守交通標識指示。
 - (四) 遵照媒體傳播系統之指示。
 - (五) 疏散路線不經過危險路段(如路旁有未加蓋之排水溝或洪水匯集處)或陡坡區,且勿穿越土石流潛勢溪流(可連結行政部農委會水土保持局全球資訊網查詢, http://246.swcb.gov.tw)。
 - (六)由緊急救護組人員於避難疏散集合點設立急救站,並啟動緊急救護與救助機制, 並在引導避難時,應優先協助行動不便或有特殊情況的學生。
- (七) 避難過程發現學生、教職員工發生意外時,應通知護理人員迅速實行救護行動。
- (八) 完成避難動作後應清點學生人數並上報指揮官。可參考學生疏散情形調查表辦理,如表 2-15。
- (九) 若較長時間滯留於避難地點,由避難引導組人員進行生活物資、糧食及飲用水發放。



疏散說明:

- 一、設計一館及圖資大樓 師生疏散至A館西側 籃球場。
- 二、設計二館3-5樓師生 循東側天橋經線合大 樓疏散至A館西側籃 球碼。設計二館1-2 樓師生疏散至高爾夫
- 三、生活二館、影視一館。 生活一館疏散至生活 一館前籃球場。
- 四、生活三館、樂上樓及 學生宿會疏散至第3 傳車場廣場。

圖 5-4 坡地災害校外疏散避難路線圖

5.2.4緊急救護與救助

緊急救援通報依「求援」、「待援」、「救援」程序逐級回報,優先通報 119 及地方災害應變中心,爭取救災資源協助應變處置,倘消防單位因災情擴大無法立即馳援,則通報教育部校安中心或縣(市)聯絡處協助救援,其他災(傷)害處理如下:

- 一、人員受傷:立即包紮、固定、止血,傷勢嚴重須緊急送醫時,即通報 119,若消防 救護車因交通受阻無法抵達,則以電話通報教育部校安中心,俾利協調中央災害應 變中心指揮救援。
- 二、校舍受損:在安全前提下搶救器材、設備,清查受損情形,照相存證並通報教育部校安中心及直轄市、縣(市)政府教育局(處)。另召開應變小組會議,決定停(復)課及復原事宜。
- 三、 校外聯絡道路中斷:將災情通報 119、地方災害應變中心及教育部校安中心,同時召開應變小組會議,決定停(復)課及強化防災事宜。

5.2.5毀損建物與設施之警戒標示

一、 警戒標示流程

坡地災害後,校區內可能僅有部分區域遭受土石淹埋,但為避免土砂流動造成淹埋 範圍擴大進而危害教職員工生之生命安全,應立即將校區進行全面性之封鎖拉起警戒 線,定時派員巡視,確認無學生進入拿取物品。

二、 警戒線(警告標示)設置

坡地災害過後,由搶救組確認避難場所之師生人數,安全防護組之人員須對校區立 即設立警戒線(警告標示),警告師生不可靠近,並且定時派遣人員進行巡視,派遣巡視 之人員以二人為一組為原則。

5.2.6啟動社區住戶與家長之協助

由指揮官協請家長會長集結社區志工、家長會成員或校友會,協調災時所能提供的 搶救災資源及人力部署支援,通報組需建立支援機構之通訊錄如表 2-4 所示,以便於災 時得以第一時間請求所需支援。指揮官亦可請求社區提供具有專長的社區志工名單,協 助學校搶救災之進行。

5.3 其他作為

(學校若針對坡地災害有其他作為,請補充於此。)

第6篇 海嘯災害預防與應變事項

6.1 平時預防工作事項

為降低海嘯來臨時所造成之損失,沿海地區學校應充分了解學校位置是否位於易遭受海嘯侵襲地區,採行必要之防災整備措施,並舉辦海嘯災害講習或教育宣導,讓教職員生均能充分瞭解海嘯災害特性、海嘯警報發布及解除機制、海嘯來襲之緊急應變措施及海嘯後之因應作為,且透過定期舉辦之防災演練讓全校師生熟悉在校、在家、白天、夜晚等不同情境之緊急避難疏散路線及安置通報方式等實際作為。審慎擬訂海嘯災害緊急應變計畫,並予以檢討與修訂;依據政府相關機關最新公布之海嘯災害潛勢圖,配合學校之地形與環境特性,選擇避難處所,規劃避難路線,製作防災地圖,並設置明顯的標示。另外,準備避難救生包(內含緊急應變所需物品),以因應不時之需。

6.1.1校園環境安全自主性調查

一、 調查範圍

檢視所規劃之海嘯避難疏散路線是否暢通;校園內海嘯逃生路線指示牌,是否懸掛於適當位置,以便疏散避難時可依指示方向,往安全處逃生。通訊設備可否正常運作,以利災時即時向主管教育行政機關與教育部校安中心通報。由於海嘯攻擊臺灣時間各地區不同,但最多約八小時,故應準備至少八小時之電力與通訊。

海嘯來臨時,應往高處避難,學校所規劃之海嘯避難場所,應為三層樓以上鋼筋混泥土建築之最高樓層或頂樓,總務處可委請專業技師檢核該大樓之耐海嘯能力,將合格建物規劃為海嘯避難場所;不合格建物應儘速改善。若學校無足夠高之避難空間,則建議另行興建可耐海嘯與強震之建物。平時可作為校舍、辦公大樓、或停車空間等,災時則作為海嘯避難場所。

二、 調查時機與原則

總務處每學期開學前應進行校園環境安全維護狀況評估,並紀錄評估結果留存,不合格項目將立即改善處理。若不合格項目之改善需專業人員協助時,由總務處聘請專業

技師或專業技術輔導團體進行改善協助,以確保全校教職員工生之安全。

6.1.2校園環境安全改善

針對海嘯避難路線之不通暢、海嘯避難指引不清楚、通訊設備無法正常使用等環境 安全自主性調查不合格項目進行改善。

6.1.3自我檢視學校潛在災害評估分析

依據歷年校園災害事故統計及災害潛勢評估結果,填寫學校潛在災害類型自我評估 表如表 6-1 所示,以利後續防災專家學者提出建議。

表 6-1 潛在海嘯災害分析表

致災源	
致災區	無潛勢。因本校位居高地,無發生海嘯之可能性。
潛在災害	
災損評估	

6.2 災害應變工作事項

海嘯災害應變工作事項包含災害來臨前之戒備、校園災害防救應變組織之運作、災情通報、避難疏散之執行、緊急救護與救助實施及災情通報等內容,其詳細災害應變流程如圖 6-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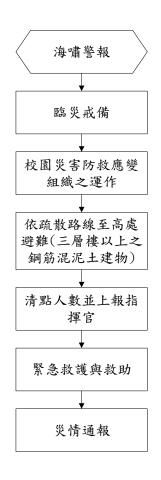


圖 6-1 海嘯災害應變流程圖

6.2.1 臨災戒備

接獲交通部中央氣象局海嘯警報後,或於發生較大地震(劇烈搖晃、站立不穩、行動困難時)並發現海嘯徵兆後(遠處海中會有白色浪沫的長浪向岸邊湧來、或有海水快速退去露出大片海岸),應依規定停止上課,且老師應帶領學生採行必要避難疏散與緊急應變措施,並依平時時擬訂之海嘯災害緊急應變計畫,以及防災演練之避難疏散方式,攜帶緊急應變物品,迅速前往安全處所避難,並啟動安置通報作業。若學校被規劃為海嘯災害避難收容場所,則應依作業程序啟動避難收容作業。另外,將教室門窗打開,以利海嘯波通過,減少對建物的衝擊力道。其預警重點如下:

一、 因遠地地震或海底滑坡所引起的海嘯之預警

經交通部中央氣象局研判海嘯可能對臺灣地區構成威脅時,會將海嘯警訊通報至各相關海岸巡防、災害防救主管機關及教育部校安中心。學校接獲相關機關之海嘯警訊後,應指派專人密切注意後續海嘯警訊,如可能造成威脅,應立即報告校長及相關主管,以

便及時採取有效應變措施。

二、 因近海地震所引起的海嘯之預警

沿海地區發生較大地震時,沿海學校應採取海嘯可能來襲之應變措施,應立即通告全校師生,實施避難計畫。

6.2.2避難疏散之執行

- 一、 指揮官在接受教育部的命令或自行判斷可能災情之下,可決定發布疏散命令之時間,並回報至其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及教育部校安中心。
- 二、 緊急疏散時各班導師或任課老師應確認該班學生出席狀況及學生安全狀況,並 依指示之避難逃生路線將學生帶領至安全地點集合,如圖 6-2 所示。



圖 6-2 海嘯災害避難疏散路線圖

- 三、 避難引導人員在引導避難時,應有專人注意行動不便或有特殊情況的學生及教 職員工給於必要之協助。
- 四、 避難疏散過程發現學生、教職員工發生意外時,救護人員應迅速實行救護行動。
- 五、 清點學生及教職員工人數並上報指揮官。
- 六、由於海嘯波通常是多次侵襲的型態且可能持續數小時,未獲知解除警報前,不可鬆懈戒備,更不可前往可能致災或已發生災害區域。
- 七、 海嘯警報解除後,則靜待原處等候救援,通報組利用通訊設備與外界溝通。
- 八、 附屬幼兒園及特教班等學生心智發育較未成熟,可能會因害怕而哭鬧,班導師一人難以應付,緊急救護組成員須主動進行協助。

6.2.3緊急救護與救助

緊急救援通報依「求援」、「待援」、「救援」程序逐級回報,優先通報 119 及地方災害應變中心,爭取救災資源協助應變處置,倘消防單位因災情擴大無法立即馳援,則通報教育部校安中心或縣(市)聯絡處協助救援,其他災(傷)害處理如下:

- 一、人員受傷:立即包紮、固定、止血,傷勢嚴重須緊急送醫時,即通報 119,若消防 救護車因交通受阻無法抵達,則以電話通報教育部校安中心,俾利協調中央災害應 變中心指揮救援。
- 二、 校舍受損:在安全前提下搶救器材、設備,清查受損情形,照相存證並通報教育部 校安中心及直轄市、縣(市)政府教育局(處)。另召開應變小組會議,決定停(復)課 及復原事官。
- 三、 校外聯絡道路中斷:將災情通報 119、地方災害應變中心及教育部校安中心,同時 召開應變小組會議,決定停(復)課及強化防災事宜。

6.3 災後復原重建工作事項

- 一、 請師生於安全處所等待援助,並保持秩序,避免慌亂,優先讓受傷者與弱勢者 優先獲得醫療與物資等照護。
- 二、 沿海地區學校於海嘯後,應儘快通報災損及執行復原重建工作,並聯絡學生與 家長確認安全情況。
- 三、 規劃為海嘯災害避難收容場所之學校,在房舍與設施仍可使用之情況下,應依 作業程序辦理收容受災民眾相關工作。
- 四、 海嘯後會留下大量災損殘留物,包括土石、磚瓦、破屋、屍體等,應通知相關單位儘速清除,以避免二次傷害。
- 五、 海嘯後環境髒亂,容易感染疾病,應進行環境消毒,並加強注意飲食衛生。

6.4 其他作為

(學校若針對海嘯災害有其他作為,請補充於此。)

第7篇 輻射災害預防與應變事項

7.1 平時預防工作事項

為降低輻射災害發生時帶來的威脅,每學年/期應舉辦輻射災害講習,增加對輻射災害的認知、宣導災害應變措施;做好輻射災害避難演練(含掩蔽與疏散);熟悉輻射災害警報發布;輻射災害緊急應變物資準備(包裝水、口罩、輕便雨衣等)。俾當輻射災害發生時可迅速就地避災,降低學生暴露輻射塵埃及受到輻射傷害的風險。

7.1.1校園環境安全自主性調查

一、 調查範圍

檢視校園內建物在遭遇輻射災害時,是否能提供適當掩蔽,避免全校教職員生直接 接觸或吸入輻射塵。利用輻射災害自我檢查表如表 7-1 所示,進行自我檢查,勾選建物 是否符合安全;若不符合安全,應簡述須改善之內容。

表 7-1 輻射災害自我檢查表

	檢查人						
檢查日期							
檢查	建築物名稱(地點)						
西口	10.41	生立五回.	檢查結果		改善完	北羊州於	
項目	饭饭	注意要點	合格	不合格	成日期	改善內容	
門	教室門、鎖有無損場	懷,閉合是否正常?					
1,1	教室門是否能緊閉?						
	窗戶(木窗及鋁窗)) 有無損壞故障,開啟或					
	關閉功能是否正常?						
窗	窗户玻璃有無破損功	見象。					
図	教室窗户可否緊閉內						
	是否還有其他提供主	通氣但無完全遮蔽之氣孔					
	或設施?						
改善	改善完成日期						
Ä	覆核人						

二、 調查時機與原則

總務處每學期開學前應進行校園環境安全維護狀況評估,並將紀錄評估之結果留存。不合格項目將立即改善處理。若不合格項目之改善需專業人員協助時,由總務處聘請專業技師或專業技術輔導團體進行改善協助,以確保全校教職員工生之安全。

7.1.2校園環境安全改善

針對輻射災害自我檢查表所勾選之不合格項目進行改善並填具校園環境安全檢查表之改善內容。

7.1.3自我檢視學校潛在災害評估分析

依據歷年校園災害事故統計及災害潛勢評估結果,填寫學校潛在災害類型自我評估 表如表 7-2 所示,以利後續防災專家學者提出建議。

表 7-2 潛在輻射災害分析表(範例)

致災源	
致災區	無潛勢。因本校位於核電廠 16 公里防護準備區範圍外。
潛在災害	
災損評估	

7.2 災害應變工作事項

輻射災害應變工作事項包含校園災害防救應變組織之運作、掩蔽、避難疏散之執行、 緊急救護與救助實施及災情通報等內容,其詳細災害應變流程如圖 7-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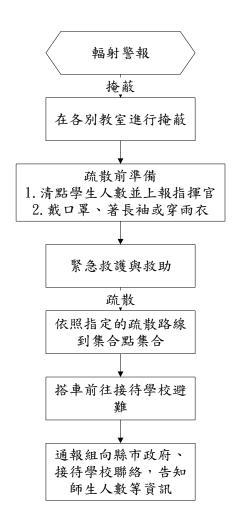


圖 7-1 輻射災害應變流程圖

7.2.1避難疏散之執行

- 一、指揮官在接獲政府機關、電臺廣播、電視或巡迴車廣播通知輻射警報時,依據 警報內容,採取適當措施,並須配合直轄市與縣(市)政府之指示進行應變及疏 散工作。
- 二、 須採取掩蔽措施時,停止所有戶外活動,盡量於教室內進行教學活動,關緊門 窗,減少室外空氣流入室內,且暴露在外的食物與飲水盡量不食用。
- 三、 需避難疏散時,要求學生隨身攜帶雨具(衣)及口罩,盡量避免直接接觸或吸入 輻射塵,進而影響健康。各班導師或任課老師應確認該班學生出席狀況及學生 安全狀況,並依指示掩蔽或依避難逃生路線將學生帶領至校內集合點集合後,



疏散說明:

- 一、設計一館及國資大樓 師生疏散至A館西側 籃球場。
- 二、設計二館3-5樓鄉生 循東側天橋經綜合大 樓疏散至4館西側籃 球場。設計二館1-2 樓鄉生疏散至高爾夫 線習場。
- 三、生活二館、彩視一館、 生活一館疏散至生活 一館前籃球場。
- 四、生活三館、樂上樓及 學生宿會疏散至第3 停車楊廣場。

圖 7-2 輻射災害避難疏散路線圖(範例)

- 四、 避難引導人員在引導避難時,應有專人注意行動不便或有特殊情況的學生給於 必要之協助。
- 五、 避難疏散過程發現學生、教職員工發生意外時,救護人員應迅速實行救護行動。
- 六、 清點學生及教職員工人數並上報指揮官。
- 七、 特教學生心智發育較未成熟,可能會因害怕而哭鬧,班級老師一人難以應付, 緊急救護組成員須主動進行協助。
- 八、 檢查電話及網路等通訊設備是否暢通,便於接聽或接收各方緊急通知,並透過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即時輻射監測系統」、電視及廣播等掌握最新消息。
- 九、 校外避難疏散及收容等詳細規劃內容可參考各縣市訂定之《核子事故區域民眾防

護應變計畫》。

7.2.2緊急救護與救助

一、 尋找傷患並搬運至緊急救護場所

搶救組前往避難地點確認失蹤人數,基本上以三人為一團隊,視失蹤人數由指揮官 決定派遣團隊前往,團隊應攜帶擔架及急救箱。至現場後進行人員搜救,搜救出之人員 由團隊中之緊急救護人員進行初步包紮,之後將傷患送往避難地點。

二、 緊急包紮、外送

搶救人員將傷患送達避難場所,緊急救護人員仔細檢查傷患之傷勢並包紮,若傷患 傷勢嚴重須連絡附近醫院(診所)將重傷之傷患送往。

7.3 其他作為

(學校若針對輻射災害有其他作為,請補充於此。)

第8篇 人為災害預防及應變事項

由於人為災害所涵括的種類繁多,所以本計畫書僅針對「各級學校災害潛勢評估原則及方法說明」所考量之災害進行說明敘述,包括因加油站、製造業與瓦斯、電力設施(變電箱、變電所、高壓電塔、既有電波發射臺)造成之意外事件,或鐵路平交道或交通要道大型車輛經過造成之車禍事件,或無人看守水域(河川、運河、溝渠、水庫、湖泊、池/埤/溜/潭、人工湖)造成之溺斃事件,或實驗室毒性化學物質造成之中毒事件,或實驗室/實習場所等危險環境設施造成之失能事件。

學校每學期應進行一次校園安全維護與評估,利用教育部出版「校園災害管理工作 手冊(大專校院適用)」P160~P162之校園環境安全檢查表(印出紙本,經業務檢查人及覆 核人核章後,掃描置於計畫附錄供參閱),並對校園儀器、設備與建築物進行危險評估並 將所調查出危險之項目進行改善,降低災害來臨時可能帶來之危害,關於災害潛勢調查, 總務處可請校外專業技師公會團體協助。

8.1 火災預防及應變事項

8.1.1平時預防工作事項

依照消防法規定撰寫消防防護計畫書,計畫書內容包含自衛消防編組、防火避難設施之自行檢查、消防安全設備之維護與管理、及其他災害發生時之滅火行動、通報聯絡即避難引導等、滅火、通報及避難訓練之實施、防災應變之教育訓練、用火、用電之監督管理、防止縱火措施、場所之位置圖、逃生避難圖及平面圖以及其他防災應變上之必要事項等十項內容,並於每年年底依學校狀況修正消防防護計畫書,確實執行本校之防火管理的必要事項。

根據各類場所辦理消防安全設備檢修申報之規定,學校須每年委託消防設備師(士) 做檢修申報之作業,並針對不合格之部分進行改善,確保火災發生時,各類消防設備能 確實發揮功能。

一、 校園環境安全自主性調查

學校應調查周遭環境易因人為因素而發生災害的潛勢區地點,如表 8-1 至表 8-3 所示,並針對受災頻繁或易受災部份,進行必要的改善或相關減災工作。

表 8-1 加油站(校園周邊 100 公尺範圍內)

校園周邊有無加油站 □有 ■無,共 座		
編號	加油站名稱	距離校區距離
01		距離校區 公尺
02		距離校區 公尺
03		距離校區 公尺

表 8-2 製造業與瓦斯(校園周邊 500 公尺範圍內)

校園周	校園周邊有無製造業與瓦斯 ■有 □無,共 1 座		
編號	製造業與瓦斯名稱	距離校區距離	
01	裕豐液化煤氣行	距離校區 500 公尺	
02		距離校區 公尺	
03		距離校區 公尺	

表 8-3 電力設施(校園周邊 80 公尺範圍內)

校園周	校園周邊有無電力設施 □有 ■無,共 座		
編號	電力設施名稱 (變電箱、變電所、高壓電塔、 既有電波發射臺)	距離校區距離	
01		距離校區 公尺	
02		距離校區 公尺	
03		距離校區 公尺	

二、 校園環境安全改善

為提高學校環境安全,應定期針對使用火源、瓦斯、電器等設備實施檢查及管理, 檢查 P176~P178 之校園環境安全檢查表中所詳列之物品,並將不合格項目勾選出來,並 進行改善,對檢查結果不符合安全要求,且危及人員安全無法立即改善處理之建築物與 設施者,則須設置與張貼臨時警告標示避免人員接近,如校內有施工時,應製作施工中 防護計畫,並加強管理施工現場之火源等相關安全防護,並納入學校防災計畫之中。

三、 火災減災

學校最常遇到火災之場域,主要發生於廚房,減災工作亦由下列建議強化:

- (一)應製作避難逃生路線圖,清楚標示滅火器、消防栓設備位置,及通往室外之避難 逃生路線,張貼於顯而易見之位置。
- (二) 廚房內外均應有滅火器,於滅火器、消防栓附近,張貼使用說明,每月進行一次 自主檢查,並做成紀錄備查。
- (三) 如使用桶裝瓦斯鋼瓶,應利用鐵鍊等物品,將桶裝瓦斯固定,廚房內之冰箱、櫃子等高度高於 1.5 公尺之大型物品,應強化固定使其不會移動,且大型櫥櫃、冰箱不應放置在主要通道上或門邊。
- (四)使用桶裝瓦斯,應檢查有無鋼瓶檢驗卡、鋼瓶是否逾期未檢、鋼瓶外觀有無鏽 蝕、變形。
- (五) 當使用瓦斯時應打開通風設備,使用完畢後,應關閉瓦斯總開關。
- (六) 定期針對使用火源、瓦斯、電器等設備實施檢查、管理,每月應檢查一次。
- (七) 廚房之工作人員,應定期參加防火避難教育訓練及研習,並納入全校性防災演練 之中。

8.1.2災害應變工作事項

- 一、學校發生火災時,由發現人員立即尋找最近處之消防栓或滅火器,按下警報器,通知師生發生火災,並進一步嘗試使用滅火器或消防栓滅火。
- 二、指揮官(校長或負責人)依據起火點、風向、風勢、火災程度、煙的擴散狀況、 滅火器作業實施狀況等,判斷是否進行疏散。
- 三、 疏散逃生注意事項
- (一) 避難引導組人員應手持適當標示及學生名單,引導學生依疏散避難路線向建築物外部逃生。

- (二)進行逃生避難時,應優先選擇未受火煙影響之安全門及安全梯等逃生避難設施引導幼兒避難,如逃生避難設施無法提供逃生避難時,方可使用應器具作為逃生輔助工具,如二樓以上人員使用緩降梯等避難器具自建築物外部進行逃生時,應確認無安全顧慮,並能確實掌握避難者動向。
- (三) 至安全地點後,避難引導組應清查學生人數,並向通報組報告所在地點及師生狀態。

(四) 火災災害校園應變工作流程

火災災害應變工作事項包含校園災害防救應變組織之運作、正確使用火災緊急應變 守則(RACE)、避難疏散之執行、初期滅火、緊急救護實施、災情通報、毀損建物與設施 之警戒標示及啟動社區住戶與家長之協助等內容,其詳細災害應變工作流程如圖 8-1 所 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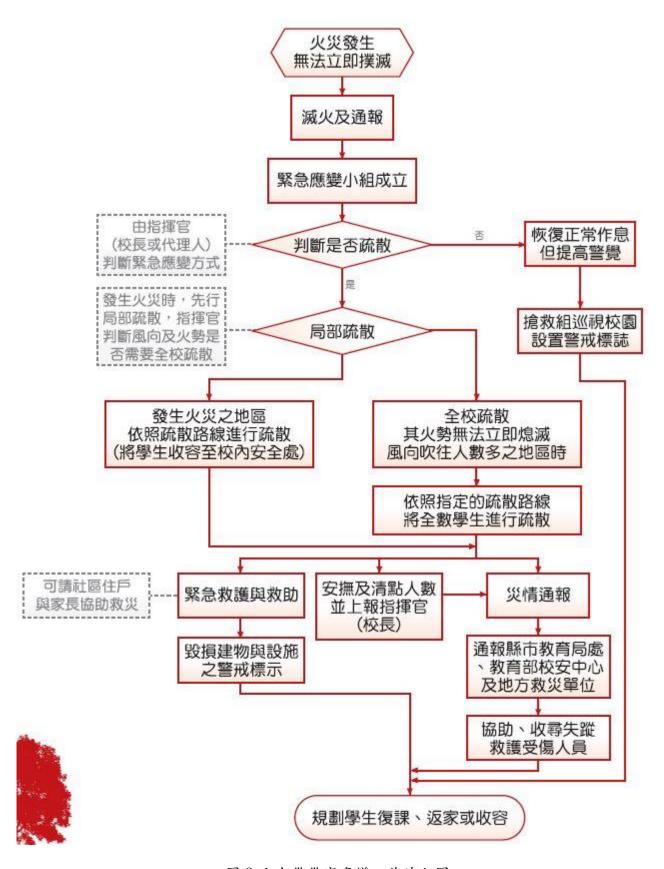


圖 8-1 火災災害應變工作流程圖

8.2 實驗室與實習場所災害預防及應變事項

實驗室與實習場所中若有不當操作或人為疏忽,均可能導致意外發生,輕則影響人員的健康,重則造成工作環境的污染,甚至會造成人員之傷亡及財產之損失。然而,防護措施再縝密,還是可能發生實驗室災害,為了確保實驗室與實習場所安全及落實防災工作,應確實執行本節工作事項以降低發生災害之風險。若發生意外事故時,應即採取快速又有效的緊急應變措施,以將災害降至最低,避免因災害擴大而損及生命財產及造成環境危害,確保實驗室附近周遭之安全。

8.2.1平時預防工作事項

學校平時就應針對校園實驗室進行基本資料調查及自我檢查等環境安全自主性調查,如表 8-4 所示,以瞭解學校實驗室平時運作狀況,並針對實驗室進行環境安全改善,以降低發生災害之風險及損失。另外可利用教育部出版「校園災害管理工作手冊(大專校院適用)」P168 之實驗教室安全檢核表(印出紙本,經業務檢查人及覆核人核章後,掃描置於計畫附錄供參閱)。

表 8-4 大專院校實驗場所基本資料調查表

實驗場所基本資料			
學院/中心名稱	崇右影藝科技大學		
系/所名稱	創意商品設計系		
列管編號	01		
最後修訂日期	105年8月16日		
實驗場所名稱	木工工坊		
位置房號	A003 A004		
分機	556		
面積(平方公尺)			
管理人	陸嘉苓		
聯絡電話	(辦公室)24237785#556	(家裡)	
電子信箱	owenshih@cufa.edu.tw		

其他聯絡方式				
環安聯絡人	陸嘉苓			
聯絡電話	(辦公室) 24237785#556 (家裡)			
電子信箱	owenshih@cufa.edu.tw			
其他聯絡方式				
用途或研究領域	教學用			
是否為共用之儀器設備場 所	■否 □是			
實驗場所人數	30 人(男: 14 人,女: 16 人)			
教學/特殊時段(若無免填)				
是否為依勞工安全衛生法 施行細則第十及二十一條 所列之場所				
是否有產生廢液或有害廢 棄物	■否 □是(依本校【實驗場所廢棄物工作守則】辦理)			
廢液是否分類收集並標示 內容物及危害性	□無 □有			
防止洩漏裝置	□無 □有			
	實驗場所安全衛生設施			
研究生讀書間與實驗室	實驗場所安全衛生設施 □合併使用 □分隔雨間			
研究生讀書間與實驗室 室內工作場所是否設置足 夠使用之通道(應有適應其 用途之寬度,且各機械間或 其它設備間通道大於八十 公分)	□合併使用 □分隔雨間□無 ■有			
室內工作場所是否設置足夠使用之通道(應有適應其用途之寬度,且各機械間或其它設備間通道大於八十	□合併使用 □分隔雨間□無 ■有			
室內工作場所是否設置足夠使用之通道(應有適應其用途之寬度,且各機械間或其它設備間通道大於八十公分)	□合併使用 □分隔雨間			
室內工作場所是否設置足夠使用之通道(應有適應其用途之寬度,且各機械間或其它設備間通道大於八十公分)	□合併使用 □分隔雨間□無 ■有□20VA, 110VA			
室內工作場所是否設置足夠使用之通道(應有適應其用途之寬度,且各機械間或其它設備間通道大於八十公分) 是否有獨立電源總開關電力負荷	 □合併使用 □分隔雨間 □無 ■有 □220VA, 110VA 其它(請詳填列用電量高者) 			
室內工作場所是否設置足夠使用之通道(應有適應其用途之寬度,且各機械間或其它設備間通道大於八十公分) 是否有獨立電源總開關電力負荷 通風換氣	 □合併使用 □分隔兩間 □無 ■有 220VA, 110VA 其它(請詳填列用電量高者) ■自然通風 ■窗及排風機 □密閉式冷氣 			
室內工作場所是否設置足夠使用之通道(應有適應其用途之寬度,且各機械間或其它設備間通道大於八十公分)是否有獨立電源總開關電力負荷通風換氣	□合併使用 □分隔雨間 □無 ■有 220VA, 110VA 其它(請詳填列用電量高者) ■自然通風 ■窗及排風機 □密閉式冷氣 □無 □有(數量:			

是否有設緊急照明燈	□無 ■有				
防護具	■個人防護具 □其他	■急救箱]沖身洗眼	器	
	實驗場所研	究用儀器設備	i		
依據勞工安全衛生法施行細則所列管之特 數量 合格證字號					澄字號
殊機械、設備(含儀器)名	2 件				
	. 它主要研究儀器	 設備			數量
,					
依據勞安法危險物及有害	□危險物質 □	有害物質 [有機溶劑	□特	<u> </u> 定化學物質
物通識規則所認定物質	□放射性物質	□其它物質			
是否使用高壓氣體鋼瓶	■無 □有,_				列種類及數量)
使用高壓氣體鋼瓶如何固定	□鋼瓶專用固定底座□金屬鏈□塑膠鏈□其它□未固定				
各類高壓氣體鋼瓶是否依					
其危險性分區分類儲存並 保持適當距離	□無 □有				
Private Management	其它實驗」	場所環安管理			
危險性機械設備合格操作 人員(詳列並影本備查)	□無 □有				
姓名	合格證類別		合格證明	虎	
危險性機械設備檢查合格 證(詳列並影本備查)	□無 □有				
實驗場所環安工作守則何時修訂	□尚未訂定	105 年	3 月 17	日	
自動檢查計畫何時修訂	□尚未訂定	105 年	3月 28	3 日	
緊急應變計畫(含事故通					
報、急救、搶救等措施)何 時修訂	□尚未訂定 ■	105 年	3月 28	3 日	

實驗場所危險性廢棄物處理情況	□無 □自行處理 □委託處理 □暫儲存□其它
是否有實施環安教育訓練	
是否有危害物質清單、物質 安全資料表及容器標示	□無 □有
	實驗室平面配置圖 1/100)、實驗場所出入口、急救、搶救(含消防)設施與設備 开究儀器設備位置、高壓氣體鋼瓶位置等)
-	
	1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
實驗場所管理人	石文洲
填表人	

(一) 學校實驗室及實習場所應定期進行自我檢查,檢查表如表 8-5 至表 8-16 所示,其 中必填之表格為表 8-5,其餘表格則依據學校實驗室及實習場所之設備進行填寫。

表 8-5 實驗室及實習場所安全衛生自動檢查記錄表

單位				
實驗室名和	4			
檢查日期	年 月 日			
檢查項目	檢 查 重 點	檢查		備
放旦切口	放 旦 里 粒	是	否	註
	1 製作危害物質清單並確實填寫			
	2 物質安全資料表(MSDS)應置於作業場所明顯易取得之處			
藥品櫃	3 藥品(危害物質)應依法標示			
米加堰	4 不相容之化學品應分開存放			
	5 列管之毒化物應以專櫃存放並上鎖			
	6 藥品櫃內應保持清潔,無藥品洩漏情形			
	1 緊急沖淋或洗眼裝置應有適當的標示,並定期檢查			
安全衛生	2 依實驗性質所需備妥經國家檢驗合格且足夠數量之防護具			
防護	3 防護具使用者應瞭解正確的使用及維護方法			
	4 有適當可用的急救設備,放在固定地點,並有明顯標示			
tale on a sea sub	有足夠數量之手提式滅火器,其壓力及使用有效期限皆合於 			
消防設備	2 滅火器、消防栓箱前禁止置放物品,並有明顯的標示,以利緊急取用			
	1 化學性操作均應在排煙櫃內進行,且拉門開口應於適度位置			
排煙櫃	2 目視檢查排煙櫃外觀維持良好狀態			
(Hood)	3 不可將排煙櫃當作化學品儲存櫃,應保持清潔			
	4 定期自動檢查,並予紀錄及保存(三年)			
用電安全	1工作人員使用儀器是否依程序關閉			
川 电女宝	2 儀器電線之絕緣包覆是否有破損			
廢棄物處	1 廢棄物或廢液應依規定分類收集			

理	2	貯存廢棄物或廢液之容器上註明廢棄物種類及貼上廢棄物標 示			
	3	貯存區應遠離熱源、不易傾倒、不阻礙走道及保持清潔完整			
	1	鋼瓶應直立存放,並採取適當固定措施,以防鋼瓶傾倒			
高壓氣體		鋼瓶之儲存應遠離非防爆型電源、發熱源、明火及可燃物			
鋼瓶	3	鋼瓶應依規定標示,內容包含氣體名稱、危害警告圖式等訊 息			
	4	不相容氣體不可同區存放,並應保持適當安全距離			
	1	實驗室不得存放任何食品及進食			
室內整體環境	2	儲櫃頂端不應堆置物件,以防倒塌或掉落			
~~~ <u>~</u>	3	通道有適當的照明,並保持通暢,不得堆置物品			
其它事項		(請依本身實驗室特性做其它有關安全衛生檢查項目	之記	錄)	
實驗室負責人	責				
檢查人					

# 表 8-6 車床自動檢查表

使用.	單位								
型式	或型號								
檢查	日期		年	月	日				
-5 Ub	√ *±		以本	<b>₩</b>	从本中应	从本十年	1人 太 甘 淮	檢查	結果
項號	分類		<b>被</b> 笪	部位	檢查內容	檢查方法	檢查基準	合格	不合格
1	煞車器		車床が	旋轉件	煞車功能	反復操作察看其動 作狀況	動作確實		
2	緊急停. 關	止開			作動	檢視作動狀況	正常良好		
3	夾具機作	牛	夾頭		磨耗情形	檢視有無損傷磨耗	良好無損		
4	刀具		刀具	本體	損揚	檢視有無損傷斷裂	良好無損		
5	護罩				安裝情形	檢視有無損傷或異 狀	正常良好		
6	安全門				安裝情形	檢視有無損傷或異 狀	正常良好		
7	安全互装置	五銀			作動	檢視作動後是否立 即停機	正常良好		
8	配電盤		配電力	盤	有無異狀	檢視有無異狀	正常良好		

9		接地			正常良好		
10	潤滑	潤滑嘴	(保養記錄)	檢視潤滑情形是否 良好	正常良好		
11	運轉	旋轉件		檢視有無異狀	正常良好		
12	環境清潔	車床周圍	整齊清絜	四周是否整潔無障	良好		
實習	實習場所負責人						
檢查	人員						

# 表 8-7 固定式起重機自動檢查表

使用.	單位						
型式	或型號						
檢查	日期	年 月	日				
75 Ub	<b>√</b> **±	1人太如4	从本中应	ルオナリ	1人 未 甘 淮	檢查	結果
項號	分類	檢查部位	檢查內容	檢查方法	檢查基準	合格	不合格
1	過捲預防裝 置	吊物升降極 限開關	動作	動作是否確實 螺絲有無鬆弛	動 作 確 實,螺絲緊 固,距離大 於 25cm		
2	過負荷預除 裝置	7過負荷預防 裝置	動作	運轉測試	過負荷時 自動切斷 動力源		
3	近接防止裝置	近接防止裝置	動作	運轉測試	需 於 近 50cm 以上 時煞 車停 止		
4		電磁升降煞車	動作	反復操作上升察看 其動作狀況停止位 置	動作確實		
5	- 煞 車 器 -	電磁走行煞車	動作	反復操作上升察看 其動作狀況停止位 置			
6		電流控制下 降煞車	動作	察查降落物速 度是 否適當	動作適當		
7	敬起壯罕	行走警鈴	響亮	行走時響亮	良好無損		
8	警報裝置 }	喇叭	響亮	按動時鳴叫	良好無損		
9	鋼索吊鏈	鋼索吊鏈	損揚	檢視有無損傷斷裂	良好無損		

10		吊鉤	損揚	檢視有無損傷斷裂	良好無損
11	吊鉤	吊鉤安全栓	損揚	檢視有無損傷斷裂	良好無損
12		防滑舌片	動作	反復察看其動作 狀 況	動作確實
13		配線	被覆	被覆是否剝損劣化	良好
14	配線	配線	接續	終端螺旋是否鬆弛	充分旋緊
15		配線	絕緣	儀器測定	0.1MΩ 以 上
16	集電裝置	集電裝置	接觸不良	檢視是否磨耗	調整接觸 壓力
17	<b>不 电                                   </b>	集電裝置	輪展磨秏	檢視是否磨耗	調整接觸壓力
18		配電盤	有無異狀	檢視有無異狀	正常良好
19	配電盤	無熔絲斷路 器	動 化	額定電流通過是否 跳脫	超過額定 電流跳脫
20		保險絲	容量	保險絲是否合規定	規定內
21	開關	電磁接觸	接觸不良	是否螺絲鬆弛是否 接觸不良	動作確實
22	控制器	直接控制器	動作	反復操作察看其動 作狀況	動作確實
23	在 们 品	間接控制器	動作	反復操作察看其動 作狀況及電譯情形	動作確實
24	鋼索	鋼索	有無異狀	檢視	良好正常
25	捲揚裝置	主副捲揚盤	損傷	有無損傷及異狀	良好正常
實習	場所負責人				
檢查	人員				_

## 表 8-8 鑽床自動檢查表

使用-	單位								
型式或型號									
檢查	日期		年	月	日				
五味	八米石		丛木	如仏	檢查內容	檢查方法	檢查基準	檢查	結果
均弧	項號 分類		檢查部位				,	合格	不合格
1	煞車器		旋轉作	4	煞車功能	反復操作察看其動 作狀況	動作確實		
2	配電盤	·	配電盘		有無異狀	檢視有無異狀	正常良好		

檢查	人員					
實習	場所負責人					
10	環境清潔	車床周圍	整沓清絮	四周是否整潔無障 礙	良好	
9	運轉	旋轉件	運轉狀況	檢視有無異狀	正常良好	
8	鑽頭	鑽頭本體	損揚	檢視有無損傷斷裂	良好無損	
7	夾具機件	夾頭	磨耗情形	檢視有無損傷磨耗	良好無損	
6	緊急停止開 關		作動	檢視作動狀況	正常良好	
5	配線	配線	接續	終端螺旋是否鬆弛	充分旋緊	
4		配線	被覆	被覆是否剝損劣化	良好	
3		接地	配線狀況	檢視有無異狀	正常良好	

# 表 8-9 研磨機自動檢查表

使用.	單位								
型式	或型號								
檢查	日期	Ĵ	年	月	日				
西班	分類	ı	<b><b></b> </b>	IR A <del>ss</del>	<b> </b>	檢查方法	檢查基準	檢查	:結果
項號	万	1	双旦日	1111	檢查內容	<b>恢</b> 宣 刀 広	做鱼基牛	合格	不合格
1	-1.44		面			檢視有無損傷及異 狀	良好無損		
2	砂輪	緣	輪側	面	平直度	是否對稱,直徑是 否相等	正常良好		
3		配	总線		被覆	被覆是否剝損劣化	良好		
4	配線	西己	总線		接續	終端螺旋是否鬆弛	充分旋緊		
5		接	地		配線狀況	檢視有無異狀	正常良好		
6	緊急停止 開	開			作動	檢視作動狀況	正常良好		
7	傳動件護[	圍			安裝情形	檢視有無損傷鬆弛	正常良好		
8	安全互鎖 ⁵ 置	装			作動	檢視作動狀況	正常良好		
9	運轉	砂	輪轉	盤	運轉狀況	檢視有無振動異狀	正常良好		
實習	場所負責人								
檢查.	人員								

## 表 8-10 滅菌鍋自動檢查表

使用-	單位						
型式	或型號						
檢查	日期	年 月	日				
-E 11h	A WE	以去如人	ひょうゆ	1A + 1	以卡甘油	檢查	結果
項號	分類	檢查部位	檢查內容	檢查方法	檢查基準	合格	不合格
1		洩壓閥	動作	動作是否確實	能立即動 作		
2		漏電斷路器	動作	動作是否確實	能立即動 作		
3	安全裝置	電源過載斷路器	動作	儀器測試	電流過大應能立即 跳脫		
4		過熱保護裝 置	動作	運轉測試	過熱時自 動停止加 熱		
5		壓力計	指示	目視(或儀器校正)	讀數正常		
6	儀表	溫度計	指示	目視(或儀器校正)	讀數正常		
7	<b>找</b> 农	液位計	指示	目視	讀數正常		
8		電表	指示	目視(或儀器校正)	讀數正常		
9		胴體	外觀	目視	無變形、裂 縫		
10		鍋蓋	外觀	目視	無變形、裂 縫		
11	容器	鎖扣	功能	反覆測試	應確認上鎖時鍋蓋無法開啟		
12		門墊圈	洩漏	運轉測試	無洩漏現 象		
13		接頭	外觀	是否鬆脫變形	無 鬆 脫 變 形		
14	管線	管線	洩漏	加壓後關閉閥門,觀 察壓力是否會下降	一小時內 無明顯下 降		
15		進出口	正常進氣排 氣	目視	無阻塞現 象		
16		支架	承載力	手動測試	無鬆動現象		
17	電源	電源	是否變更使	目視	使用原設		

檢查						
實習	實習場所負責人					
25	具	防護手套	功能	目視	定期更換	
24	個人防護	耐熱手套	功能	目視	無損傷	
23	/月   夕   政   角	緊急照明	功能	動作測試	斷電時立 即啟動	
22	消防設備	滅火器	數量型式	目視	油類火災用	
21	油料	儲存	儲存量	目視	合理儲存 量	
20		接地線	功能	儀器測定	10Ω以下	
19	配線	配線	被覆	被覆是否剝損劣化	良好	
18		電源	是否與其他 電器共用	目視	單獨使用	
			用		計之配電	

## 表 8-11 空氣呼吸器檢查表

檢察.	單位				
檢查	日期	年	月日		
項號	檢	查項目	檢查方法	檢查方法	改善措施
1		{氣管、呼吸 星是否完好			
1 7	減壓閥、 計是否』	及壓力指示 三常			
3		六計是否在 真壓力 80%			
4	呼吸凡而 好	方蓋是否完			
5	置放地黑 在 40℃	占温度是否 以內			
6	主凡而是	是否洩漏			
		(氣密、機 通、警報器) 子			
8	高壓導管	是否完好			
9	背負具( 裝置)是	(背帶、金屬 と否完好			

10 外表是否	· 保持清潔
注 莨 事 項	<ul><li>※檢查結果應詳實記錄。</li><li>※檢查完畢後請影印一份送總務處環安組留存備查,正本自行保存三年。</li></ul>
單位主管	
檢查人員	

## 表 8-12 實驗室危害物質清單

化學名稱						
同義名稱						
物品名稱						
物質安全資料表	索引碼					
製造廠或供應商						
地址						
名稱						
日期	進貨	數量	使用數量	庫存數量	使用者	地點
		※請註明	月數量單位。			
注意事項			记錄請保存三年。			

## 表 8-13 實驗室局部排氣裝置檢查紀錄表

檢查方式	□重點檢查 □定期檢查
檢查日期	年 月 日
所屬單位	
實驗室名稱	
檢查方法	<ul><li>□目視 □儀測</li><li>□其它</li></ul>
地點	
設備編號(財產編號)	

項號		項目	結果
1	氣罩及導管之磨 害之狀況及程度	損、腐蝕、凹凸及其它損 之檢查	<ul><li>□無異常</li><li>□有異常,請說明狀況:</li><li>□</li></ul>
2	導管或排氣機之	塵埃聚積狀況之檢查	□無異常 □有異常,請說明狀況: 
3	排氣機之注油潤 異聲)	滑狀況(注意馬達是否有	□無異常 □有異常,請說明狀況: 
4	導管接合部份之狀況(注意是否有洩漏現 象)		<ul><li>□無異常</li><li>□有異常,請說明狀況:</li><li>□</li></ul>
5	連接電動機與排	氣機之皮帶之鬆弛狀況	<ul><li>□無異常</li><li>□有異常,請說明狀況:</li><li></li></ul>
6	吸氣及排氣功能 結果不得低於 0.	之檢查(以風速計測試, 4 公尺/秒)	公尺/秒
7	其它保持性能之	必要事項檢查(無則免填)	
異常	状况擬採取之改 施		
檢查	人簽章		
實驗	室負責人簽章		
注意	事項	實施。 ※定期檢查係指每年自動	、裝置於開始、使用、拆卸、改裝或修理時均應 放查乙次。 分送總務處環安組留存備查,正本自行保存三

## 表 8-14 緊急洗眼沖淋設備定期檢查紀錄表

設備	財產編號					
設備	位置					
檢查	日期	年	<u> </u>	引 E	1	
項號	檢查測試工	項目				檢查測試結果
1	設備是否有	被堆雜	物			□是,通知改善

			□是,已當場改善
			□否,無雜物堆積
2	設備開關	旦 不 临 起	□是,順暢開啟
		定召順畅	□否,通知改善
			□是,通知改善
3	出水口(四	賁頭)是否堵塞	□是,已當場改善
			□否,無雜物堆積
4	b fff		□外觀清澈
4	水質		□外觀有顏色、味道或雜物 (鐵銹、沙子)
_	しおおん	rt.	□水幕均勻
5	水幕均匀	<b>受</b>	□水幕偏向
			□不會對手皮膚刺痛
6	沖淋水速		□太快,對手皮膚刺痛
			□出水水壓不足
7	<b>冲明</b> 少 首 ′	空中(エルン明ン匹納)	□水幕寬度大於 8 cm 噴不到雙眼
/	沈眼外希。	寬度(兩水注間之距離)	□水幕寬度小於 8 cm
			□是,通知改善
8	排水口是	否堵塞	□是,已當場改善
			□否,無雜物堵塞
			□否,通知改善
9	設備基座;	是否穩固	□否,已當場改善
			□是,穩固
注意	重佰	※發現異常情況請立即申請修	善或通知環安組。
<b>工</b> 息·	<b>ず</b> 切 	※每次檢查測試時,請持續沖流	林三分鐘以上,讓管內的水充份流出。
檢查	人員簽名		

# 表 8-15 物質安全資料表 (以乙苯為範例)

物品與廠商資料				
中英文物品名稱	乙苯(Ethyl Benzene)			
物品編號				
製造商或供應商名稱、地址及電話				
緊急聯絡電話/傳真電話				
成公	分辨識資料(純物質)			
中英文名稱	乙苯(Ethyl Benzene)			
同義名稱	AETHYLBENZOL BENZENE, ETHYL- EB phenylethane ETHYL BENZENE ETHYLBENZEEN			

化學	文摘社登記	記號碼 (CAS No)	100-41-4				
危害	物質成分	(成分百分比)	100				
			危害辨識資料				
最	健康危害	效應:中樞神經抑制劑	劑,蒸氣可能引起頭痛、噁心、暈眩、疲勞、眼花、				
重	無意識和	可能引起死亡,食入豆	<b>戍嘔吐時可能引起倒吸入肺部。</b>				
要	環境影響	:對水中生物有毒。					
危害	物理性及	化學性危害: 其蒸氣和	知液體易燃,液體會累積電荷,蒸氣比空氣重會傳播				
一女	至遠處,	遠處,遇火源可能造成回火。液體會浮在水面而傳播或擴散火勢。					
應	特殊危害	:加熱會產生具刺激性	生的煙霧。				
主要	症狀	[ , , , , , , , , , , , , , , , , , , ,	惡心、嘔吐、頭痛、暈眩、受睏、疲勞、昏睡、皮膚				
		和眼睛刺激性、流淚	0				
物品	危害分類 ————	3(易燃液體)					
			急救措施				
		1. 此物質是易燃的,	救援前先採取適當措施(如移除任何引燃源)。				
		2. 移走污染源或將患					
吸入		3. 若呼吸停止立即由	受訓過的人施以人工呼吸;若心跳停止施行心肺復甦				
		<b>一</b> 術。					
		4. 立即就醫。					
		1. 立即緩和的刷掉或					
上击	1.3- Ann	i i i	皂徹底但緩和的清洗。				
皮膚	•		衣物、鞋子以及皮飾品(如錶帶、皮帶)。				
		4. 若沖洗後仍有刺激					
		·	鞋子以及皮飾品完全除污後再使用或丟棄。				
		1. 立即緩和的刷掉或					
眼睛	接觸	Z. 立 以 将 服 及 存 用 ,	用緩和流動的溫水沖洗污染的眼睛至少 5 分鐘或直到				
		3. 立即就醫。					
			識、已失去意識或痙攣,不可經口餵食任何東西。				
		2. 若患者意識清楚,					
		3. 不可催吐。					
食入		4. 給患者喝下 240~3	300 毫升的水。				
			,讓其身體向前傾以減低吸入危險,並讓其漱口及反				
		覆給水。					
		6. 立即就醫。					
最重要症狀及如果液體音外被吸入肺部							
危害			rp 中日月代與王州中南南古以70 L。				
對急 防護	救人員之	應穿著C級防護裝備	在安全區實施急救。				
對醫	師之提示	予氧氣。吞食時,考慮洗胃、活性碳。					
			滅火措施				

### 適用滅火劑 |泡沫為佳或化學乾粉、二氧化碳 滅火時可能遭 1. 蒸氣比空氣重,會傳播至遠處,遇火源可能造成回火。 遇之特殊危害 2. 液體會浮於水上,而將火勢蔓延開。 1. 撤退並自安全距離或受保護的地點滅火。 2. 位於上風處以避免危險的蒸氣和有毒的分解物。 3. 隔離未著火物質且保護人員。 4. 安全情況下將容器搬離火場。 特殊滅火程序 5. 以水霧冷卻暴露火場的貯槽或容器。 6. 以水霧滅火可能無效,除非消防人員受過各種易燃液體之滅火訓練。 7. 如果溢漏未引燃,噴水霧以分散蒸氣並保護試圖止漏的人員。 8. 噴水將外洩物沖離暴露區。 9. 未著特殊防護設備的人員不可進入。 消防人員之特 配戴空氣呼吸器、防護手套及消防衣。 殊防護設備 洩漏處理方法 1. 在污染區尚未完全清理乾淨前,限制人員接近該區。 個人應注意事 2. 確定清理工作是由受過訓練的人員負責。 項 3. 穿戴適當的個人防護裝備。 1. 對該區域進行通風換氣。 環境注意事項 2. 撲滅或除去所有發火源。 3. 通知政府安全衛生與環保相關單位。 1. 不要碰觸外洩物。 2. 避免外洩物進入下水道或密閉的空間內。 3. 在安全許可的情形下,設法阻止或減少溢漏。 |4. 用不會和外洩物反應的泥土、沙或類似穩定且不可燃的物質圍堵外洩 物,以泵或真空設備移除液體,置於加蓋並標示的適當容器裡。 清理方法 5. 少量溢漏時,用不會和外洩物反應之吸收劑吸收。已污染的吸收劑和外 洩物具有同樣的危害性,須置於加蓋並標示的適當容器裡。用水沖洗溢 漏區域。 6. 大量溢漏時:連絡消防、緊急處理單位及供應商以尋求協助。 安全處置與儲存方法 1. 此物質是易燃性和毒性液體,處置時工程控制應運轉及善用個人防護設 備;工作人員應受適當有關物質之危險性及安全使用法之訓練。 2. 除去所有發火源並遠離熱、可燃物及不相容物。 3. 工作區應有"禁止抽煙"標誌。 4. 液體會累積電荷,考慮額外之設計以增加電導性。如所有桶槽、轉裝容 器和管線都要接地,接地時必須到裸金屬,輸送操作中,應降低流速, 處置 增加操作時間,增加液體留在管線中之時間或低溫操作。 5. 當調配之操作不是在密閉系統進行時,確保調配的容器和接收的輸送設 備和容器要等電位連接。 6. 空的桶槽、容器和管線可能仍有具危害性的殘留物,未清理前不得從事 任何焊接、切割、鑽孔或其它熱的工作進行。

7. 桶槽或貯存容器可充填惰性氣體以減少火災和爆炸的危險。

8. 作業場所使用不產生火花的通風系統,設備應為防爆型。 9. 保持走道和出口暢通無阻。 10. 貯存區和大量操作的區域,考慮安裝溢漏和火災偵測系統及適當的自動 消防系統或足夠且可用的緊急處理裝備。 11. 作業避免產生霧滴或蒸氣,在通風良好的指定區內操作並採最小使用 量,操作區與貯存區分開。 12. 不要與不相容物一起使用(如強氧化劑)以免增加火災和爆炸的危險。 13. 使用相容物質製成的貯存容器,分裝時小心不要噴灑出來。 14. 不要以空氣或惰性氣體將液體自容器中加壓而輸送出來。 15. 除非調配區以耐火結構隔離,否則不要在貯存區進行調配工作。 16. 使用經認可的易燃性液體貯存容器和調配設備。 17. 不要將受污染的液體倒回原貯存容器。 18. 容器要標示,不使用時保持緊密並避免受損。 1. 貯存在陰涼、乾燥、通風良好以及陽光無法直接照射的地方,遠離熱源 發火源及不相容物。 2. 貯存設備應以耐火材料構築。 3. 門口設斜坡或門檻或挖溝槽使洩漏物可排放至安全的地方。 4. 貯存區應標示清楚,無障礙物,並允許指定或受過訓的人員進入。 貯存區與工作區應分開;遠離升降機、建築物、房間出口或主要通道貯 存。 6. 貯存區附近應有適當的滅火器和清理溢漏設備。 7. 定期檢查貯存容器是否破損或溢漏。 8. 檢查所有新進容器是否適當標示並無破損。 儲存 9. 限量貯存。 10. 以相容物質製成的貯存容器裝溢漏物。 11. 貯桶接地並與其它設備等電位連接。 12. 貯存於相容物質製造的堅固容器,不使用或空了時保持密閉並避免堆積 和受損。 13. 空的容器應置於貯存區以外的地區。 14. 避免大量貯存於室內,儘可能貯存於隔離的防火建築。 15. 貯槽之排氣管應加裝滅焰器。 16. 貯槽須為地面貯槽,底部整個區域應封住以防滲漏,周圍須有能圍堵整 個容量之防液堤。 暴露預防措施 1. 單獨使用不產生火花、接地的通風系統。 2. 排氣口直接通到室外,並採取保護環境的重要措施。 工程控制 3. 大量使用此物質時,可能需要局部排氣裝置和製程密閉。 4. 供給充份新鮮空氣以補充排氣系統抽出的空氣。 1. 八小時日時量平均容許濃度/短時間時量平均容許濃度/最高容許濃度: 控制參數 100ppm/125ppm/-2. 生物指標:一週上班結束時,尿中每克肌酸酐含 1.5μg 苯乙醇酸。 1. 眼部:化學安全護目鏡及面罩。

個人防護設備 2. 呼吸: 若是 1.800ppm 以下,則含有機蒸氣濾罐之化學濾罐式或動力型空

氣淨化式呼吸防護具或供氣式全面型空氣呼吸器(自攜式呼吸防護具)、

- (含有機蒸氣濾毒罐之防毒面罩)。若是未知濃度或 IDLH 情況,則正壓全 面型空氣呼吸器(自攜式呼吸防護具 SCBA)或正壓全面型供氣式呼吸防 護具與輔助型正壓空氣呼吸器(自攜式呼吸防護具 SCBA)一起使用。
- 3. 逃生: 含有機蒸氣濾灌之氣體面罩或逃生型空氣呼吸器(自攜式呼吸防護 具 SCBA)
- 4. 手套:防滲手套,材質為 Viton、Barricade、Responder、Tychem 10000(耐 用八小時以上)。
- 5. 防護衣物/裝備:同上述材質之連身式防護衣、工作鞋,且工作區要有 淋浴/沖眼設備。

### 1. 工作後儘速脫掉污染之衣物,洗淨後才可再穿戴或丟棄,且須告知洗衣 人員污染物之危害性。

#### 衛生措施

- 2. 工作場所嚴禁抽煙或飲食。
- 3. 處理此物後,須徹底洗手。
- 4. 維持作業場所清潔。

物理及化學性質						
物質狀態	液態	形狀				
顏色	無色	氣味	芳香味			
pH 值		沸點/沸點範圍	136.1℃ (from tom-plus)			
分解溫度		閃火點/測試方法	12.8℃(55°F)/閉杯			
自燃溫度	810°F	爆炸界限	0.8%~6.7%			
蒸氣壓	9.6mmHg(25°C)	蒸氣密度	3.66(air=1)			
密度	0.8670(20℃)	溶解度	0.014g/100ml(15°C)			

### 安定性及反應性

安定性	正常狀況下安定
-----	---------

能之危害反應 險。

**特殊狀況下可**|強氧化劑(如鉻酸酐、發煙硝酸、過氯酸):激烈反應,增加火災和爆炸的危

應避免之狀況 |靜電、火花、明火、引燃源

**應避免之物質** |強氧化劑(如鉻酸酐、發煙硝酸、過氯酸)。

### 危害分解物

### 毒性資料

### 吸入:

1. 蒸氣或霧滴會刺激鼻子和喉嚨。吸入可能引起噁心、頭痛、嘔吐,和其 他抑制中樞神經系統的症狀。

### 急毒性

2. 暴露於 100ppm,有輕微暈眩、受睏、頭痛;暴露於 1000-2000ppm 6 分 鐘,引起疲勞,暈眩、胸部緊和昏睡。

皮膚接觸:輕微刺激皮膚。

眼睛接觸:200ppm 蒸氣引起暫時性眼睛刺激;1000ppm 刺激眼睛以致流 淚;2000ppm 嚴重刺激和流淚。

	A			
	食入:			
1. 會引起噁心、嘔吐、頭痛和暈眩。				
	2. 如果液體意外被吸入肺部會引起嚴重肺部傷害或死亡。			
	LD50(測試動物、暴露途徑): 3500 mg/kg(大鼠, 吞入)			
	LC50(測試動物、暴露途徑): 32 mg/l/96 hr (兔類,吸入)(from tom-plus)			
局部效應	15 mg/24H(兔子,皮膚)造成輕微刺激。			
, , , , , , , , , , , , , , , , , , ,	500 mg(兔子,眼睛)造成嚴重刺激。			
致敏感性				
慢毒性或長期	1. 長期強烈暴露可能使腎臟、血液和睪丸受影響。			
毒性	2. 長期皮膚接觸,可能引起皮膚炎、皮膚紅、掉頭髮和皮膚龜裂。			
	1. 1.96 ppm/7H (懷孕 1-19 天的雌鼠,吸入)影響胎兒骨骼系統。			
特殊效應	2. 2.985 ppm/7H (懷孕 1-19 天的雌鼠,吸入)造成胚胎中毒。			
1,1,2,1,3,1,3,1	3. 3.IARC 將之列為 Group 2B: 可能人體致癌。			
	生態資料			
	1. 大氣中的苯乙烷與氫氧基反應而光分解(半衰期約0.5到2天),部份苯			
	乙烷會被雨水洗滌回到水中或陸地。			
可能之環境影	2. 水中的苯乙烷會揮發到大氣中或進行生物分解,水中沈澱物之吸附和魚			
響/環境流布	體中的生物濃縮現象皆不顯著。			
	3. 土壤對苯乙烷有輕微吸附力。			
	4. 土壤和水中的水解現象不顯著。			
	5. 對水中生物有毒。			
	廢棄處置方法			
1. 依據廢棄物	<b>廢棄處置方法</b> 清理法規規定處置。			
	2000 - 2000			
2. 依照倉儲條	清理法規規定處置。			
2. 依照倉儲條	清理法規規定處置。 件貯存待處理的廢棄物。			
2. 依照倉儲條	清理法規規定處置。 件貯存待處理的廢棄物。 的焚化或衛生掩埋法處理。 運送資料			
2. 依照倉儲條3. 可採用特定	清理法規規定處置。 件貯存待處理的廢棄物。 的焚化或衛生掩埋法處理。 <b>運送資料</b> 1. DOT 49 CFR 將之列為第 3 類易燃液體,包裝等級 Ⅱ。(美國交通部)			
2. 依照倉儲條3. 可採用特定	清理法規規定處置。 件貯存待處理的廢棄物。 的焚化或衛生掩埋法處理。 <b>運送資料</b> 1. DOT 49 CFR 將之列為第 3 類易燃液體,包裝等級Ⅱ。(美國交通部) 2. IATA/ICAO 分級:3。(國際航運組織)			
2. 依照倉儲條3. 可採用特定國際運送規定	清理法規規定處置。 件貯存待處理的廢棄物。 的焚化或衛生掩埋法處理。 <b>運送資料</b> 1. DOT 49 CFR 將之列為第 3 類易燃液體,包裝等級Ⅱ。(美國交通部) 2. IATA/ICAO 分級:3。(國際航運組織) 3. IMDG 分級:3。(國際海運組織)			
2. 依照倉儲條3. 可採用特定	清理法規規定處置。 件貯存待處理的廢棄物。 的焚化或衛生掩埋法處理。 I. DOT 49 CFR 將之列為第 3 類易燃液體,包裝等級Ⅱ。(美國交通部) 2. IATA/ICAO 分級:3。(國際航運組織) 3. IMDG 分級:3。(國際海運組織)			
2. 依照倉儲條 3. 可採用特定 國際運送規定 聯合國編號	清理法規規定處置。 件貯存待處理的廢棄物。 的焚化或衛生掩埋法處理。 <b>運送資料</b> 1. DOT 49 CFR 將之列為第 3 類易燃液體,包裝等級Ⅱ。(美國交通部) 2. IATA/ICAO 分級:3。(國際航運組織) 3. IMDG 分級:3。(國際海運組織)  1175  1. 道路交通安全規則第 84 條			
2. 依照倉儲條 3. 可採用特定 國際運送規定 聯合國編號	清理法規規定處置。 件貯存待處理的廢棄物。 的焚化或衛生掩埋法處理。 <b>運送資料</b> 1. DOT 49 CFR 將之列為第 3 類易燃液體,包裝等級Ⅱ。(美國交通部) 2. IATA/ICAO 分級:3。(國際航運組織) 3. IMDG 分級:3。(國際海運組織)  1175  1. 道路交通安全規則第 84 條 2. 船舶危險品裝載規則			
2. 依照倉儲條 3. 可採用特定 國際運送規定 聯合國編號 國內運送規定	清理法規規定處置。 件貯存待處理的廢棄物。 的焚化或衛生掩埋法處理。 <b>運送資料</b> 1. DOT 49 CFR 將之列為第 3 類易燃液體,包裝等級Ⅱ。(美國交通部) 2. IATA/ICAO 分級:3。(國際航運組織) 3. IMDG 分級:3。(國際海運組織)  1175  1. 道路交通安全規則第 84 條			
2. 依照倉儲條 3. 可採用特定 國際運送規定 聯合國編號 國內運送規定 特殊運送方法	清理法規規定處置。 件貯存待處理的廢棄物。 的焚化或衛生掩埋法處理。 I. DOT 49 CFR 將之列為第 3 類易燃液體,包裝等級Ⅱ。(美國交通部) 2. IATA/ICAO 分級:3。(國際航運組織) 3. IMDG 分級:3。(國際海運組織) 1175 1. 道路交通安全規則第 84 條 2. 船舶危險品裝載規則			
2. 依照倉儲條 3. 可採用特定 國際運送規定 聯合國編號 國內運送規定	清理法規規定處置。 件貯存待處理的廢棄物。 的焚化或衛生掩埋法處理。 I. DOT 49 CFR 將之列為第 3 類易燃液體,包裝等級Ⅱ。(美國交通部) 2. IATA/ICAO 分級:3。(國際航運組織) 3. IMDG 分級:3。(國際海運組織) 1175 1. 道路交通安全規則第 84 條 2. 船舶危險品裝載規則 3. 臺灣鐵路局危險品裝卸運輸實施細則			
2. 依照倉儲條 3. 可採用特定 國際運送規定 聯合國編號 國內運送規定 特殊運送方法 及注意事項	清理法規規定處置。 件貯存待處理的廢棄物。 的焚化或衛生掩埋法處理。 <b>運送資料</b> 1. DOT 49 CFR 將之列為第 3 類易燃液體,包裝等級Ⅱ。(美國交通部) 2. IATA/ICAO 分級:3。(國際航運組織) 3. IMDG 分級:3。(國際海運組織) 1175  1. 道路交通安全規則第 84 條 2. 船舶危險品裝載規則 3. 臺灣鐵路局危險品裝卸運輸實施細則  1. DOT 49 CFR 將之列為第 3 類易燃液體,包裝等級Ⅱ。(美國交通部)			
2. 依照倉儲條 3. 可採用特定 國際運送規定 聯合國編號 國內運送規定 特殊運送方法 及注意事項	清理法規規定處置。 件貯存待處理的廢棄物。 的焚化或衛生掩埋法處理。 <b>運送資料</b> 1. DOT 49 CFR 將之列為第 3 類易燃液體,包裝等級Ⅱ。(美國交通部) 2. IATA/ICAO 分級:3。(國際航運組織) 3. IMDG 分級:3。(國際海運組織)  1175  1. 道路交通安全規則第 84 條 2. 船舶危險品裝載規則 3. 臺灣鐵路局危險品裝載規則 3. 臺灣鐵路局危險品裝卸運輸實施細則  1. DOT 49 CFR 將之列為第 3 類易燃液體,包裝等級Ⅱ。(美國交通部) 2. IATA/ICAO 分級:3。(國際航運組織)			
2. 依照倉儲條 3. 可採用特定 國際運送規定 聯合國編號 國內運送規定 特殊運送方法 及注意事項	清理法規規定處置。 件貯存待處理的廢棄物。 的焚化或衛生掩埋法處理。 <b>運送資料</b> 1. DOT 49 CFR 將之列為第 3 類易燃液體,包裝等級Ⅱ。(美國交通部) 2. IATA/ICAO 分級:3。(國際航運組織) 3. IMDG 分級:3。(國際海運組織)  1175  1. 道路交通安全規則第 84 條 2. 船舶危險品裝載規則 3. 臺灣鐵路局危險品裝卸運輸實施細則  1. DOT 49 CFR 將之列為第 3 類易燃液體,包裝等級Ⅱ。(美國交通部) 2. IATA/ICAO 分級:3。(國際航運組織) 3. IMDG 分級:3。(國際航運組織)			
2. 依照倉儲條 3. 可採用特定 國際運送規定 聯合國編號 國內運送規定 特殊運送方法 及注意事項	清理法規規定處置。 件貯存待處理的廢棄物。 的焚化或衛生掩埋法處理。 <b>運送資料</b> 1. DOT 49 CFR 將之列為第 3 類易燃液體,包裝等級Ⅱ。(美國交通部) 2. IATA/ICAO 分級:3。(國際航運組織) 3. IMDG 分級:3。(國際海運組織)  1175  1. 道路交通安全規則第 84 條 2. 船舶危險品裝載規則 3. 臺灣鐵路局危險品裝卸運輸實施細則  1. DOT 49 CFR 將之列為第 3 類易燃液體,包裝等級Ⅱ。(美國交通部) 2. IATA/ICAO 分級:3。(國際航運組織)			
2. 依照倉儲條 3. 可採用特定 國際運送規定 聯合國編號 國內運送規定 特殊達 國際運送規定 國際運送規定	清理法規規定處置。 件貯存待處理的廢棄物。 的焚化或衛生掩埋法處理。 <b>運送資料</b> 1. DOT 49 CFR 將之列為第 3 類易燃液體,包裝等級Ⅱ。(美國交通部) 2. IATA/ICAO 分級:3。(國際航運組織) 3. IMDG 分級:3。(國際海運組織)  1175  1. 道路交通安全規則第 84 條 2. 船舶危險品裝載規則 3. 臺灣鐵路局危險品裝卸運輸實施細則  1. DOT 49 CFR 將之列為第 3 類易燃液體,包裝等級Ⅱ。(美國交通部) 2. IATA/ICAO 分級:3。(國際航運組織) 3. IMDG 分級:3。(國際航運組織)			
2. 依照倉儲條 3. 可採用特定 國際運送規定 聯合國編號 國內運送規定 特殊運送方法 及注意事項	清理法規規定處置。 件貯存待處理的廢棄物。 的焚化或衛生掩埋法處理。 運送資料 1. DOT 49 CFR 將之列為第 3 類易燃液體,包裝等級Ⅱ。(美國交通部) 2. IATA/ICAO 分級:3。(國際航運組織) 3. IMDG 分級:3。(國際海運組織) 1175 1. 道路交通安全規則第 84 條 2. 船舶危險品裝載規則 3. 臺灣鐵路局危險品裝卸運輸實施細則 1. DOT 49 CFR 將之列為第 3 類易燃液體,包裝等級Ⅱ。(美國交通部) 2. IATA/ICAO 分級:3。(國際航運組織) 3. IMDG 分級:3。(國際海運組織) 法規資料			

3. 勞工作業環境空氣中有害物容許濃度標準。 4. 道路交通安全規則。 5. 事業廢棄物貯存清除處理方法及設施標準。 6. 毒性化學物質管理法。 7. 公共危險物品及可燃性高壓氣體設置暨安全管理辦法。 其他資料 1. 行政院衛生署,"中美合作計畫「中文毒理清冊」",中華民國 86 年 3 月 2. 行政院環保署,中文毒理資理庫 3. 行政院環保署, 毒性化學物質災害防救手冊, 89年11月 4. 工業技術研究院工業安全衛生技術發展中心,物質安全資料表光碟資料 參考文獻 5. Handbook of Toxic and Hazardous Chemicals and Carcinogens 6. Hazardous Substances Data Bank(HSDB)資料庫, ChemKnowledge 光碟, Volume 50, 2001 7. Hazardous Substances Data Bank(HSDB)資料庫, ChemKnowledge 光碟, Volume 59, 2003 **製表單位名稱**|環保署、工研院環安中心合設北區毒災應變諮詢中心 製表單位地址 |新竹縣竹東鎮中興路四段 195 號 67 館 251 室 製表單位電話 |(03)-5912556 製表人職稱 助理研究員 製表人姓名 周文怡 製表日期 2003年06年23日 上述資料中符號「一」代表目前查無相關資料。 備註 上述各項數據與資料僅供參考。

表 8-16 電腦教室安全衛生檢查檢點紀錄表

檢查日期	£	F 月 日	
檢查人			
檢查項目	項號	檢查重點	備註(改善事項)
	1	門上是否有標示禁止攜帶茶水、食物等標語	
	2	電腦教室內禁止飲食及放置食物	
一般性因子	3	室內走道對於電腦設備間應有80公分	
	4	室內主要走道有無1公尺以上	
	5	室內有無廢屑、垃圾、灰塵堆 積。	
消防安全	1	滅火器設備有無明顯標示	

	2	有無裝設緊急照明裝置,是否	
		正常	
	3	室內有無避難指標、避難方向	
		指示燈	
	4	安全門有無明顯標示	
	5	安全門有無上鎖或堆置物品。	
	1	有無設置急救箱,箱內有無足	
緊急應變		夠藥品及器材	
,,,,,,,,,,,,,,,,,,,,,,,,,,,,,,,,,,,,,,	2	緊急連絡電話有無張貼室內明	
		顯處	
	1	電線有無完好,無破損。	
	2	配電箱有無護罩,電線電路有	
		無絕緣、包覆良好	
	3	配電箱有無標示電壓、電流、	
電氣安全		分路	
	4	配電箱有無明顯標示警告標語	
	5	電氣插座有無完整固定	
	6	電氣插座有無標示電壓	
	※上達	並檢查結果若發現為是或有者,請以「✓」標記,若發現為否或	
	無者	,請以「 <b>×</b> 」標記。	
注意事項		<b>鐱查有結果有缺失者(日期、缺失時間),請將改善情形紀錄備於</b>	
	※註欄或通知環安中心協助處理。		
	※本	表請檢查人員及電腦教室負責人確實督導及檢查填表。	
環境安全衛生中心			
單位主管			
電腦教室負責人			

學校可先行進行實驗活動清查分析,由該實驗課程老師討論相關之例行性與非例行性實驗或研究、作業及所有人員進入實驗之可能活動,包含訪客與承攬商與供應商、所有可使用到之公共設施、機械與儀器設備做清查區分。有關實驗之部分可指定實驗課程老師進行危害辨識,危害辨識時須包含人員、機械、材料、環境及正常、異常、緊急之可能危害如如表 8-17 所示。

表 8-17 實驗室及實驗場所危害辨識項目表

實驗室配置	各分區之功能	可能產生之危害	發生時機

	1	T	ı
前處理室	樣品前處理區: 1.處理樣品為何 2.使用儀器為何 3.使用藥品種類 4.處理方式 5.處理流程	1.樣品是否具有成染腐蝕、燃 燒、爆炸等危害性。 2.藥品是否劇毒性、致癌性、 傳染性。 3.儀器使用中易因人為失誤 產生火災、機械危害等。	1.對樣品來源不瞭解。 2.不當樣品處置流程及方 法。 3.未對樣品做適當標示。 4.樣品保存方式不正確。
無機實驗室	實驗操作區: 1.實驗項目 2.使用藥品種類 3.使用儀器為何 4.實驗分析流程	1.實驗過程中易發生燃燒、爆 炸危險。 2.藥品具毒性、致癌性。 3.儀器使用中易因人為失誤 產生火災。 4.儀器使用過程產生毒性產 物(如含重金屬廢氣、廢液 等)。	<ol> <li>1.人為疏失。</li> <li>2.操作不當。</li> <li>3.無防護設施。</li> <li>4.對藥品性質不瞭解。</li> <li>5.訓練不足。</li> </ol>
有機實驗室	實驗操作區: 1.實驗項目 2.使用藥品種類 3.使用儀器為何 4.實驗分析流程	1.實驗過程中易產生燃燒、爆 炸危險、中毒等危險。 2.藥品具毒性、致癌性(如有 機溶劑之使用)。 3.儀器使用中易因人為失誤 產生火災、電擊等。	<ol> <li>1.人為疏失。</li> <li>2.操作不當。</li> <li>3.無防護設施。</li> <li>4.對藥品性質不瞭解。</li> <li>5.訓練不足。</li> </ol>
微生物實驗 室	實驗操作區: 1.實驗項目 2.使用藥品 3.使用儀器	1.實驗過程中易產生燃燒、爆 炸危險、中毒等危險。 2.藥品具毒性、致癌性、傳染 性。 3.儀器使用中易因人為失誤 產生火災。	2.操作不當。
藥品室	藥品儲存區: 1.藥品種類 2.含量 3.性質	<ol> <li>2.含量足以引發危害。</li> <li>3.藥品據腐蝕性、著火性。</li> </ol>	<ol> <li>未標示危害性。</li> <li>不瞭解藥品特性。</li> <li>儲存方式不當。</li> <li>未做好藥品分儲。</li> </ol>
毒性化學物 質儲存室	毒性化學儲存區: 1.藥品種類 2.含量 3.性質	<ol> <li>無品間不相容性。</li> <li>含量足以引發危險。</li> <li>毒性大小、危害產生時之嚴重性。</li> </ol>	<ol> <li>未標示危害性。</li> <li>不瞭解藥品特性。</li> <li>儲存方式不當。</li> <li>未做好藥品分儲。</li> <li>無品取用管理不當。</li> </ol>
廢液室	廢液儲存區: 1.儲存廢液種類 2.含量	1.廢液間不相容性、危害性。 2.含量足以引發危害。	<ol> <li>廢液處置不當。</li> <li>廢液間規劃不當。</li> </ol>

## 8.2.2災害應變工作事項

實驗室教學設施中具有潛在危害因子,一旦發生災害事故,應立即採取快速、有效

的緊急應變處理措施,以避免因災變擴大損及生命財產及造成環境危害確保工作場所及 附近周遭之安全。

學校之教職員工及學生應對於緊急意外事故之應變能力及應變之處理技術上都能熟練,並於災害發生時能有正確而有效之處理,以使災害之傷害及損失降至最低。

災害應變工作事項包含校園災害防救應變組織之運作、避難疏散之執行、緊急救護 與救助實施及災情通報等內容。

#### 一、 避難疏散之執行

#### (一) 疏散時機

第1、2級狀況由現場教師下令疏散,第3級狀況由指揮官下令疏散,而指揮官依搶 救組組長之意見及評估災情是否會持續擴大、是否還有其他化學物質可能洩漏決定是否 疏散,其各級狀況之敘述說明如下:

### 1、第1級狀況

災害影響範圍侷限於實驗室內,先行疏散該實驗室,並通知至整樓其他實驗室或教 室注意。

#### 2、第2級狀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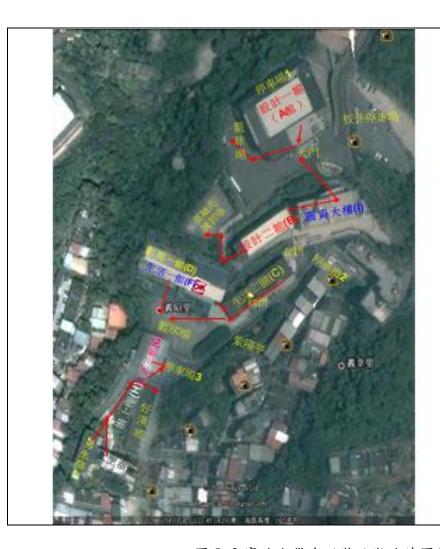
災害影響範圍有向外擴散但侷限於至該樓時,進行至整樓全面疏散,並通知其他棟 教室注意。

#### 3、第3級狀況

災害影響範圍有可能擴大到至整樓以外範圍時,進行全校疏散。毒性化學物質災害 發生時亦通知附近民眾進行疏散或就地避難。緊急疏散時實驗室與實習場所老師應確認 學生出席狀況及學生安全狀況,並依指示依避難逃生路線將學生帶領至安全地點集合。

(二)依應變災害等級之不同,其疏散之時機與疏散之方法亦不同,應作必要之調整, 而疏散時機為意外狀況有擴大到實驗室或實習場所之虞時,必須即刻通知附近人員 進行疏散。

- (三) 若實驗室正在作實(試)驗而發生一級災害時,可由實驗室在場老師請同學協助通報之同時,至少進行該實驗室內人員之疏散,然後在由隨後到來之現場應變指揮官決定。
- (四)應變指揮官需依救災負責組長之意見及應變計畫中風險評估的資料及其它因素: 目前的災情是否會持續擴大、是否還有其它化學物質會產生其它危害,作下達疏散 之決定。
- (五) 進行疏散管制規劃時,應擬定適當風向狀況之各種疏散方向狀況,以於事故發生時能依疏散路線作適當管制人員配製置進行疏散人員引導工作。
- (六) 避難疏散路線需依實驗室逃生路線,進行緊急避難疏散,再依各樓層逃生路線避 難疏散至緊急避難場所,如圖 8-2 所示。



## 疏散說明:

- 一、設計一館及圖賞大樓 師生疏散至A館西側 籃球場。
- 三、生活二館、彩視一館、 生活一館疏散至生活 一館前籃球場。
- 四、生活三館、樂上樓及 學生宿會疏散至第3 停車編廣場。

圖 8-2 實驗室災害避難疏散路線圖(範例)

#### 二、 緊急救護與救助

### (一) 緊急處理事項

#### 1、化學藥品洩漏

化學藥品洩漏是實驗室最常見之意外事故,應作適當處理,其處理程序為:

- (1) 立即疏散附近人員,並打開抽風設備。
- (2) 依緊急通報程序通知實驗室負責人員。
- (3) 以適當之外洩液中和劑,中和處理。處理時應穿戴必要之防護用具。
- (4) 將污染區以黃塑膠帶隔離標示。

#### 2、化學藥品傷害緊急處理措施

- (1) 濺到眼睛:立即以大量清水沖洗 15 至 20 分鐘,沖洗時間應張開眼皮以水沖洗眼球 及眼皮各處。但水壓不可太大,以免傷及眼球。
- (2) 沾及皮膚:立即脫去被污染之衣物,以清水沖洗被污染部份。若是大量藥劑附著時,可能被皮膚吸收而引起全身症狀,先採取中毒急救措施。再儘速送醫。
- (3) 氣體中毒:將傷者迅速移至空氣新鮮處,救護人員並應配戴必要之防護具,以免中毒。
- (4) 誤食中毒:重覆漱口後,飲下大量的水或牛奶。若傷者呈現昏迷、不省人事、衰竭、抽筋等現象,不可催吐,否則應協助患者吐出所食入之物質。

#### 3、火災及爆炸緊急應變措施:

化學品使用操作不當引起火災及爆炸為各種意外事故中,最嚴重的化學災害。火災 及爆炸處理及預防原則是相通的。其處理原則有:

- (1) 關閉總電源及瓦斯,並儘速移開周圍之易燃物。
- (2) 通知現場人員疏散。
- (3) 確認火災種類,選擇實驗室內適當滅火器滅火。
- (4) 如火勢持續擴大,應立即打電話通知中山消防分隊支援協助滅火。
- (5) 若引起爆炸,則應防範爆風、飛散物的破壞,可能導致第二次事故或繼續爆炸之 危險,故應儘速撤離。

### 4、緊急救護實施

- (1) 由救護組負責現場受傷人員搶救及送醫事宜。
- (2) 設置緊急醫療站。
- (3) 緊急處理傷患,並登記傷患之基本資料。
- (4) 聯繫傷患後送之醫院,並紀錄患者之狀況與轉院紀錄。
- (5) 回報防災中心現場處理狀況。
- (二) 緊急救助措施
- 引導外部救災支援單位接續救災活動:外部救災支援單位到達後,為使其接續自衛消防編組之救災活動,應採取下列措施:
- (1) 救災支援單位進入門之開放。
- (2) 為使救災支援單位易於進入災害現場,應先將各門戶開放。對於進入門或進入通 路附近會構成活動障礙之物品,亦應移除。
- (3) 引導救災支援單位至災害現場。
- (4) 為使救災支援單位迅速到達災害現場,應作下列引導:
- A. 到達起災害現場所最短通道之引導。
- B. 前往進出口之引導。
- C. 前後緊急用昇降機之引導。
- 2、現場情報提供部分,機關或單位之負責人或熟悉狀況內容之人,應積極與救災支援 單位指揮中心連絡,提供下列情報:
  - (1) 災害狀況有關之事項:
  - A. 災害引起地點。
  - B. 災害引起原因。
  - C. 受影響範圍(化學品之擴散狀況等)。
  - (2) 避難有關之事項:
  - A. 有無逃生不及之人員。

- B. 避難引導狀況。
- C. 傷亡者等之狀況。
- (3) 自衛救災活動有關事項:
- A. 初期救災狀況。
- B. 救災設備之使用及動作狀況。

### 8.3 交通事故預防及應變事項

### 8.3.1平時預防工作事項

以「避難引導組」為中心,學校教師依職責配合推動交通安全教育事宜,編訂學校「交通安全教育實施計畫」,可納入校園災害防救計畫書中,為學校推行交通安全教學之方針,其內容以課程教學、情境布置、學生訓練、教師導護、安全宣導、交通事故演練等工作設計,其除上述工作外,減災工作亦由下列建議強化:

- 一、開設研習課程,參與基礎訓練及特殊訓練,讓每位教師能有自行檢驗交通車輛基本 安全能力,並於遇到危機時知道如何使用相關救難器材自救救人。
- 二、 強化學校交通安全設施整體規劃,並將「交通標線、標誌」納入學校整體設施之一 部分,以配合境教之推廣。
- 三、學校校車除行車執照核發、定期及臨時檢驗、車身顏色及標誌、保養紀錄卡輔導建立及查驗、其他配合教育與社政機關督導及檢查事項由該管公路監理機關辦理外, 其保養及駕駛人管理之情形,應隨時檢查及督導。
- 四、 學校校車應定期保養、維護制度、通學計畫路線、安全門演練、安檢紀錄、保險、緊急應變計畫、緊急醫療網絡(通學路線周邊醫院名稱)、緊急聯絡電話等相關計畫、紀錄、手冊及辦法。
- 五、學校辦理校外教學活動,應重視租用車輛之安全,得由學校相關人員預先評估合格公司之信譽、車輛狀況後,辦理租用手續,依教育部頒「校園辦理校外教學活動租用車輛應行注意事項』辦理相關園外教學活動租用車輛事宜。

- 六、學校校車車定期送廠進行檢驗,有故障疑慮之校車暫停使用,於整修完畢再行載學生上放學,總務處(學務處)需派員於校車司機開車前進行酒精檢測,並確認司機之精神狀況。
  - 七、 要求騎腳踏車之學生攜帶防護具,至少須備有安全帽,且不可雙載。
  - 八、 騎乘機車機車之學生須攜帶安全帽與駕照。
  - 九、 於易肇事路段設置交通標誌。
  - 一○、加強宣導交通安全教育標語、圖片、海報、法令規章及禮節等;並舉辦交通安全繪畫比賽等相關活動等。

### 8.3.2事故應變工作事項

發生交通意外事故,立即通報警察單位與回報學校狀況,如有人員受傷立即通報消 防單位前來支援,並先行初步救護,以下針對交通事故發生狀況的不同分別進行說明:

- 一、 一般道路、高(快)速道路
- (一)乘坐之遊覽車發生事故時,乘客應配合司機或隨車領隊指揮,立即依逃生演練路徑逃生,並緊急疏散至路旁、護欄外(高速公路)或其他安全處所,同時於車後50至100公尺設置故障標誌,警示來車避免追撞。
- (二) 緊急逃生時應注意各方來車,確保自身安全。
- (三) 利用路邊緊急電話或行動電話撥打 119 尋求支援。
  - 二、 長公路隧道

於長公路隧道發生事故時,應立即利用路邊緊急電話或以行動電話通報 119 請求支援,並設法警示來車,避免追撞,再依各隧道之逃生指示處理。

#### 三、 鐵路平交道

於鐵路平交道遇事故發生無法自軌道區駛離時,應立即按下平交道兩旁「紅色緊急按鈕」示警,並立即疏散車上乘客。無緊急按鈕或按鈕未發生作用時,需立即撥打臺灣

鐵路管理局 24 小時緊急通報電 0800-800-333 示警。

#### 四、 學生發生意外車禍

- (一) 學務處立即派員前往現場,並通報 110,請求轄區員警至現場處理,並確實告知車 禍地點及人員受傷等資訊。
- (二) 抵現場後,察看學生傷勢並通報119將受傷學生送醫,陪同警方完成現場肇事圖。
- (三) 將同學受傷情形及送醫地點,回報學校各級長官並轉知家長至醫院協助相關事宜。
- (四) 慰問受傷學生,聯絡家長提供必要協助。
- (五)後續和解由學生家長與對方協調。若家長不克前來委由校安人員協助時,校安人員僅能告知權益及注意事項,勿代為決定和解條件,和解過程須與學生家長保持電話連繫。受傷同學與對方無法達成和解時,可請學校尋法律顧問提供協助。
- (六) 教育部校安中心人員協調健康(衛生保健)中心協助辦理學生保險理賠事宜。
- (七) 依教育部校安通報規定按時完成各項通報作業。

#### 五、 校車發生車禍

司機立即詢問車內學生是否有受傷,並連絡警察單位、救護單位、學務處。若有傷患,待救護人員到時,由專業人員移動傷患,並協助警察處理交通事故。學務處接獲通知立即找尋可用之校車,派員協同校車前往現場處理並將沒受傷之學生送回家。

## 8.4 有毒氣體、煙塵或其他之處理

## 8.4.1平時預防工作事項

隨著化學物質使用品的增加,相關製造工廠在這些化學物質之製造、運送、儲存及使用等過程中或是學校廚房瓦斯外洩,可能由於人為疏忽、設備不足或意外等原因導致危害性化學物質外洩導致災害,其危害性化學物質災害成因包括氣體洩漏、煙霧、液體腐蝕、火災或爆炸等對於人體健康、物品安全或環境等均會造成重大危害。

一般對危害性化學物質災害常有混淆的情形,在市面上流通的化學物質對人體與環境有害的約有八千餘種,依環保署「毒性化學物質管理法」列管其中的 298 種化學物質, 總稱為「列管毒性化學物質」、「列管毒化物」(可參考環保署毒化防救網,

http://toxiceric.epa.gov.tw/)。毒性化學物質在法律上有其明確的定義,主要是指具累積性、突變性、急毒性與污染性之毒性化學物質,經中央主管機關公告者。

無論是列管或非列管毒性化學物質均會造成接觸民眾的不適與驚慌,因此毒化災預防措施建立,不僅僅能使學校師生認識毒化災的危險性,並進而在日常生活中也能讓師生隨時提高警覺,防範於未然。毒化災災害對於學校方面,可分為校外工廠、倉儲及化學物運輸事故時所造成,然而學校雖對校外所形成之毒化災較為無法控制,但能利用避難演練,來強化發生毒化災時應變作為。

### 8.4.2災害應變工作事項

毒化災事故主要發生在工廠、倉儲和化學物運輸時所造成,對學校而言多為外部入侵之災害,少部分在廚房中發生,如學生在學校期間,多數人聞到疑似不明氣味,且部分師生感到皮膚及眼睛刺痛等身體不適狀況或是接獲通報有危害性化學物質侵襲學校時,依校園災害防救計畫,啟動毒化災應變機制,其應變工作流程圖請參考圖 8-3,由避難引導人員立即引導學生向上風處疏散避難,並協助巡視各班教室,避免學生滯留。其緊急疏散避難計畫的執行要點如下:

- 一、 上風處方位的研判,可觀察國旗或旗幟飄盪方式得知。
- 二、加強身體之防護,濕布沾水掩住口鼻、穿上隨身攜帶的雨衣(有的雨衣附有鞋套更佳) 或是外套,阻擋危害性化學物質,減輕危害性化學物質進入人體。
- 三、 若發生毒性氣體外洩且濃度超過可能立即危害人體生命及健康(IDLH)之濃度值時, 此時人員貿然立即疏散至戶外,可能有立即中毒之風險,此時建議將"就地掩蔽"措 施納入考量。
- 四、 若發生毒化災事故,於安全前提下先行判斷毒化災之來源及特性(顏色、味道),如 為可燃性物質,第一時間應先專人斷電,如為毒性氣體則應開關空調,人員盡快疏 散至上風處。

- 五、 避難疏散的執行,平時應於學校進行演練,務必讓學生瞭解其相關程序與方式。
- 六、為增加疏散效率,並掌握學生疏散安全性,可預先安排適當交通工具供行動不便同學使用。
- 七、 疏散計畫應於平時就以學校為中心的各個方位指定臨時避難的集合場地,最好在東 南西北四個方位均有指定地點,其距離至少在1,000公尺以上。
- 八、 如發現學生不願避難或是學生因毒氣影響而昏厥無法自行疏散避難,可就地選擇較高樓層具密閉性教室緊閉門窗安置學生,透過緊急通報體系告知應變人員所留置學生人數與情況,等待緊急救護人員救援。
- 九、 如發現有師生已受到危害性化學災害時,應即保持冷靜採取簡易危害性化學災害應變方法~自助而後人助一「衝、脫、泡、蓋、送」。這個口訣跟燙傷急救的口訣「沖、脫、泡、蓋、送」有些不同,但同樣也可以應用在危害性化學災害緊急應變方面,口訣詳細意涵請參考「行政院環保署毒災防救管理資訊系統」

http://toxiceric.epa.gov.tw/PublicTell/Default.aspx?p=3 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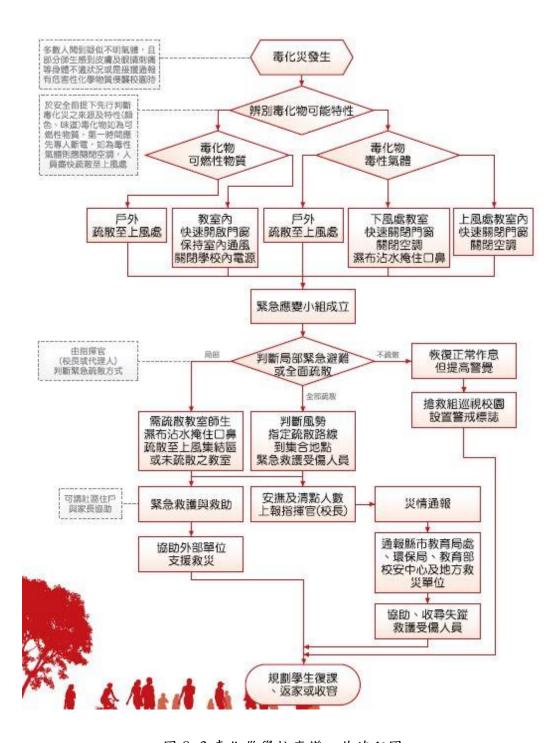


圖 8-3 毒化災學校應變工作流程圖

## 8.5 校園內外無人看守水域溺水事故

## 8.5.1校內溺水事故

經調查校內可能使學生發生溺水之地點包括校內游泳池、噴水池、生態池、消防蓄水池等,於這些地點放置警告標示,並於開學時由各班導師告知學生,不可在其附近嬉

戲玩鬧,校內游泳池由體育組老師進行看守,其餘場所由總務處及學務處派人不定時巡視。

發現有學生落水,學生通知於該場所看守之體育老師或離該地最近之老師進行救助 行動,該老師進行救助行動同時,要求周遭學生至學務處、健康(衛生保健)中心進行通報,學務處、健康(衛生保健)中心接獲通報須立即有人員前往,當學生救出,若學生昏 關停止呼吸須快速尋求會心肺復甦術之人員進行施救,待進行急救後安排車輛將該生送 往鄰近醫院進行細部檢查,並通知該生家長。

### 8.5.2校外溺水事故

於學期初由各班導師告知學生周遭水域之危險性,警告學生不可私下前往,並請經 過該水域之老師、居民協助留意是否有學生靠近,若不幸有學生發生溺水,學校接獲通 知,學務處人員須立即前往確認學生身份,並通知該生家長及班級導師。

### 8.6 變電箱及高壓電塔漏電事故

### 8.6.1校內變電箱

校內之變電箱須以護欄圍柵區隔上鎖並設置警告標示,並於周遭設置監視器由總務 處進行監視,且於學期初時由導師告知學生不可到變電箱附近嬉戲。如若發現有學生至 變電箱周遭玩耍發生觸電之情形,總務處立即派遣穿著防護具之人員並通知健康(衛生保健)中心之人員前往救助,該生若有休克之情形需快速進行急救,迅速安排車輛將學生送 往附近醫院治療並通知該生家長。

## 8.6.2校外高壓電塔

學期初由各班導師告知學生校外高壓電塔之危險性,告知學生放學盡量避免通過電塔附近,如需通過須快速不可在附近逗留玩耍,並請學務處)員、學校老師、居民協助留意是否有學生於電塔周遭玩耍,若不幸有學生發生觸電情況,學校接獲通知,學務處長/組長須立即前往確認學生身份,並通知該生家長及級任導師。

## 第9篇 災害復原工作事項

## 9.1 受災學生心靈輔導

- 先由一般的級任或專科老師(第一線的心輔老師)進行初步心理諮商,由學諮中心指導各班導師適當地引領學生抒發對各類災害的觀感,進一步發揮其應有輔導特殊個案的功能。
- 藉由集體的創作或活動,設計一些相關的活動,讓同學們在活動中,渲洩情緒,且由同儕中,發現大家的共通性及獲得支持。
- 運用媒介物幫助溝通,有時口語的表達是很有限的,可準備一些工具協助同學從另 一種途徑來表達對災後的感受。
- 協助學生做有助益的事,設計各類災害演習協助同學獲得控制環境的力量,參加社區重建活動,使同學有機會重新建立自己的學校或自己的家園,做一些快樂的事, 嘗試為生命帶來些正向的事。
- 運用相關宣導海報、手冊、網站及專書進行輔導。
- 可成立學生心靈輔導支援中心,動員學校所有教師及鄰近相關人力,進行學生心靈輔導。
- 可請求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或民間團體的適時支援協助。

## 9.2 學校環境衛生之維護

- 災後環境衛生之維護,可設置臨時廁所,並就排泄物及垃圾之處理等採取必要措施,以保持校園衛生整潔。
- 加強防疫與食品衛生管理等相關計畫。
- 立即建立廢棄物、垃圾、瓦礫等處理方法,設置臨時放置場,循序進行蒐集、分類、 搬運及處置等程序,以迅速整潔校園,並避免製造環境污染。
- 採取消毒等措施,以維護師生之健康。
- 由相關處室將全校圖面檢討選擇不受災威脅及廢棄物清運進出方便之空地。
- 建立廢棄物清運及處理方法,此部份可由相關處室評估若情況許可採行外包,若不可行可請求相關單位支援。

- 定期採取消毒措施維護師生健康,由相關處室評估分別採三天、一星期及一個月消毒一次,可視情況自行縮短時程。
- 維持校園之整潔,由相關處室調配人手定期維持校園之整潔。

## 9.3 學生復課計畫、補課計畫

- 應視校園安全與否進行復課、補課計畫。
- 欲在原校地復課者,請教育部或本縣(市)教育局協助簡易教室之興建。
- 原校地安全堪虞時,經由本縣(市)教育局協助安排學生至鄰近學校或其他適當地方上課。
- 補課計畫應以教育部所定之課程標準進行,但可因地區特性,做適切之調整,使學生能繼續學習。
- 教職員應掌握學生的動向及學生具體受災情形(教科書、就學用品、制服、學費之減免、獎學金之發給、對災害造成家庭生活困難之學生給予就學補助),確認此次災害對學生的心理層面有何影響,同時也應建立與家長間的聯絡體制。
- 輻射與海嘯災害之復原須依政府相關規定與程序辦理。

## 9.4 供水與供電等緊急處理

- 對於災害造成設施、設備與維生管線等損壞之相關事宜,應以校內飲用水系統為優先。
- 搶救組應派員初勘檢查水利設施或各管線災後受損情形。
- 供水供電前應檢查牆壁中水電管線是否已經損毀。
- 檢查水池、水塔、飲水機等相關用水設備是否受損,改善學校飲用水設施,使飲用水均能達到法定之標準,視為當務之急。
- 若校園需分區輪流供水,或請求運水車調度支援,則在各區分別設置三到五個供水 站。
- 處理完畢,再逐樓各區域一一恢復供電,不要同時供電供水,儘量以小單位恢復供 應為準,這樣才能逐一確認是否有問題。
- 先行搶修損壞之水、電管線,減少漏水及漏電危害,再復原校區全面供水供電。
- 恢復電力改善學生的讀書環境。
- 立即通知相關業者(如自來水公司及臺灣電力公司…等),派遣專業技術人員緊急檢

查所管設施、設備,掌握其受損情形,並對設施、設備與維生管線進行緊急修復及供應之措施,以防止二次災害,確保師生之正常生活。

● 調查災情,提報搶修預算,追蹤執行進度。

## 第10篇 計畫實施與自評

### 10.1 計畫實施

校園災害防救計畫之考核實行,除校內自評外,並邀請教育部或縣市教育局(處)人員、學者專家進行審查,進而掌握建議意見重心,確立未來校園災害防救計畫改進的方向與實施要領。

### 10.1.1評估之時機與範圍

於每年年底完成本校災害防救計畫之評估作業。並將評估後之建議確實紀錄,以作為改進校園災害防救計畫之依據。

本校校園災害防救計畫之各編內容之重點執行工作。其範圍包括:地震災害、淹水 災害、坡地災害、火災災害、輻射災害及人為災害等。

### 10.1.2評估之方式

#### 一、 填報自評表

由校長及各處室主管填寫自評表內容。

#### 二、 文件審查

本校依校園災害防救計畫之內容準備相關文件,邀請教育部或縣市教育局(處)人員、學者專家進行審查,於既定之日期及地點完成審查評估工作。

## 10.2 績效考核

學校依照自評表之內容(如表 10-1 所示),評估校園災害防救計畫編撰情形;如需改進,應於備註欄中撰寫改進作法,俾供來年修正校園災害防救計畫。

表 10-1 自評表

	評估項目	評估要點	評估內容	備註
<b>共通性事項</b>	校園災害防救組織架構與任務	針對校內之人力資源進 行分組,並確實交辦應負 之工作。	■有,已完整。 □有,待改進。 □無。 □不須此項。	
	災害通報	建立通報流程並依災害分級進行通報。	■有,已完整。 □有,待改進。 □無。 □不須此項。	
	災害應變器材整備與分配	整備相關防災器具包含個人防護具、檢修搶救工具、急救器材、安全管制用工具以及通訊聯絡器材。	■有,已完整。 □有,待改進。 □無。 □不須此項。	
	災害防救資料蒐集	蒐集校內之災害潛勢資 料、校園平面圖、各棟建 物樓層平面圖及完成歷 年災害統計、校內災害特 性分析。	■有,已完整。 □有,待改進。 □無。 □不須此項。	
	災害防救教育訓練	學期中有邀請學者前來 教導防災知識或邀請消 防隊員教授防災設施使 用要領。	■有,已完整。 □有,待改進。 □無。 □不須此項。	
	校園災害防救演練	本年度有針對不同災害 進行2場演練。	■有,已完整。 □有,待改進。 □無。 □不須此項。	1.107 年 9月17日 2.107年 9月25日
	家庭防災卡與 1991 報平安專 線	建立「家庭防災卡」機制,並結合內政部消防署 991報平安平臺資訊。	□有,已完整。 □有,待改進。 □無。 ■不須此項。	結合學校 特性製作 學校緊急 連絡卡
	開設災民收容所規劃與實施	規劃災民收容場所並有管理之場所之措施。	□有,已完整。 □有,待改進。 ■無。本校未開設 災民收容所	

			-
			□不須此項。
	避難疏散之規劃		■有,已完整。
		規劃避難疏散路徑並設	□有,待改進。
		置引導人員。	□無。
			□不須此項。
			■有,已完整。
	危險建物與危險設施之警戒	建物檢查時機,警戒設置	□有,待改進。
	標示	並進行巡視。	□無。
			□不須此項。
			■有,已完整。
	校園災害防救計畫經費編列	針對災害編列經費提升	□有,待改進。
	仪图火音闪视可鱼红貝洲八	校園之防災能力。	□無。
			□不須此項。
			■有,已完整。
	平時預防工作事項	調查校園環境指出缺失	□有,待改進。
	1 刊 预切 工 计 事 况	並完成改善。	□無。
			□不須此項。
		建立應變流程並確立各	■有,已完整。
	校園災害防救應變組織之運 作	分組災時之工作進行應	□有,待改進。
地		變。	□無。
電震		<u>χ</u>	□不須此項。
災			■有,已完整。
害	災情通報	建立通報流程並依災害	□有,待改進。
預		分級進行通報。	□無。
防防			□不須此項。
與與			■有,已完整。
應	避難疏散之執行	建立避難疏散之標準作	□有,待改進。
變		業流程。	□無。
事			□不須此項。
項			■有,已完整。
	緊急救護與救助	實施緊急救護並有建立	□有,待改進。
	1. 13. 12. 12. 13. 13. 13. 13. 13. 13. 13. 13. 13. 13	重傷外送之機制。	□無。
			□不須此項。
			■有,已完整。
	毀損建物與設施之警戒標示	針對毀損之建物設立警	□有,待改進。
		告標示並派員定時巡視。	□無。
			□不須此項。

	啟動社區住戶與家長之協助	建立周遭社區住戶與家 長之聯絡方式並有協助 之機制。	■有,已完整。 □有,待改進。 □無。 □不須此項。 ■有,已完整。
	平時預防工作事項	調查校園環境指出缺失並完成改善。	□有,待改進。 □無。 □不須此項。
	臨災戒備	發布災害警戒時,巡視校 內進行減災作業,減少災 害帶來之損失。	■有,已完整。 □有,待改進。 □無。 □不須此項。
淹水災灾	校園災害防救應變組織之運作	建立應變流程並確立各 分組災時之工作進行應 變。	■有,已完整。 □有,待改進。 □無。 □不須此項。
害預防與藥	災情通報	建立通報流程並依災害分級進行通報。	■有,已完整。 □有,待改進。 □無。 □不須此項。
應變事項	停課放學疏散之執行	建立停課放學之標準作業流程。	■有,已完整。 □有,待改進。 □無。 □不須此項。
	緊急救護與救助	實施緊急救護並有建立重傷外送之機制。	■有,已完整。 □有,待改進。 □無。 □不須此項。
	啟動社區住戶與家長之協助	建立周遭社區住戶與家 長之聯絡方式並有協助 之機制。	■有,已完整。 □有,待改進。 □無。 □不須此項。
坡地災害	平時預防工作事項	調查校園環境指出缺失並完成改善,並設置邊坡安全監視設備。	■有,已完整。 □有,待改進。 □無。 □不須此項。

預防與害應變事項	臨災戒備	發布災害警戒時,巡視校 內進行減災作業,減少災 害帶來之損失。	■有,已完整。 □有,待改進。 □無。 □不須此項。
	校園災害防救應變組織之運作	建立應變流程並確立各 分組災時之工作進行應 變。	■有,已完整。 □無。 □不須此項。
	災情通報	建立通報流程並依災害分級進行通報。	■有,已完整。 □有,待改進。 □無。 □不須此項。
	避難疏散之規劃與執行	建立避難疏散之標準作業流程。	■有,已完整。 □有,待改進。 □無。 □不須此項。
	緊急救護與救助	實施緊急救護並有建立重傷外送之機制。	■有,已完整。 □有,待改進。 □無。 □不須此項。
	毀損建物與設施之警戒標示	針對毀損之建物設立警 告標示並派員定時巡視。	<ul><li>■有,已完整。</li><li>□有,待改進。</li><li>□無。</li><li>□不須此項。</li></ul>
海嘯災害減災與應變事項	平時預防工作事項	調查校園環境指出缺失並完成改善。	□有,已完整。 □有,待改進。 □無。 ■不須此項。
	臨災戒備	發布災害警戒時,巡視校 內進行減災作業,減少災 害帶來之損失。	□有,已完整。 □有,待改進。 □無。 ■不須此項。
	校園災害防救應變組織之運作	建立應變流程並確立各 分組災時之工作進行應 變。	□有,已完整。 □有,待改進。 □無。 ■不須此項。

			□有,已完整。
	災情通報	建立通報流程並依災害	□有,待改進。
		分級進行通報。	□無。 □無。
			■不須此項。
			□有,已完整。
		建立避難疏散之標準作	□有,待改進。
	避難疏散之執行	業流程。	□無。 □無。
			■不須此項。
			□有,已完整。
	57 to 14 14 the 14 ml	實施緊急救護並有建立	□有,待改進。
	緊急救護與救助	重傷外送之機制。	□無。 □無。
			■不須此項。
			□有,已完整。
	<b>亚吐石叶工从市石</b>	調查校園環境指出缺失	□有,待改進。
	平時預防工作事項	並完成改善。	□無。
			■不須此項。
詬		建立應變流程並確立各	□有,已完整。
輻射	校園災害防救應變組織之運作	发	□有,待改進。
射《		· 一	□無。
災害		· 发 ·	■不須此項。
古滅	災情通報		□有,已完整。
災		建立通報流程並依災害	□有,待改進。
與與		分級進行通報。	□無。 □無。
應			■不須此項。
巡變			□有,已完整。
事	避難疏散之執行	建立避難疏散之標準作	□有,待改進。
項		業流程。	□無。
			■不須此項。
			□有,已完整。
	緊急救護與救助	實施緊急救護並有建立	□有,待改進。
	<b>永心ななが、なが、</b>	重傷外送之機制。	□無。
			■不須此項。
人	火災		■有,已完整。
為	預防 平時預防工作事項	調查校園環境指出缺失	□有,待改進。
災	與應	並完成改善。	□無。
害	變事		□不須此項。

7.	-F			<b>■ -</b>
預防與應變事項	項	校園災害防救應變組織之運作	建立應變流程並確立各 分組災時之工作進行應 變。	■有,已完整。 □有,待改進。 □無。 □不須此項。
		正確使用 RACE 守則	依據學校狀況建立合適 之 RACE 守則機制	■有,已完整。 □有,待改進。 □無。 □不須此項。
		災情通報	建立通報流程並依災害分級進行通報。	■有,已完整。 □有,待改進。 □無。 □不須此項。
	戒標示 緊急救護實施 緊急救護實施 平時預防工作事項 場所 災商防	避難疏散之執行	建立避難疏散之標準作業流程。	■有,已完整。 □有,待改進。 □無。 □不須此項。
		初期滅火	建立初期滅火之標準作業流程。	■有,已完整。 □有,待改進。 □無。 □不須此項。
		毀損建物與設施之警戒標示	針對毀損之建物設立警 告標示並派員定時巡視。	■有,已完整。 □有,待改進。 □無。 □不須此項。
		緊急救護實施	實施緊急救護並有建立重傷外送之機制。	■有,已完整。 □有,待改進。 □無。 □不須此項。
		平時預防工作事項	調查校園環境指出缺失並完成改善。	■有,已完整。 □有,待改進。 □無。 □不須此項。
		校園災害防救應變組織之運作	建立應變流程並確立各 分組災時之工作進行應 變。	■有,已完整。 □有,待改進。 □無。 □不須此項。

	 項			■有,已完整。
	-A	災情通報	建立通報流程並依災害	□有,待改進。
			分級進行通報。	□無。
				□不須此項。
		避難疏散之執行	建立避難疏散之標準作業流程。	■有,已完整。
				□有,待改進。
				□無。 
				□不須此項。
			and a street for an other and the form	■有,已完整。
		緊急救護與救助	實施緊急救護並有建立	□有,待改進。
			重傷外送之機制。	□無。 □不須此項。
				■有,已完整。
	交通	平時預防工作事項	校外參觀選擇較無不良	<b>■</b>
	事故		紀錄之遊覽車,遊覽車內 放置緊急醫療用品。	
	預防			□不須此項。
	與應	事故應變工作事項	建立應變流程並確立各分組災時之工作進行應變。	■有,已完整。
	變事項			□有,待改進。
				□無。
				□不須此項。
	有毒	平時預防工作事項 建 建 之 災害應變工作事項	調查周遭可能產生有毒 氣體或大量煙塵之工廠 位置。	■有,已完整。
	氣體、			□有,待改進。
	短、 煙塵			□無。 □不須此項。
	<b>建</b> 或其			■有,已完整。
	他之		建立避難疏散之標準作	□有,待改進。
	處理		業流程。	□無。 □無。
				□不須此項。
	校園	校內溺水事故	於校內可能使學生發生 溺水之地點放置警告標 示,且由各班導師宣達告	□有,已完整。
	內外			□有,待改進。
	無人			□ / · · · · · · · · · · · · · · · · · ·
	看守		知學生,並建立緊急處理	■不須此項。
	水域溺水		之標準作業流程。	
	羽水事故		由各班導師宣達告知學 生周遭危險水域,並建立	■有,待改進。
	7 00	校外溺水事故	緊急處理之標準作業流	□無。
			程。	□不須此項。
			<u>1 ·                                     </u>	

	變箱高電漏電及壓塔電	校內變電箱	校內之變電箱須以護欄圍柵區隔上鎖並設置警告標示,由各班導師宣達告知學生,並建立緊急處理之標準作業流程。	□有,已完整。 □有,待改進。 □無。 ■不須此項。
	事故	校外高壓電塔	由各班導師告知學生校外高壓電塔之危險性及其位置,並建立緊急處理之標準作業流程。	
災害復原工作事項	受災學生心靈輔導		輔導曾罹難或於受災現場之學生,並紀錄談話內容定期追蹤,確認已離開災害陰影。	■有,已完整。 □有,待改進。 □無。 □不須此項。
	學校環境衛生之維護		廢棄物處理、環境維護避 免併發其他災害。	■有,已完整。 □有,待改進。 □無。 □不須此項。
	學生復課計畫、補課計畫		安排補課時程、授課地點及上課導師。	■有,已完整。 □有,待改進。 □無。 □不須此項。
	供水與供電等緊急處理		請求外界協助快速恢復 校內水電。	■有,已完整。 □有,待改進。 □無。 □不須此項。

# 附錄 1 校園環境安全檢查表之掃描檔

請利用教育部出版「校園災害管理工作手冊(大專校院適用)」內之各類校園環境安全检查表,印出紙本,進行校園環境安全自主檢查,並經業務檢查人及覆核人核章後,將掃描檔剪貼於此。

## 附錄 2 演練腳本

請將年度各類災害演練腳本置於此處。

# 崇右影藝科技大學 107 學年度國家防災日避難掩護演練活動疏散狀況推演 壹、一般狀況:

- 一、107年9月17日上午9時00分,中央氣象局發布緊急地震報告,位於北緯24.34度,東經121.58度,宜蘭蘇澳地震站北北東方30公里,地震深度約10公里處,發生芮氏規模6級以上之地震,屬歐亞大陸板塊與菲律賓板塊不正常擠壓所造成,預判近期將發生大規模餘震,呼籲各地民眾加強防震演練與準備。
- 二、政府透過廣播要求民眾勿過度緊張,維持正常生活運作,僅加強做好防震之演練及生活必需品之準備即可。

### 貳、特別狀況:

一、107年9月17日上午9時00分,學校一如往昔正常上課,老師在教室認真的教學,同學們專心的聽講,一片祥和。至9時05分6秒左右各班正在教室上課時,突開由遠至近轟隆隆地鳴聲、鳥獸驚走及建(植)物開始搖晃且人車無法正常行走,研判為有強烈感地震發生,請問面臨此種狀況,師生如何處置?(地震狀況發布:廣播發布或依指定時間發布演習狀況)(廣播詞:所有師生請注意:本校發生地震,請老師和同學不要慌張,請迅速就地完成「蹲下」、「掩護」、「穩住」的避難動作(如圖1),蹲在桌子下,勿靠近窗戶或有傾倒危險的櫃子旁。×3次)5分鐘。

### 處置要領:

- 1、任課老師立刻要求同學肅靜,避免慌亂。
- 2、誘導同學迅速躲入課桌間通道或靠牆角。
- 3、用手抱住頭部或以物遮頭,以保護頭部。
- 4、另派員打開大門並關閉水電。

### 要求重點:

- 1、導師本身要力求鎮定、從容指揮。
- 2、確實要求學生不嘻鬧、保持安靜。
- 3、請導師確實督促同學做好防護動作。
- 4、指定最靠近門口同學,能養成一感覺震動就能開門的習慣。
- 二、9 時 15 分突然一切歸於靜止,全體同學均能在安靜中聽從導師的指揮,確實做好防 震措施,僅有少數同學遭掉落之燈架砸傷,所幸並無大礙,但持續仍有輕微餘震,師 生如何處置?(廣播詞:地震暫時停止,全體人員立刻依疏散路線離開室內,前往疏 散區點名×3 次)30 分鐘。

### 處置要領:

- 1、導師要求同學以物護頭或以手護頭。
- 2、依疏散路線圖指示同學以兩路縱隊,迅速離開教室。
- 3、向指定位置疏散,指示班長集合同學,清查人數(注意函。
- 4、將清查人數表送交指揮中心支援協調組派遣人員彙整。
- 5、遭掉落物砸傷學生立刻送「傷患急救站」急救。

### 要求重點:

- 1、管制同學依序離開教室,不得慌亂。
- 2、確實要求學生不嘻鬧、保持安静。
- 3、請導師督促同學在下樓時之安全。
- 4、到達指定位置後,能要求同學原地坐下或蹲下,以方便清查人數。
- 5. 在建築物內需以防災頭套或書包保護頭部,但當離開建築物到空曠地後,可不必 再以書包保護頭部,以利行動。

### 三、學生在室外:

- 1、保持冷靜,立即就地避難。
  - (1) 在走廊,應立即蹲下,保護頭部,並注意是否有掉落物,當地震稍歇,可行動時應立即疏散至空地,或避難疏散地點。
  - (2) 在操場,應立即蹲下,注意籃球架,當地震稍歇,可行動時應立即疏散至空地,或避難疏散地點。
  - (3) 千萬不要觸及掉落的電線。
- 2、抵達操場(或其他安全疏散地點)後,各班導師應確實點名,確保每位同學皆已至安全地點,並安撫學生情緒。點名後將點名單送校安中心。

# 崇右影藝科技大學 107 學年度防火、防震、防災疏散演習

## 壹、演習內容:

項次	時間	狀況內容	處理情形	備註
狀況一	10:35	宿舍內突然發生規	一、地震來時多於無預警狀況下發	
		模五・三級以上強	生,且時間短暫,此時學生應就	
	10:40	震,學生此時正於宿	地尋求隱蔽,並打開大門以防逃	
	舍內自習。	生門被封閉,關閉瓦斯火源避免		
			發生火災造成後果。	
			二、強震會有短暫間歇,但仍有餘震	
			發生,應利用時間,有秩序的疏	
			散至空曠地。	
狀況二	10:40	強震暫時間歇,此時	一、立即由消防小組前往滅火,並通	
	10 45	傳出地下餐廳發生	知消防單位。	
	10:45	火災。	二、利用間歇時間依事前編組之路	
			線,由宿舍老師及幹部引導疏散	
			(疏散圖如附表一)。	
			三、疏散期間應井然有序,避免發生	
			踐踏,並注意頭部防護措施。	
狀況三	10:45	學生疏散至操場,但	一、演習指揮官應立即整理隊伍,派	
	11.00	發生受傷骨折等意	員安撫情緒,並清查人術掌握。	
	11:00	外事件。	二、對於受傷同學,請衛保組編組之	
			急救小組立即施予緊急救護包紮	
			工作,並通報醫院。	
狀況四	11:00	請消防隊教導學生	一、安排各寢室同學親自操作練習,	
	10.00	滅火器、消防栓、緩	充實求生技能。	
	12:30	降梯、煙霧體驗之使 用及逃生要領。	二、注意演習期間之安全防護措施。	
		川人心工女员		

## 附錄 3 校園災害防救計畫書簽核之掃描檔

校園災害防救計畫書編撰完成後,請會簽校長及各相關處室核章後,將掃描檔剪貼於此。

抄本

檔 號:0522020 收發文號:

保存年限:3 收發日期:

電子簽核 結案日期:107年08月13 創稿文號:1072100725

Н

* 1 0 7 2 1 0 0 7 2 5 *

簽於學生事務處校安中心 日期:中華民國 107年 08月 09日

附 (1件) 1072100725_1_107.08.09_107年度校園災害防救計畫.doc (「校

件: 園災害防救計畫」)

主旨:陳本校 107 學年度「校園災害防救計畫」,如附件,請核示。

說明:統籌運用學校及社區整體資源與人力,建立災害管理 運作機制,做好校園安全暨災害防救之減災、整備、 應變與復原工作,俾防範於未然,有效減低校園災 害,落實校園安全工作。

擬辦: 奉核後將電子檔分送各處室, 並請配合辦理。

創稿文號:1072100725

7-4114	文號・10/2100 ナ <u>毎</u> お 日		右影藝科技	上路 八	文簽核流	纽圭
項次	石 子 秋 別	代理/加簽	石 87 雲 竹 秋 2	簽收時間	核稿時間	狀態
1	強麟約雇人 員		學生事務處校安 中心		107-08-09 14:13	創文
2	梁明義主任		學生事務處校安 中心	107-08-09 15:37	107-08-09 15:43	串簽
3	許成源學務 長		學生事務處	107-08-09 17:05	107-08-09 17:06	串簽
4	張寶玲主任		會計室	107-08-09 17:12	107-08-09 17:12	並簽
5	蔡仁智教務 長		教務處	107-08-09 17:33	107-08-09 17:36	並簽
6	吳穎慧護士		學生事務處體育 衛生組	107-08-10 08:56	107-08-10 08:58	並簽
7	陳澤蓉主任		人事室	107-08-10 09:07	107-08-10 09:11	並簽
8	陳秉寬組長		學生事務處生活 輔導組	107-08-10 12:32	107-08-10 12:33	並簽
9	李靜宜總務 長		總務處	107-08-10 14:38	107-08-10 14:38	並簽
10	尹德根組長		總務處營繕組	107-08-13 08:07	107-08-13 08:12	並簽
11	秘書室(登).		秘書室	107-08-13 08:53	107-08-13 08:54	串簽
12	林嫻如主任 秘書	[秘書室(登)加 簽]	秘書室	107-08-13 09:13	107-08-13 09:13	決行
可,	如擬					

13	強麟約雇人 員	學生事務處校安 中心	107-08-13 11:17	擲回

### **秦右影藝賞大學** 108-1 校園災害防救委員會暨校園安全會議 簽 到 單 時間:108年9月3日(週二)下午2:10 地點:圖資大樓七樓會議室 主持人: 俞维昇校長 出席人員簽名: 陳幼珍學務長 校 長 禁麗琴教務長 所组带 表演、影視學院 進修部 李靜宜總務長 针宏謀執行長 高哲翰院長 總務處營繕組 觀光產業學院 校安中心 装魔琴院長 梁明義主任 尹德根組長 學務處生活輔導組 進修部學務組 體衛組 吳颖慧老師 程圆祥组長 村建文心 校安中心 強瞬 高秀鳳